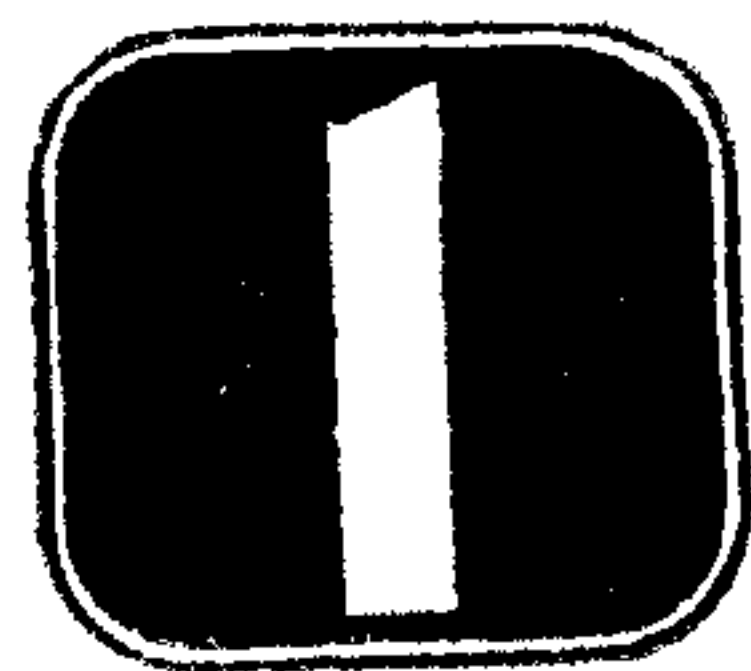


代古 會社 爭鬥 史

Max Beer 原 著
葉 啓 芳 譯

一卷史通爭鬥會社



社光國劫神

世界歷史名著叢刊

社會鬥爭通史

卷一



Max Beer 原著

葉啓芳 譯

神州國光社刊行

史通爭鬥會社

卷五全

有所權版
究必印翻

版出月三年六十三國民

著者 Max Beer

譯者 葉啓芳

出版者 神州國光社

發行者 神州國光社

上海福州路
三八四弄四號

實價

波文書局

PO WEN BOOK CO.

Publisher & Bookseller

Chinese & Japanese Studies

15, Rue de la Paix, East G. H. K.

Box 3000, Wanchai H.K.

51
252
P. C.

古代社會鬥爭史目錄

導論

(1) 『古代』之意義……………一

(2) 原始共產理論：自然權……………一一

第一章 伯勒斯廷

(1) 社會情形……………一七

(2) 階級對抗與「先知」……………二三

(3) 社會的正義……………二八

(4) 改革之努力……………四〇



(5) 猶太的社會主義——禁慾派……………四五

第一章 希臘

(1) 經濟及社會的發展……………五一

(2) 經濟的對抗……………五七

第三章 斯巴達社會主義之實施

(1) 黎哥爾格斯之法制……………六三

(2) 第一個社會主義的殉難者阿格斯……………七〇

(3) 格利奧門斯之改革……………七七

(4) 利巴拉社會主義之移民……………八一

第四章 雅典的社會主義理論

(1) 梭倫的中等階級之改革……………八五

(2) 資本主義及其崩壞……………八七

(3) 柏拉圖·····	八九
(4) 亞里斯多德反對柏拉圖及法里斯之意見·····	一〇二
(5) 社會喜劇之詩歌·····	一〇九
(6) 亞里斯多芬斯·····	一一四
(7) 芝諾——社會主義之敘述：伯托林美斯治下之埃及·····	一二五
(8) 希臘之滅亡·····	一三一
第五章 羅馬	
(1) 羅馬歷史著作之性質·····	一三五
(2) 伯德利斯族及彼里巴族·····	一三八
(3) 世界政策及崩解·····	一四二
(4) 改革的鬥爭——格拉哥斯，加太里及西塞羅·····	一四七
(5) 奴隸之謀叛·····	一五七

(6) 斯巴達加斯……………一六三

第六章 羅馬的社會批評家

(1) 無產業者之哀歌……………一七七

(2) 單純自由及和諧之想望……………一八四

第七章 原始基督教

(1) 耶穌前之伯勒斯廷……………一九五

(2) 耶穌……………二〇〇

(3) 原始教會之社會主義……………二〇六

(4) 基督教之精神及教父主義之精神……………二一一

(5) 千福年——社會主義之神國……………二二五

(6) 古代世界之滅亡……………二二八

(7) 古代世界滅亡之原因……………二三〇

古代社會鬥爭史

德國 Max Beer 原著
葉啓芳 譯

導論

(I) 『古代』之意義

從單純年代學的觀點看來，世界史，平常都分爲古代，中世，近代和最近代四期。(註一)但更精密地觀察起來，這種歷史之劃分是不適當的，牠在實際上沒有告訴我們什麼。當我們說及古代的時候，我們會想到米所波大米 (Mesopotamia)

sopotamia) 及埃及 (Egypt) 等帝國，與古希伯來，希臘和羅馬。然而克爾特 (Kelts) 條頓 (Teutons) 及斯拉夫 (Slavs) 等民族，難道便沒有古代麼？而且古代的民族便沒有中世及近代麼？世界史並不是一種種族相同的人類紀載，而這種種族相同的人類，也不是直到後來種族之遷移，並進入中世及近代等繼續而來的階段，還仍舊遺留於古代的。歷史所討論的，實為各個不同之國家，不同之帝國，不同之種族及不同之人民，牠們在各個時代中，經過牠們發展之階段，並沒有等待其他的國家及民族，才一並達到同等的水平之上。舉例言之，歷史並沒有告訴我們，為什麼近代觀念可以在古代發現出來，為什麼歐洲文藝復興之起源，其心理方面實和古希臘大有關係，而且為什麼我們的近代也應該常常回想到二千年以前所發表的觀念和意見去。這些思想家是超於時間及空間的麼？而且他們是從靈感啓示而得獲智慧麼？

〔註一〕「古代」由最原始的時代到羅馬帝國之崩解；「中世」由耶穌後第四世紀到美洲之發

現；「近代」由十五世紀到法國革命；「最近代」由十八世紀到現在。

假若我們假想古代並未形成一種心理的及歷史的一致性，則我們愈會接近真理。古老之希伯來，希臘及羅馬都有牠們之古代，牠們之中世及牠們之近代。不過牠們之出現於人類歷史的階段中，比條頓及斯拉夫較早而已，而且牠們都經過各各不同的時代，發育某幾種組織及觀念，對於這些時代，各處地方都多少會符合一致的。所以各種不同之民族，從時間之程序上，彼此連續着，但牠們的社會及心理之發展則實在一條平行綫上，不過也有一個例外，就是最近代的階段為古代民族所沒曾經過，所以便不能夠在科學對於產業的實用上面發生產業革命來。假若拉丁族及條頓族在紀元後十五六世紀之時，其心能和紀元前五六世紀之希臘類似，則其原因，必是當時之希臘把牠的古代及中世丟在後

面，而生活於牠的文藝復興之時間中，而這個時間便提供以相符的心能產品。

每一個時代都有牠的特殊的社會，經濟及知識特質。在古代，若更確當地說起來，可以說在民族之初期，到處的人們都為氏族及部落的血族關係所連系，在平等的基礎上共同生活，他們既不曉得土地私產，也不曉得一夫一妻制度及城市；心理的生活非常簡單；他們的生活大部份是游牧，就一切情形而論，他們都不被特殊地土所限制的，在這種簡單的生活，以風俗及習慣最佔優勢。酋長，法官或君王就是人民之首領。書寫之技術未曾知曉，部落中不會記載牠們的社會組織。對於這個時期之知識，我們可以由兩方面得來：一方面，我們要感謝有高等文化國家的旅行家，他們探訪古代部落的地域，例如該撒(Caesar)及提西多士(Tacitus)之對於古條頓族，及美洲發現者之對於印第安種族是，他方面，則我們近代人從古代神話及傳說中，與乎在遺留到有歷史

記載着的時間的古老組織中，從新建築原始的各種組織。而且當我們發現在各民族發展之中都有一種確定的秩序，於是我們便造成一個概括或製定一個理論，證實一切民族，在早期的社會階段中，同樣地不曉得土地私產，同樣地在平等之基礎上生活，同樣地在部落組織之中。

當部落固定於一地，而且逐漸在一個地土的基礎（如團集，村落，城市，省郡及國家等）上面組織起來，專心農業的時候，早代的時期便終止了。他們定居一地之後，努力地繼續奉行古老的社會形式，除此之外他們也不曉得還有別種形式，但新經濟情形須要一種新秩序，於是在前時的種族相同的社會，很迅速便開始分解而成階級之劃分。城市建築起來；工商業開始發展；而公共所有物也被私產替代去了。

對於這個新情境之適應，其進行不很流利。凡受損害及壓迫的人們，與乎

土地喪失及荷負債務的人們，總緊緊地固執着古代存在而現已消滅的平等權，深深地刻入記憶之中，而且把牠理想化，一部份便成爲樂園 (Paradise) 而一部份成爲黃金時代。(Golden Age) 聖經所載的埃田園 (Garden of Eden 按聖經說，此爲人類開始居住之地——譯註) 及人類始祖之被逐 (見聖經創世記第二章第三兩章)，與乎希臘詩人海西德 (Hesiod) 的黃金時代詠 (見他的作品及時代詩節一〇八至一七〇) 及黃金時代之消滅詠，都是這種情緒之記載的表現，而這種情緒直貫入全個古代之中心。內部之衝突發生很早；古老的部落首領，所謂「君王」及「法官」，讓位於貴族統治，而統治權則歸入大地主掌握中。在這一點上，我們已走到「中世」去了。著作及宗教之教條在這個階段開始發起；一種神話或一種神學就是牠的表現；法律也寫下來；這在以色列 (Israel 爲希伯來族之另一名稱——譯註) 則爲十誡，在希臘，則有德里古 (Draco) 法

令，在羅馬，則有十二銅牌。以色列族之「中世」開始於紀元前十世紀；當時，以色列族雖有君王，而實權則已交付於地主之手——唯在大衛及所羅門 (David and Solomon) 父子二人均以以色列國之名王——譯註) 王朝，或者可算爲例外而已。希臘之中世大約開始於紀元前一千年，而羅馬則在八世紀。

中世紀的商業及產業發展，而操於城市公民——資產階級之手。當產業成功，大有力量的時候，中世便接近着牠的盡頭。一般貴族不同化於資產階級，便歸消滅；古老的神話及神學教條之系統發生動搖，新的宗教及哲學觀念大爲進步；自然科學把自身呈現出來；文藝要求更多的自由及變異性；封建束縛解除——這就是文藝復興之開始。這個時代，在希臘爲第六世紀；在羅馬，爲第二世紀；在以色列，則這種社會經濟之發展爲國家災難所妨害：紀元前七二二年，以色列是希伯來族之北方王國，而以撒馬利亞 (Samaria) 爲京都，當時竟

爲敘利亞 (Assyria) 所征服和毀滅；紀元前五八六年，猶太國 (Judea) 是希伯來族之南方王國，而以耶路撒冷 (Jerusalem) 爲京都，也遭受同樣之命運；牠爲巴比倫 (Babylonians) 所毀滅；但是牠的宗教進化不特不爲所妨害，還要加增力量。關於新時代之精神，猶太人所獲的一種倫理一神主義 (ethical monotheism) 的概念是很緩慢的；希臘之得獲道德哲學及希臘重要思想家如蘇格拉底，柏拉圖，及斯多噶派 (Stoics) 等之得獲一神主義及社會倫理都很緩慢。中世紀所爆發的社會鬥爭在近代更爲尖銳；以色列有貧人反對富翁；希臘則有一般「暴民」 (Demos) 反對重利盤剝者及財產轉移之承受人，後來便爲無產者對於資本家之反抗；羅馬則有彼里巴族 (Plebeians) 對於伯德利斯族 (Patricians) 之反抗，貧人反對富人，奴隸羣衆反對他們的壓迫者。其主要的要求是欠債之勾消及土地之重新分配。

大概在紀元前七世紀之開端斯巴達(Sparta)已開始引用社會改良之方策；猶太國在六二一年，雅典城在五九四年（梭倫時代）；羅馬國在三六七及一三三年。斯巴達之階級鬥爭，好幾個世紀，還懸而不決；他方面，在雅典城則更為暴烈，並產生古代的一個最偉大的社會哲學家：柏拉圖(Plato，生於四二七年死於三四七年)；並且提供一種社會主義的理論及一種自然權的理論。羅馬之社會鬥爭，其革命性質的知識影響較少，為一般人所承認，羅馬並不是一種知識的民族，對於宗教，哲學及社會觀念之進步，並沒有貢獻；羅馬文化祇是希臘文化之暗淡而暮氣的模仿。表現羅馬民族全部份心能之擴展是戰爭，異邦民族之克服，及私有財產權之規定。除去法理學之外，在各種智識發現的歷史上，羅馬祇佔一個附從的地位而已。

把古代經濟及政治略為觀察，便會顯示着當時和今日有一種極大之差異。

第一，我們會見到當時完全沒有機械及完美的工具，又在他們的境地中，找着一大羣奴隸；其初，負債者成爲債主的奴隸，其後奴隸便由戰爭中之俘虜者及被克服的民族充當，又有些奴隸則由於販奴隸的商人之捉獲，而送到希臘及羅馬的市場上，整批發賣，於是他們便要服從於最殘酷的剝削之下。猶太人中奴隸不多。又一般的對於國家之觀察，古今亦極不同。在好幾個世紀，國家祇包含一個城市及其近郊，最著名的例證就是雅典，斯巴達及羅馬。希臘稱這種城市國家爲 *Polis*，（由此而引伸則爲「政治」*Politics* 一個字）而拉丁則稱爲 *Civitas*（由此而引伸又成「文化」*civilization*）所以這種城市國家領域甚小，大概祇有三萬到四萬的自由市民。希臘及意大利，同樣都有幾個這種形式的城市國家。一部份由於戰爭，一部份由於聯盟之條約，牠們便合爲一個大國。每一個自由公民同時都是一個兵士，至於生產的工作則專委於奴隸羣衆之手。羅馬最

先創成一個帝國 (Imperium)，以統治階級及征服的人民集合而成。後來羅馬更發展封建制度及農奴制度，當時奴工已被證明為無利益的及失策的了。

(2) 原始共產理論：自然權

我們已經見出被沒收財產的人，在中世紀開始之時，怎樣牢牢地固執着古代平等地位之傳說，而且把過去的時代加以理想化。所以自然境況及初期社會便成爲人類應當復古的一種理想。柏拉圖在他所著「法律」一書，第三卷第二第三章中，對於初期社會人類，有以下的話：

「當時人類並不很窮，而貧乏也不是人類差異的原因；富者也不能夠做什麼，沒有黃金，也沒有白銀——這就是當時之境況。在這個無貧無富的社會常常有好些高尙的原理；牠裏面沒有侮辱，沒有不公道，也沒有爭論及妒忌。所

以他們都是善良的，因為他們都是所謂思想簡單者。在幾個世代中，人們生活於一個簡單態度之上，雖然他們一般地對於文藝的鑒賞，最爲粗糙，或者最爲無知，從這一點看來，他們實比我們時代的人類爲低，但他們豈不是比之我們更爲簡單，更爲勇敢，更爲和平更爲公道麼？他們幾乎不需要立法者，因為他們在這個早代是沒有法律的；他們生存於祖先之風俗及習慣之中。

於是自然情境之平等教條更爲發展，因爲在亞里斯多德（他是柏拉圖之門徒，又是亞力山大帝之教師）的時候，最流行之意見則如下述：「主人對於奴隸之統治是反抗自然，約束者及自由人之分別也非由自然所規定，而是由人類法律所規定的；這樣實表明是對於自然工作之一種干涉，所以是不公正的」（見亞里斯多德政治學第一卷第三章）。

由於上述從柏拉圖及亞里斯多德引用下來的文句，便包含着「自然權」

Natural rights) 的一種殘張。這種概念之成全及傳播則為三世紀斯多噶之工作。斯多噶派思想之創始人為芝諾(Zeno)，他在紀元前三百年最出風頭。自紀元前二世紀後，這個學派的門徒在希臘文化社會中有極重要的影響，而且還影響到羅馬帝國的思想家，更影響到基督教的整個文化社會，直至今日。從廣義說來，一切烏托邦社會主義及無政府社會主義的思想家都處於這種影響之下。

自然權的教義是對於國家的公民及法律組織之反抗，而國家實從私有財產之基礎上發生的，牠是平等的民主主義情境之理想化，這成為早期社會主義之特色。對於自然之控訴，「返乎自然」(Back to Nature)的呼聲就是對於文化之一種譴責，同時又是一種鼓舞，或鼓舞人們復回古代之情況，或鼓舞人們採擇牠為新情境的立法及社會變形之理想。新的時代供給城市增加及工商業發展之一種新衝動，而且毀滅土地公有制之留存，牠實是一種反對自然，農

業，及農村生活的簡單態度之革命，牠又是一種轉變，向着不自然而人爲生活之轉變，其中含着有奢侈，多種樣式的活動，法律制定和國家規約的一種複雜體。在早期社會，沒有人爲律，沒有國家，沒有外部壓迫的組織。透入而且充滿於神聖精神之內的「自然」爲牠自己內部之法律所規約，牠的內部法律是善，義，和公道之命令。自然權的倫理是坦白地有效的，而且爲人類理性所指揮。牠是高出於人類的文告之上，及所謂積極法律之上。牠對於一切有人類表記的生命物都是好的；一切人類自由平等。

在早代人類社會中，在黃金時代中，及在「墮落」前的時代中，自然律及理性律很爲流行；人類互相生存，沒有國家，沒有外部之壓迫，沒有法制及保護，祇是跟從着自然命令，工作良好，行爲公義。但是繼續着的幾個世代使腐敗了；貪心，不自滿足，和內心的競爭顯現了，人類便創造國家，私產及無數

的法律，由是便不再獲得古時之快樂了。人類社會患着疾病而且痛苦。唯一的解救法就是解除人爲的制度，反乎自然，而在與自然諧合之中生活着。

斯多噶派是無政府的社會主義者，他們的遠見是國際的。從這一點說來，他們和猶太國的先知相同，不過後者祇要領導猶太民族，而前者則在神聖自然中找出他們的立法者。兩種趨勢由早期基督教而互相會合。

第一章 伯勒斯廷

(1) 社會情形

紀元前十二世紀，希伯來族以游牧部落，從阿拉伯之北部及埃及東部之沙漠，侵略迦南。他們根據着血統之關係而為部落及氏族之組織，由他們的領袖帶領着克勝新的領土，而且定住下去。希伯來人勇敢而易於興奮，但在曠野中，生活備受艱難，練就頑固性質，更且為長久時間之部落訓練而互相聯接，他們在長期的鬪爭之後，戰勝迦南人之反抗，佔有迦南土地，而迦南人之文化實比希伯來人為優。這族戰勝的野蠻人，把土地分給各個部落，而部落更分給各

個家族。私人之土地產業，他們最初是不曉得的；部落把經過區分的土地視爲公有，而家族則利用土地，爲的是部落之利益。（見聖經中之民數記三十六章）

希伯來人不曉得爲財產特製一個名詞。和財產觀念最爲密切相當的字就是「Nachlah」，其義爲「遺傳的部份」。財產擁有者被稱爲「主」或「巴祿」（Baal），這是希伯來人之稱呼，「巴祿」這個字是一個閃米特（Semitic）族之普通名字，其意義是「人」或「生殖者」。一方面因爲財產之發展沒有限制及私人之教化與愉樂，他方面又因爲迦南民族文明之影響，希伯來家族便漸漸習慣於把他們之財產當爲絕對之產業，並且可以專橫地加以處分，在時間之進程中，買賣和抵押破壞舊式經濟之平等，而階級區別引入於原來種族相同之社會中。

希伯來族最高之上帝是爲「JHWH」其音或爲「耶委」（Jahveh），或

爲「耶和華」，(Jehovah) 都說不定，■（這是因爲古希伯來文字無母音之故，後人把 J H W H 可以讀爲耶委，或讀爲耶和華——譯註）這個最高之神伴同他們進入迦南，他本來是曠野之神，酷熱之神，毀滅的火及暴雷疾雨之神，他又是戰爭之英雄及種族內部結合之保護者，他是公正的立法人，他命令世人過一種嚴厲而朴素的生活。耶委之對於猶太人，像是沙漠中物理性質之符號及困難的游牧民族生活經濟的及道德的情境之符號。希伯來人所貢獻於耶委之祭品是很少的，祇用少許的食物，最多也是一隻羊羔。然而此外爲曠野的游牧民族所能夠貢獻的還有什麼呢？上帝像他們的生活一樣，節儉而且和平，但希伯來人要崇拜他，要恐懼他。希伯來人所創造出的上帝和物質的環境及社會的組織絕相類似。

迦南人之上帝巴祿則有絕不相同的性質；他像希臘之戴奧尼所斯 (Dionysus)

酒) 及巴克斯 (Bacchus) 一樣，是自然界萌芽能力的宗教符號，他是富有牛乳，蜜糖，穀類，和燒酒的國家之上帝。他造人類，禽獸及結實的植物；他代表着發生之神秘，他的神聖山巔及祭壇成爲擁擠之公地，他的祭品是奢侈之筵席，他的神聖之樹林或爲兩性肉體擁抱的庇蔭所。所以從希伯來各先知之眼光看去，巴祿之崇事是無益的偶像崇拜和姦淫之誘惑。但實在迦南之文化已把部落組織之階段丟棄於很遠的後面，城市中已有工商二業，在一切事物中已有私產之存在了。

希伯來移居於新環境之內，以農耕爲他們社會之基礎，而且很快便屈服於迦南文化影響之前，游牧時代之宗教生活證明是不適合於農業生活之新需要的：耶委不能夠使土地肥沃，葡萄園及橄欖樹結實更多，他祇是沙漠之神，他沒有農耕之性質，而新發現的社會區分又不能由耶委之命令而諧合。生活證明

比觀念更爲強壯有力，他們背棄耶委了，或則把耶委及其各種性質隸屬於巴祿之下，把耶委之祀典模仿巴祿之祀典，或則完全放棄舊日之上帝轉而崇侍巴祿。由九世紀以降，人民爲一種宗教危機所騷動，這種宗教危機所採取的形式，或爲尖銳的，或爲柔和的，總因應着事件及特出人物而定。衝突起於耶委之贊助者及巴祿之崇奉者之間，在這個時期中，先知穿着曠野的阿拉伯游牧人衣服，站立起來，爲耶委之擁護着，最初爲以利亞(Elijah)及以利沙(Elisha)，他們以宗教的純粹傳統感情居優勝的地位，其後又有阿摩司(Amos) 以利亞(Isaiah) 及耶利未(Jeremiah) 等有力量的傳教者，他們領導着失去產業的人作階級爭鬪，坦白地要求社會正義，而且贊揚耶委爲世界之裁判官。於是以色列之宗教發展更造成尖銳的危機，而社會中之階級劃分由此而起。耶委之概念須要一種宗教範圍中革命運動之意義，這在後面，我們可以見出的。

早期境况之消滅及轉形由於無數次之戰爭更爲廣大，這些戰爭或由於自衛，或由開拓國境。戰爭及其交替在紀元前十世紀鼓動農耕部落，要求形成一個中央政府，而且還要一個君王，這個君王擔負着在邊界捍衛以色列民之責任，對於鄰國之殘酷侵襲，爲防護的行動，而且更要抵抗鄰邦，照顧着以色列族之利益。新的組織開始出現。以前，以色列族爲生存的原故，需要兇悍的鬪爭，然現在他們很迅速地便成功一個不得不加以尊榮的境况。四鄰的國家不再侵襲以色列了，似乎得了一個耐久的和平了。（見聖經中之撒母耳後書七章一節列王記前書五章四節）

寶貴材料之貢獻是很有價值的；農耕繁盛，而且在征服迦南族之後，以色列族逐漸擁有旅行隊經過之大道及一部份海岸，他們開始和腓尼基人（Phoenicians）之航海業及產業發生關係。君王對於商業，提供有力的衝動。紀元前八

九兩世紀與以東(Edom)人之戰爭便是商業上之戰爭；紅海海岸以利德(Elath)是應該攻取的，因為這樣才可以從俄法耳(Ophir)運來黃金，從印度運來殖民地的貨物。耶爲沙法(Jehoshaphat) 耶林(Joram) 阿迷西阿(Amaziah)及阿沙利亞(Azariah)諸王戰取阿加巴(Akaba)海灣之近地，而且當敘利亞王利新(Bezin)攻陷以利德的時候，他『驅逐猶太人出境』(列王記後書十六章六節)。在其北境爲西巴倫(Zebulun)族，他們『居於海濱港口，以船舶爲棲止所，其海港名爲西頓(Sidon)』(創世記四十九章) 在農耕和商業上，以色列人達到迦南人之文化的水平面，而其結果則降服於巴祿宗教下，在金牛(巴祿崇拜之神像——譯註)之前跳舞了。

(2) 階級對抗與「先知」

當以色列人坐在葡萄及無花果樹下，每個人都以其內在的和諧和自由，從事於正當的工作，這種日子一經消滅，永不復來了。經濟之不平等增加，由是而有反對階級之衝突：貧富之衝突，治者與被治者之衝突，壓迫者與被壓迫者之衝突。資產階級爲要和他的物質及精神生活相一致，所以依附於巴祿，因爲巴祿是肥沃多產之神，快樂之神，和利益之神；至於非資產階級則仍偏向於耶委，他們仍把耶委當爲部落內休戚相關之神，公有財產之神，良善及慈仁之神。當以色列人結營於曠野的時候是如何的優美呢！牠的營幕是如何的美麗呢！以色列人愛耶委，而耶委也愛以色列人。對於無產的階級，游牧時代及古時部落組織在黃金時代之光明中表現。除了「先知」音調之外，其他都是殘忍而苛刻的，當「先知」說及以色列之青春的時候，其音調是如何的柔和而悅耳呢！

我們可以見出耶委和巴祿之衝突，實爲一種由經濟狀況之轉變而來的階級鬭爭，但以宗教之形式而表現。

對於耶委及他的各先知，無產階級解釋他們的需要。一個婦人向先知以利沙陳訴說，『我的丈夫死了，他是爾的僕人，他之敬畏耶委是爾所知的：現在不特他死了，我的債主還來把我的兩個兒子取去，成爲奴隸哩。』（列王記後書六章一節）迦南境內的閃米特族資本家，其殘酷與尖刻，大概和希臘羅馬境內的阿利安族（Arian）資本家相同，換一句說，牠們都是重利盤剝者及商業的資本家。以色列人憎恨重利盤剝者可以由希伯來所用之詞句內表現出來，他們以重利盤剝者爲『拿色克』（Neahach），其義爲『嚙咬』（to bite）。金錢應用之增加及私產之發展破壞古老的經濟秩序及古老的習俗。富人社會內的殷實及奢侈對於無產社會內之欠債更要加以一種壓迫，或使之成爲奴隸。不可避免的結果便是

階級反抗，不過從歷史的明證看來，這種反抗尙未引用革命及屠殺之行動，而祇造成一種以先知爲解釋者的純粹社會宗教之騷擾，——革命及屠殺之行動，後來在希臘及羅馬的社會生活中才見發生，並且搖動牠的基礎。

倫理的領袖把他們狂暴精神之不可抑制的熱情也投入社會正義之鬭爭之內，漸漸地便不得不承認社會倫理是宗教中之最重要元素。當這種宗教變革的進行，在某程度上，已經完成的時候，耶委不再是一個種族及地土的神了，他成爲正義之大神。所以以色列的各個先知把希伯來游牧民族之初期社會偶像提高起來，放在普遍真理及人道之神的位置去。

他們從自己的奮勉而集合力量，他們以民族之領袖成爲一般的先知，他們也要感謝拍勒斯廷之政治情形及地理環境，因爲牠把他們放入世界政治之漩渦去。拍勒斯廷，因爲牠的環境及物理特性，便形成小亞細亞及埃及之一個橋頭

堡壘，而且更成爲當時這兩個互相敵視的帝國之連鎖。牠備受侵略之危險，牠是亞細亞及埃及帝國鬥爭之決勝場，這些歷史的變遷令到猶太族的居民有更敏捷之智慧，而轉其注意點於國外政治問題。民族之精神領導者便是先知，他把他的眼睛望着當時互相競爭互爭雄長的幾個偉大帝國；他用社會正義之天秤，衡量人類，事物，政府及國家之價值；敘利亞，巴比倫，埃及及波斯各民族都是耶委手中之工具，而耶委之意志及計劃實貫注於這個世界之中。偉大的騷動風行於歷史之廣大範圍內，把帝國之驕傲降低，虛榮備受屈辱，而矜誇歸於粉粹。在一切屬於地上的權力瓦解之時，道德世界之秩序，自己表現出來，而且成爲以色列人所充滿的中心，牠是尊嚴而且不可侵犯的。先知預言以色列及猶太民族將受艱苦，但他們將受最後的洗滌，而且又預言人類之救贖——從戰爭及互鬪與乎國內外鬪爭而來之救贖，這種救贖由於精神之勝利，由於耶委的正

義與公道之優越，用猶太人爲中介而傳播於全體人類中。基要的權力就是這些人們的生命力量；應該從一種體魄智識並皆強壯的民族才產生這些有力的人格來。他們以單純的被壓迫之本土鬪爭開始，而以一種道德世界使命的不朽事業作結束。

(3) 社會的正義

提哥亞 (Tekoa) 地方的牧羊人阿摩斯 (Amos) 提高他的聲音，反對敘利亞人及柏勒斯廷人之全體，並且說，因爲他們的罪愆，他們將受災難。『要在阿斯德 (Ashdod) 王宮及埃及地王宮之中傳揚道，爾們要集合於撒馬利亞之山上，就看見城中有何等之大騷動與壓迫的事。因爲他們不曉得行爲正義，他們祇是暴虐和劫掠。』(阿摩司三章九節及十節) 他們以爲用祭品及祈禱便可以完滿耶委之

意志。但耶委說：「我憎厭爾們的節期，我不喜悅爾們嚴重的盛會。把爾們歌唱之聲音離去我；因為我不聽你們六絃琴之佳調。但愿公平之裁判如水之流動，而正義像有力的潮流。啊，以色列族啊，你們四十年在曠野之中曾經把祭品及犧牲獻給我麼？」（五章廿一至廿五節）耶委不要犧牲及祈禱，他祇要正義與公道。法官之決定不會袒護富人方面；特權階級及有產階級不應壓搾貧人及無告者；賣穀類者不應欺詐饑民。阿摩斯譴責當時的君王及有權者，又非難富人及暴發戶，他們安居於石製的宮殿，睡在象牙床上，偃臥着，食欄裏羔羊及廐中犢牛之肉，唱着六絃琴音調之無價值的歌詞，飲杯中之酒，抹膏油於自己頭上，但他們決不為人民之惡劣情境而悲傷。他們的懲罰必不能赦免了。「耶羅波安（Jeroboam 猶太王之一——譯註）必被刀殺，以色列民定被擄去離開本地」（七章十一節）。所以『爾們要求善，不要求惡，就必存活。要惡惡好善，

在城門口秉公行義；或者萬軍之主會向約瑟(Joseph)以色列族列祖之一。譯註)之餘民施恩哩。」(五章十四，十五節)

何西亞(Hosea)也提醒以色列民，他說耶委會令他們不滿意，『因這地上無誠實，無良善，無人認識上帝。但起假誓，不踐前言，殺害，偷盜，姦淫，行強暴，殺人流血接連不斷。』(何西阿書四章一二節)以色列人以他的富足而誇耀。於是他又說：『商人手中有假偽的天秤；他喜歡壓榨，以法蓮(Ephraim)以色列之一族——譯註)說，我成爲富有，我曉得自己是富人了。』(二章八九節)對於國外政策，以色列也拒絕耶委。以色列族像迷途之鴿，隨處亂飛，爲防禦殘暴的攻襲，有時和埃及同盟，有時又和敘利亞同盟。因此，國家受害，人民毀滅。這樣看來，以色列現在和青春居於曠野之時候是如何之不同呢？(九章一二節)但是現在呢，『爾們耕種的是好惡，收割的是罪孽，喫的是

謊話的果子。』（十章十三節）懲罰是不可避免的。所以，「爾們要爲自己栽種公義，就能收割慈愛，要開墾爾們的荒地。（十章十二節）堅持慈愛和公義，繼續地等待上帝之來臨」。

於是耶委便「醫治他們的背教，愛他們，和他們立約，又必在國內折斷弓刀，止息爭戰，因爲盟約以仁義，公平，慈愛，憐憫爲基礎。」（二章十八十九節）

米迦的公正的憤怒是直接反對國中富人及有權者：「雅各（Jacob爲以色列之始祖，又名以色列，以色列族之名卽由此起——譯註）家之首領，以色列族的官長啊，當聽我的話，爾們厭惡公平，在一切事上屈枉正直。以人血建立錫安（Zion山名。猶太國京都耶路撒冷城卽建於其上——譯註），以罪孽建造耶路撒冷。首領爲賄賂行審判，祭師爲雇價施訓誨，先知爲銀錢行占卜……所

以因爾們的原故，錫安必被耕種像一塊田，耶路撒冷必變爲亂堆，神殿之山必像叢林的高處。』（米迦書三章九至十二節）人民爲猜疑，爭論及互鬥而彼此分離。耶委不再爲獻祭而和解。『耶委豈喜悅千千的公羊，或是萬萬的油河麼？世人哪，耶委已指示爾何爲善；他向爾所要的是什麼呢？只要爾行公義，好憐憫，存謙卑的心，與爾的上帝同行。』（六章七八節）

米迦是雄辯滔滔的以賽亞之有力的回響，以賽亞把柏勒斯廷之整個社會生活放在一個殘刻的試驗之下，他找着其中實百無善處。正義及公道經已消滅，純粹的道德已爲奢侈，腐敗的風尚，愉樂尋求之放恣，和財富榮譽之追求等所取而代之。貧窮者及寡婦孤兒備受壓迫及榨取，小農被沒收財產，偉大地產於是成立。『禍哉那些以房接房，以地連地，以致不留餘地，只顧自己獨居境內。』（以賽亞書五章八節）以賽亞大聲反對以法律企圖認許這宗情境：『禍

哉那些設立不義之律例的，和紀錄奸詐之判語的：爲要枉屈窮苦人，奪去我民中困苦人的理，以寡婦當作擄物，以孤兒當作掠物。』（十章一二節）所以，耶委並不爲犧牲及祈禱而表示贊許：『你們不要再獻虛浮的供物；香品是我所憎惡的。你們的月朔及宣召的大會，也是我所憎惡的。你們舉手禱告，我必遮眼不看；就是你們多多的祈禱，我也不聽：你們的手都充滿着血哩。』（一章十三至十五節）耶委的裁判臨到一切驕傲而高矜者之上，而且他們必會低貶下去；又臨到利巴嫩高大的香柏樹，和巴珊的橡樹，又臨到他施(Tarshish)的船隻，並一切可愛的美物。（二章十一至十六節）耶委『必使錫安的女子頭長禿瘡，除掉他們華美的脚釧，髮網，月牙圈，耳環，手鐲，蒙臉的帕子，華冠，足鍊，華帶，香盒，符囊，戒指，鼻環，吉服，和外套。……你的男子必倒在刀下，你的勇士，必死在陣上。』（三章十七至二十四節）所以以色列人就被

擄去，他們的正直人甚是飢餓，羣衆極其乾渴，有權力的人也爲之貶低了。（五章十二至十五節）於是『謙卑人必因上帝而增添歡喜，貧窮的必因以色列的聖者而快樂，因爲強暴人已歸無有，褻慢者已經滅絕了。』（二十九章十九及十二節）但假若以色列一心歸向耶委，服從他的命令，仍可獲救：『你們要洗濯，自潔；從我眼前除掉你們的惡行；要停止作惡；學習行善；尋求公平，解救受壓迫者，給孤兒伸冤，爲寡婦辨屈』（一章十六節）

耶利米（大約在紀元前六百年）或者是先知中之最偉大的人物及思想家，他以耶委之名，重提曠野時代之雅各家及以色列族：你幼年的恩愛，婚姻的愛情，你怎樣在曠野，在未曾耕種之地跟隨我，我都記得。那時以色列歸耶委爲聖。我領你們進入肥美之地，使你們得喫其中的果子和美物。但你們進入的時候，就玷污我的地，使我的產業成爲可憎的。』（二章二至七節）耶利米以熱

情而殘酷的詞語預言猶太之被掠及耶路撒冷之毀滅。這是他的靈示之責任，他代猶太國一方面請求耶委之和解；因為一個人的行動是不自由的，他沒有意志之自由：『上帝啊，我曉得人的道路不自由；行路的人也不能定自己的脚步。』（十章廿三節）但社會之正義是人民生活之氣息，而世界之道德規制應該組織起來。猶太人忘記了耶委，故受痛苦，他們以後應當適合於擔負他們的歷史使命了。

西番雅 (Zephaniah) 是耶利米的同時代人，他用好幾章書描述完成之爭鬥，並且宣言耶委日期之接近，所謂耶委日期之接近就是猶太族之刑罰經已近在眉睫之間。『當那日從（耶路撒冷）魚門必發出悲哀的聲音，二城發出哀號的聲音，從山間發出大破裂的響聲。瑪華提施 (Maktasha) 的居民哪，你們要哀號，因為一切商民都滅亡了；凡搬運銀子的人都被剪除。……當耶委發怒

的日子，他們的金銀不能救他們，他的忿怒如火必燒滅全地」(西番雅書一章十節，十一節及十八節)

以西結 (Ezekiel) 在巴比倫放逐猶太人之時候，(大約在紀元前五百六十年) 也討論這個問題，他的先知式的熱狂較少，而有極廣博的學問及知識。「禍哉以色列的牧人，只知牧養自己。牧人豈不當牧養羣羊麼？你們喫脂油，穿羊毛，宰肥壯的，却不牧養羣羊。瘦弱的，你們沒有養壯，有病的，你們沒有醫治，受傷的，你們沒有纏裹，被逐的，你們沒有領回，失喪的，你們沒有尋找，你但用強暴嚴厲的轄制。……我的羊羣哪，耶委說道，我必在羊與羊中間，公綿羊與公山羊中間，施行判斷。我又在肥羊和瘦羊中間施行判斷。因為你們用脅用肩擁擠一切瘦弱的，又用角抵觸，以致使他們四散，所以我必拯救我的羣羊，不再作掠物。」(以西結書卅四章二至廿二節) 每個人對於自

己行爲都要負責，爲善爲惡全由他自己採擇。所以以色列人應該變改他們的信仰，成全耶委之命令。

在譴責的演說及災難的預言之交相綜錯中，我們找出各先知都有拯救以色列人之一種使命，並有人類最後救贖的一種堅固的基礎信仰。先知之性質在賽亞的第二書 (Second Book of Isaiah)，從以賽亞全書六十六章中，由第四十章到末章，稱爲第二書。因爲該書前後思想及體裁不同，顯成於兩個或以上作者之手，故稱後半爲第二書。這是西洋聖經近代研究之結果——譯註——中達到最高峯了，其時代約在紀元前五百四十年。當時猶太人都是社會公義之福音宣傳者。『主耶委的靈在我身上，因爲耶委用膏膏我，叫我傳好消息於謙卑的人；他差遣我醫好傷心的人，報告被掠的得釋放，被囚的出監牢。』（以賽亞書六十一章一節）倘若這種民族肯擔負着這種使命，牠會成爲人類之中心。他被人

輕視及鄙爲無價值的民族很久了，他將會成爲世界之珍寶『興趣，發光，因爲你的光明已經來到，而且耶委的榮耀發現照耀你。看哪，黑暗遮蓋大地，幽暗遮蓋萬民，但耶委要發現照耀你，他的榮耀要現在你身上。萬國要來就你的光，君王要來就你發現的光輝。……我要把你們的官長變爲和平，而你的監督是公義的。……你的居民都成爲義人；他們都永遠得地爲業。』（六十章一至廿一節）。

他的同時代人以西結描摹一幅猶太人的神國之圖畫，在其中人類及產業之平等是最主要的條件。「你們承受這地爲業，要彼此均分。……要分這地爲業，歸與自己，和你們中間寄居的外人；就是在你們中間生養兒女的外人，你們要看他們如同以色列人所生的一樣；他們在以色列各部落中要與你們同得地業。」（以西結書四十七章十四至廿二節）。

和正義與公道之理想緊相連系的就是永久和平之理想：『豺狼必與綿羊羔同居，豹子與山羊羔同臥；少壯獅子與牛犢並肥畜同羣，一個小孩子便可以牽引牠們。』（以賽亞書十一章六節英譯本引用之章節有誤，特糾正於此——譯註）『他們要將刀打成犁耙，把槍打成鐮刀；這國不舉刀攻擊那國，牠們也不再學習戰事。』（以賽亞書二章四節）撒迦利亞（Zechariah）所預先見到時候，正當耶委『毀滅以法蓮之兵車，廢棄以色列之戰馬，戰爭所用之弓矢也遭丟棄；他對列國演說和平，他的統治從東海至西海，直至地之盡頭。……這並不由於武力，也不由於強權，而是由於神國所由設立的精神力量。』（見撒迦利亞六章六節，疑所引之章節有誤——譯者）

馬拉基（Malachi）是最後的一個先知，他向人類問及一個問題：『我們豈不都是一位父親麼？豈不是由一位上帝所造的麼？爲什麼我們各人以詭詐對待

弟兄呢？」（馬拉基書二章十節）。

（4）改造之努力

在紀元前七世紀之後期（紀元前六二一年）有一種要把法律改造之企圖，以緩和或程度內的罪惡。這種法律之改造載申命紀及利未記（Deuteronomy and Leviticus）二書中：這兩本書包含一切古代無產者兩種主要要求之基礎於其內，就是屬於希臘和羅馬的也都包含在內。兩種主要要求就是債務之解除和土地之重新分配。牠宣布土地屬於耶委，換一句說，土地為全體民衆之公共產業。『土地永遠不准賣出。』每五十年又來一次自由和平等。『第五十年你要把牠專供神用，這是你的五十週年紀念，你要把財產歸還每一個人，而且你還要把每一個人解放，歸還他的家族。』同時，債務之總項也得減輕。『你的兄弟

若在你那裏漸漸貧乏，將自己賣給你，不可叫他像奴僕服事你，他要在那裏像雇工人，和寄居的一樣，服事你直到五十週年。一利了那年他和他兒女要離開你，一同出去歸回本家，到他兄弟的地業那裏去。」（利未記廿五章卅九至四十一節）每七年則爲債務取消的「解放年」。「凡債主要把借給鄰舍的債豁免了；不可向鄰舍和弟兄追討，因爲上帝已宣告了「解放年」了。無論如何，你們中間沒有貧人了。……你弟兄中若有一個窮人，你不可忍着心，袖着手，不幫補你窮乏的弟兄。你要謹慎，不可心裏起惡念，說，第七年的「解放年」快到了，（我的金錢要喪失了——這一個補足爲申命記所無，而爲作者補足的——譯註）。你總要向你地上的兄弟，貧人，確實地放開你的手，幫助他們。而且假若弟兄中有一個希伯來男人，或希伯來女人賣給你，服事你六年，到第七年卽爲他們的「解放年」，要任他自由出去。」（申命記十五章）抵押權

是嚴加限制的。『你借給鄰舍的不拘是什麼，不可走入他家裏拿他的抵押品，你要站在外面，等那向你借貸的人把抵押品拿出來。他若是窮人，你不可留他的抵押品過夜。日落的時候，總要把抵押品還他，令他可以用那件衣服蓋着睡覺。』(申命記廿四章十至十三節)寡婦孤兒更不能有抵押品。工金必須每日支付。(申命記廿四章十四十五節)公產傳說之強有力影響的陳述准許用手摘食鄰舍的禾穗，(廿三章廿五節)禁止收集遺捆和遺穀，要把收成之一部份留遺給無產業者。不過，這却可以證明社會改造的法律實未能十分有效。

對於「五十週年」之解放，其法令永未有以威力施行，而「解放年」之法律在放逐前之商務繁興時代經已消滅。先知耶利米對於這種法律之無效非常哀痛，而在尼希米 (Nehemiah) 亦先知之一) 書中，我們再聽到人民之不平的控訴，因為他們的同國之人又有重利盤剝之行爲，債務，奴役，和田園葡萄園之

抵押。這個時間約在紀元前五世紀。

在希伯來法典「Talמוד」之司法的一部份，把建基於私產及商業交易上而長成的法律，編纂而成爲法典，牠把法律的公式陳示我們，其中隱示着「解放令」已經廢止了。這種廢止的理由純粹是經濟的性質。法典在這種連系中指示出來：「假若解放之恐懼仍然維持，則貧窮者借貸之門便被關閉了。」牠更進一步而說，關於「解放年」之法律會令「罪惡思想在心中發生，並且因爲「解放年」之接近的原故，便沒有人愿意幫助他人了」，這種思想是不能夠避免的，所以猶太國的法律家（拉比（Rabbi））便決定把全部的「解放令」宣佈作廢。換一句說，經濟發展，證明其力量比之社會立法爲更強。

關於整個的社會立法，現在祇餘着一種「貧窮法令」罷。

但是共同的社會生活仍舊爲貧民階級所堅持。就在耶穌時代，我們還可以

找出流行猶太的關於產業劃分的顯證：（Pirke Aboth 五章十三節）『人類中有四種階級：第一種說，我的就是我的，你的就是你的；這是中等階級，亦即資產階級，有很多人稱爲「所多馬」；（Sodom爲聖經中之一大城，商業繁盛，後因罪惡貫盈，卒爲上帝用火毀滅——譯註）——別一種人說，我所有的都是你的，而你的就是我的，這是一般的人民；——第三種呢，他們說，我的都是你的，而你所有的也是你的，這是敬神的虔誠階級；——還有一種呢，他們說，我所有的都屬於我，即你所有的也屬於我——這是行惡者的階級。』這種存在於當時拍勒斯廷公民中四種範疇的提示是極端聰慧的。我們最先看見資產階級，及其財產的絕對觀念；若尖刻地說起來，名爲「所多馬階級」。其次則爲共產主義者，他們不承認有隸屬於你我之分；他們祇被人稱爲普通人民『*am haarez*』。還有一種則爲敬虔階級，他們捨棄一切財產，而成爲貧乏的使

徒·『*panperitas evangelica*』這種人在早期基督教，及十二三四幾個世紀都得到一個偉大的重要地位。至於第四種範疇現在不用多所解釋了：他們是剝削者，盜賊及殺人之凶手。

(5) 猶太的社會主義——禁慾派

不特當時的普通人不曉得私產之意義。就在柏勒斯廷的猶太人中，也有好幾千的上流人物，要在實際生活中引用社會主義。

這些人就是禁慾論者，*Isseenes* 這是猶太人之一教派，以守戒及禁慾著稱，以無相當之名詞，故暫譯為「禁慾派」——譯註）他們開始出現於紀元前第二世紀，後來便成爲一種教派。同時代的一切作家，凡有提及這一派的，無不表示崇高之重視及欽仰。猶太知識主義者像菲羅（Philo）及約瑟夫斯（Josephus）

都和希臘哲學及羅馬帝國的知識生活有一般地親切，他們都說共同的社會生活原理是道德之精華，約瑟夫斯說，殺弟之該隱（Cain 按猶太傳說，他是人類的第二代祖宗，曾殺其弟——譯註）是私產之建設者。（見猶太人古代第二章）同時更可注意者，該隱又是城市國家的第一個創始人。菲羅以極大愉快的語調，說道：「柏勒斯廷有四千個禁慾派的善行人生存着；他們居於村落之中，避免城市之紛華，因為放恣及淫佚是城居人所慣常的。他們大部份以農耕為業，其他則從事於和平的副業，他們自己及鄰人用這種方式從事勞動。他們不積聚金銀，也不須要土地以獲得大部份之收入；他們祇是勞苦工作以賺得生活供給的必須手段。所以他們才是無財產擁有的人，其原因並不由於機會之不幸，而祇由於他們不追求富有，但在真理上，他們是最富有的，他們把財富視為不需要及不滿足的。你不會看見他們製造弓矢，槍矛，刀劍，盔冑，胸甲，和護盾，

而他們也決不從事於戰具之構造，即一般地和戰爭有關的品物也不製造。商業，造酒業，及航海業決不會走到他們的思想界去，因為他們總想避免一切引起貪慾的東西。他們中也沒有奴隸。一切都自由為自己而工作。他們輕視統治者及官吏，不特因為他們破壞平等，反抗公義，還因為他們不信上帝，消滅自然組織，而實在呢，自然是我們的母親，創造一切，護養一切。一切東西都像真正而可愛的兄弟一樣，有一種關係，但是這種關係被勝利的狡猾及貪婪所毀滅了，把荒疏替代信賴，把憎恨替代仁愛。禁慾派所學習的是有神，聖潔和公道之原理，所謂公道不特在政治組織及團集中，也在善惡之認識中，所以他們接納三種道德概念和原則，就是愛上帝，愛道德及愛人類。愛人類之表示就是慈善，公平，與物品之公有。最後的一項不能夠稱讚得過高。我們對於後一項還要加增多少東西。第一，沒有人有一間房屋是不屬於一切人的。事實上他們

都公共地同居，每一間房子都開放着，接納遠方來的伙伴。而且一切商店及糧食都是爲大衆的，衣服之原料也是一樣；可食之物品對於趕不到公共會食時間的人們都要供給。一般地說來，這樣同住同食同生活，別沒有存在於其他種族中，這種情形在他們之中實行到一個最崇高最完善的程度。他們每日並不爲他們自己而留存食物，但供諸公衆，任用大家使用。疾病者及老年人都加以極大的注意和溫柔之照料』。

菲羅更進而陳述這種禁慾論者到處都受人極大的重視。『即使最殘酷的統治者及羅馬之總督也不能加害他們。反而言之，他們在這些人的前面並不藏避着他們清潔不染的道德，和他們以友誼的精神相處，並且似乎可以有權爲他們自己訂立法律，而且由自然解放他們得到自由；他們開始食普通之餐，開始把最有價值的保有物品之組織成爲普通的形式，這是他們一種充足而愉快的生

活之最顯著證據』

約瑟夫斯也同樣喜歡指出禁慾論者，他寫道：『他們鄙視財富，他們所實行的普通生活是奇異的。所以，我們不能找出他們中之一個，會因為財產的原故而自願離開的，他們有一條法律，說他們一加入這個教派，就要按着次序，轉移他們的財產。其結果，則既沒有困苦及貧窮，也沒有多餘和奢侈。』

對於婚姻制度，有些人說禁慾派主張獨身生活，但有些人則確定他們也結婚的。在這一點上，他們的思想大概和使徒保羅 (Apostle Paul) 一樣，保羅也主張獨身，然亦不反對結婚。由於我們從 *Pirke Aboth* 那本書所引用之文句及禁慾派之各種組織，我們已經走入到早代基督教之知識生活了。

禁慾派中之反對政治的趨向是很顯著的；他把國家拋在一邊，而主張社會倫理及社會經濟為基礎的東西。這種特點在柏勒斯廷的全部以色列歷史中成為

一種特色了。若與希臘相比較，希臘非常有力地注意憲法的問題，而且做出很多政府之形式，惟猶太祇經過一次單獨的政治危機，其時約在紀元前一千年，即當他們從部落組織進入國家組織而且建立一王制的時候。後來，猶太人逐漸對於一切含有強迫意義之國家組織發生反感。這種反感最初在撒母耳前書八章中表現出來，牠譴責後來發生的君權制度。雖有統治柏勒斯廷的偉大皇權之行動——古代偉大帝國之全部歷史，牠的波浪泛濫於柏勒斯廷中——但在事實上，不能夠造出國家的政治家於這種熱烈追求公義的民族之內。猶太人對於國家態度之強有力的光明，在希伯來法典 *Talmud* 所保存的詞句，可以表示出來：『地下的人沒有一個會成爲政府的官吏，他在天上祇受譴責，如同一個行惡者一樣。』上帝是全權之統治者，他的命令是人類的原理和指導。

第二章 希臘

(1) 經濟及社會的發展

原始由北方移來的多利安 (Dorian) 伊奧尼 (Ionian) 及奧依奧利 (Oeolian) 幾個部落漸漸成爲巴爾幹半島的主人，而且成爲名著歷史的希臘人，當時他們在血緣關係之基礎上，組織起來，於是而有根德斯 (gentes) 法拉第 (Phratries) 及菲倫斯 (phylens) 等。

在這些部落中，多利安族克服力哥尼亞 (Laconia) 後來即名爲斯巴達 (Sparta) 而伊奧尼族則克服亞忒加 (Attica) 後來名爲雅典，他們以武力行動，以社

會組織，及以哲學藝術及政治之成功而把自己特殊提高起來。在社會主義之年曆上，兩種民族都佔一個著名的部份。

多利安族的斯巴達人實行社會主義，而伊奧尼則為理論家，他們供給社會主義以一個哲學的基礎。

原始時代呢，希臘人建築堡壘，耕植田地，他們不知私產和城市是什麼東西。我們不曉得這種情境究竟佔了多久時候，也不曉得後來因什麼原故而要結束。在九世紀之後半葉，當古老的希臘詩歌——伊利亞德(Iliad)和奧代賽(Odyssey)——集合之時候，階級分別及社會崩解已經發現了。希臘已經走入牠的中世紀時代了。當柏拉圖寫他的法律論(On Laws)一書(卷三第四章)的時候，正當荷馬(Homer)於上述兩部詩歌所描寫的托羅仁戰爭，(Trojan War)。當時已有城市之存在，並且背叛者也暴動起來，反抗古風古式的統治階級；於是而

放逐，殺戮及死刑等常常發現。

希臘之早代情境，表面上是被戰爭商業及航海所破壞。希臘人把戰爭當爲一種與漁獵同類之職業。戰爭職業之地位極受尊崇；就是希臘的偉大哲學家柏拉圖及亞里斯多德也不能夠瞭解永久之和平。黃金羊毛 (Golden Fleece) 之探尋及長期之爭鬥，和托羅仁之抗爭，並且在黑海中找着一個出路，其結果則希臘人已感覺到他們自己的當時情境是在中世紀了。

殖民地發始了，還有商業及航海。多利安族找着克力底 (Crete) 羅德斯 (Rhodes) 及高斯 (Kos) 等殖民地，後來在小亞細亞西岸之南端又增加了聶度斯 (Knidos) 和海加諾所斯 (Halkarnossos) 兩地。在紀元前七五〇年到六〇〇年之間希臘之殖民運動更加推進；他們成爲腓尼基人 (Phoenicians) 之後繼者。至於伊奧尼族呢，其殖民地則在黑海海岸，西西利 (Sicily) 意大利之南部 (Lower

Italy) 及北亞非利加洲。與殖民運動相連系的就是商業之推動，不久又激動起產業之活動。伊奧尼族製造陶器，裝飾品，酒類，亞麻布，衣服及武器。金錢經濟代替了自然經濟及本土交易。就在荷馬時代，仍以畜羣為交易之中介及價值之衡量；後來，銅幣及鐵幣都鑄造了，而金幣及銀幣則在第八世紀方才顯現。在荷馬的時代已經見出人類追求財富，奧德賽在浪游的時候，積敍產業及物品，自此以後追求財富便成為資產階級之一種渴望。最先為這種原因所損害的就是農民，他們的產業或全數售出，或慘被沒收。大抵在伊利愛和奧德賽二詩集成之後一百年，我們曉得有一個詩人名叫海西德 (Hesiod)，他是波耳斯亞 (Boetia) 的阿斯加拉 (Asklra) 人，傳說上說他是一個小農民，他大聲控訴小產業者之壓迫，不公正之增加和富人之過份的權力。換一句說，他對於黃金時代之消滅不勝哀悼，因為在黃金時代「工作是為工作之自身，而其結果則

是可以祝福的；』第二，三，四等世紀都已經消失了，繼續而來的祇是痛苦和損害疲勞的黑鐵時代了：

『我已經混合於人類的第五種族的時代去了，我死不在其前，我生不在其後，現在確是黑鐵時代了，我們日夜都不得不要勞苦工作，悲慘的看待，腐敗而墮落，但上帝將來總會給牠以嚴肅的注意的呢。

『將來父母會不與他的兒子同心，而一切的兒子也不會與他的父母同心，兄弟不會彼此相愛，像從前對於兄弟之親愛沒有了。

『強權就是公理；一族人總想搶奪別一族的城市；將來不會崇敬信賴，公義及善良了，他們所尊敬的人是行爲罪惡而且是非常高傲的。而且毒害之憂愁還留存於其後面，他們也沒有反抗罪惡之根源』。見海西德之（著作及時代）

善義之下降像鳥之祈禱一樣。海西德在上引之詩句中有關於鷹及夜鶯之寓

言，如下所述：

「當鷹在雲端捉着了夜鶯，並且把她放在掌上的時候，他向着這只呈現着顏色咽喉之夜鶯演說了。」

「夜鶯在他的掌中看見了一切事情，她很悲哀地痛哭起來，當時鷹却得勝地向着她演說了：『可憐者，你哭甚麼？我掌中把捉着你很爲有力。你可以走我領導你走的路，雖然你是一隻善鳴的雌鳥；而且倘若我原意，我可以把你作爲晚餐，也可以放你逃走。不過倘若你要和比你強而有力的抗爭，則你必不能勝利，不特不能勝利，還要把憂愁之痛苦加增於侮辱之上呢』。這只闊翼疾飛之鷹這樣說。」

不過海西德不是背叛者。他祇忠告他的國人要復回尊敬勞工之態度，由此才可以得獲繁榮：

「現在呢，工作不是羞恥，惟懶惰才是羞恥。而且倘若你從事工作，則你會憎恨懶惰，成爲富人，因爲尊敬和光榮是和財富同來的。」

他不是一個命運之先知，也不是災難之預言者，他是一個具有所羅門 (Solomon) 猶太之國王——譯註)所作箴言 (Proverbs) 書裏之精神的溫柔道德說教者而已。

(2) 經濟的對抗

不過道德家不能夠把崩解之進程加以延滯。錢幣制度，商業及產業——這些都把希臘社會分成貧富兩個階級。小農耕者荷負欠項，利息甚高，重利盤剝甚爲殘酷，而且還有不可饒恕的法令爲之規制，這種法令自然是以有產階級之利益爲前提的——上述一切都是當一個社會進展而爲階級國家時所常有的境

象。柏拉圖對於這一個題目之觀察甚爲精到了。在他的法律論第四卷(On Law, Book Fourth)中，他以其純真哲學的態度說道：『現在你們應該把法律及憲法等問題視爲最重要的東西。因爲「正義與不正義之標準是什麼」曾經一次盛行討論起來。人類說法律這一種東西不應該研究軍隊的德性或一般的德性，法律應是政府確定形式之利益，權力，及保存。人類以爲這是表現正義的自然定義之最好方法。……爾以爲專制政體或暴民政體或別種優越的勢力不會造成他們以法律之主要目的而佔有的權力之繼續麼？凡有違犯這種法律者必爲制法者加以懲罰，視爲一個犯罪者，因爲制法者總以爲法律是公義的』。所以他又說到階級國家之贊助者，『現在根據於我們的觀點，則法律不由全國的利益而通過的必不公義』。但在黑鐵時代，階級政府非常盛行，而小民之受害愈甚。負債者不能夠償還債項，全家都墮入奴隸的地位，手工業及小商人都失去獨立的

地位了。但在大地主的尊貴階級那一方面則新興一種富厚的資產階級，他們互相聯姻，而成爲一個種族相同的統治階級。『若卑賤階級和高貴階級聯婚，則階級之別便混淆了，』一個詩人這樣的陳訴。總之，財富創造出尊榮和權力。在第六世紀末葉，希臘達到牠的中世紀時代之開端了。麥格拿之德奧尼斯(Theognis of Megara)是一個驕傲而貧窮的紳士，他憎恨富人政治和憎恨卑下階級一樣，他把當時的態度觀相把捉着了。他在第六世紀中葉後之麥格拿最爲著名，麥格拿是間於哥林多和雅典二城間的一個地方。約在六四九年，該地憤激的民衆攻擊大地主，殺死他們，很像一大隊羊羣被領導着而破壞無數的牧場一樣，這種情況和譚馬斯摩爾(Thomas More)時代之英國相同。德奧尼斯在他的輓歌及箴言中哀悼說：

「富人啊，這是有所爲而爲的，死亡最尊敬你，因爲，從真理說起來，你

很舒服地忍受痛苦。最好的人而有財富，這是最合適的，貧窮則爲一個卑賤的人所應有的，但很多笨漢都有錢，而其他尋求高尚東西的人則爲貧窮所煩擾，在兩者之間實沒有合作之可能了。一個階級需求財富，於是便阻礙着別個階級需求智慧。因爲對於人類之大部份言之，祇有一種德性，這就是財富，至於其他的一部份，則是沒有用的。所以一切的正義都以下述的格言爲基礎，這就是「財富在一切之中有最高之權力」。

第六世紀後半期又有另一個詩人發出他的聲音了，這就是愛酒而樂生的安

諾格利安 (Anacreon)，他歌詠道：

「光明的優秀，活潑的智慧，

高尚的門系，——那樣是有效的呢？

一切這樣的德性都是無用的，

惟有金錢方值得愛慕。

第一個靜止的惡魔，

或者是應該咒咀的，

他把生命喚醒，說道：

金錢造成兄弟之鬥爭，

金錢毀滅父母之生命；

金錢產生國內之衝突，

殘殺，屠戮及戰爭，

但金錢之最壞的效果，

還是把仁愛出賣這「一件事」。]

第八世紀末期之社會騷動，在其後一世紀更形重大。民衆及希臘語所謂暴

民 (Demos) 包含農奴，手工業者，商人及水手在內，他們總不忘記古代之平等，爲詩人所誇張的黃金時代之平等。在大饑饉荒年的時候。他們反抗地主及財富者；階級及黨派之鬥爭開始，這爲伊奧尼族及多利安族之政治家及思想家所不能不攷慮的問題。於是雅典城便有好些根本之討論及哲學之攷索，而且還實行過好些近代改造之方法，斯巴達呢，則在更早的時代便從事實行，而且完成一種社會主義之革命。

第三章 斯巴達社會主義之實施

(1) 黎哥爾格斯之法制

多利安族人之早代平等觀念比之伊奧尼族人，其方式爲更有力，其時代爲更長久。這種不同的原因，大抵因爲多利安族的殖民爲農耕性質，不注重商業及航海。他們因爲少了兩種重要的元素，所以便催促早代情境之崩解了。

第一個立法者就是黎哥爾格斯(Lycorgus)，普通傳說都當他是社會主義革命之工作者。他是一個傳奇式之模式，頗像希伯來族之摩西。在希臘羅馬歷史的文學源流中很常見的作家匹勒德爾茲(Plutarch 生於紀元後五十年)寫着以下

的話：『大體上說來，對於立法者黎哥爾格斯之確實事故是沒有什麼好說的，雖然各個歷史家關於黎氏之家世，行程及死亡，都各有各有不同之敘述；就是關於他所生存的時代，也沒有同一的說法。』不過黎哥爾格斯總是斯巴達人所承認爲一個聰慧，大度而不自私的立法者，他用一種政治之改造方法把整個的經濟秩序加以改變，確立社會主義之基礎。

匹勒德爾茲又說道：『黎哥爾格斯之第二種而且是最勇敢的革新是土地之重新分配。因爲他覺得當時存着一種非常之不平等，城市中充塞着無片土寸地的貧民，而財富全集中於少數人手裏。所以他決意把傲慢，妒忌，貪慾及奢侈等罪惡從根拔除，而且把一個國家中所習以爲常和定命的惡性一律掃除淨盡，——這是說貧富分別之惡性——他說服一切公民，把以前的土地分配一概取消，而重新再造一次分配，用這種方法，他們可以有絕對平等之產業和生

活之方法。假如他們不能忍受特殊之區別，則他們之區別祇可以從德性中找出來，因為他們之中更沒有其他的區別了，唯一的區別祇由於鄙視惡行和崇拜善德而已』。

地主因為黎哥爾格斯之勸誘便完全同意，把自己之土地貢獻出來，重新分配，這種事情是很難相信的。一種更可能的原因必是當時貧窮者已結成一大隊羣衆，而財富則集中於少數人手上，惟是斯巴達人之所以爲斯巴達人，在於他曉得運用武力。所以富人便不得不認可社會主義之組織。他們便把提案置之於實行。斯巴達領域內得土地九千塊，他把這些地段分配給一個偉大數目的公民，又土地三萬塊則分給力哥尼亞(Laconia)其餘的居住者。

對於這個立法者我們却曉得有一段故事，有一天他從收穫的農場歸程的時候，他見禾堆站立得一行行地平行而且平等，他微笑向着隨從者道：『力

哥尼亞之財產，若果重新分割，支配給很多的兄弟，這是如何地歡喜呢？」自此以後，他又磋商着怎樣把一切動產也加以劃分，不過他不久便曉得人民之物品倘若直接地被人提去，他們是不能夠忍受的，所以他使用別一個方法，採取一種戰略以壓止人類之貪慾。最初，他停止金銀貨幣之使用，他們祇能應用鐵幣，後來他又把這種面積廣而重量高的鐵幣定下一個很低的價值，差不多十個綿尼(Minse約等英幣三十一磅十先令)便要佔着一間大房子，若把牠搬運那就非用兩只大牛以上不可了。當這種法令實行之時候，力哥尼亞中很多不公義的事情都停止了。當一個人不能夠隱匿贓物，並且不能夠以財產之佔有爲榮幸的時候，那一個願意去從事盜竊和行使賄賂，或欺詐搶劫呢？第二步，他禁止不生利的及多餘的技術。商業及航海停止了。膳事是簡單的，並且公用膳；牠所包含的祇有黑湯，麵包，乾酪，酒，無花果和蔬菜，有時則有野味或其他的肉

類。每一個國民必要公用膳，這是最嚴厲之法令。即使小孩也在這種公筵之中用膳，令到他們可以學習成年人之辭句呢。

匹勒德爾茲又說道：『至於青年之教育呢，黎哥爾格斯從其根源方面着想，從他們的思想及家世方面而攷慮到婚姻應加以限制。他命令一切處女要爲賽跑，角力，投環及投槍等練習。他要把兩性間所存有之過多而無用的柔情和嬌弱除去，所以他便令處女童男時時都赤身露體，並且在好些節期之中彼此相見，同歌同舞。處女裸體，並不是可恥之事，因爲一切都以禮節爲指導，其中並沒有少許淫詞及淫褻的舉動。這產生一種禮貌的單純性，並且令到國民體魄有良好發展的競爭，男女二性之分配同等，於是又增加勇敢和光榮的行事。黎哥爾格斯對於婚姻也非常重視，他設立了適當的禮儀，但他同樣注意把徒勞之妒忌和婦人的情熱驅去，對於有兒女的人，加以尊視，當爲一個有功績的人。』

健康之兒童特別加以養護及教育，而有疾病的則棄之郊外。教育之主要目的在於令國家有強壯活動而大無畏的戰士，要把青年人習染於彼此憂戚相關，而具堅定之主旨。——要而言之，斯巴達要產生行動的人類，而不要空談家。「普遍看來，黎哥爾格斯這樣限制着他的國人，祇是要令到他們既不曉得有所謂獨立的私人生活，也不貪求這種生活，他們像蜜蜂一樣，他們的行動祇有唯一之目的，就是要為公共的利益，他們常常都模仿着他們的首領。他們所有的獨是光榮之渴慕，熱情地去排除他們的自我感情，除了為國家之外，他們是沒有其他想望的。」

這種共產而武力的憲法令到斯巴達人在普羅波尼西亞（Peloponnesia）中佔一個最優越的位置，最後，連雅典也於紀元前四〇四年為他所戰敗，迫之降服。所以希臘當日之大思想家，像柏拉圖及安德斯丹斯（Aristophanes）等都把斯

巴達國當爲希臘各國漩渦中的一個準尺。安德斯丹斯是蘇格拉底之一個學生，他說道，『斯巴達超於其他各國，若把斯巴達和雅典相比較，則前者像一羣男子之集合，而後者則像一羣婦女在私室中之喁喁談話而已』。黎哥爾格斯憲法通上古代都是著名的，牠走遍希臘文化所擴展到的地方。牠成爲很多思想家之理想，便連羅馬帝國中之奴隸革命領導者也奉之爲理想呢。

不過我們近代人富有各種政治問題之經驗，我們便應該曉得黎哥爾格斯式的國家是非常片面的。這是賢人政治及好戰的國家；牠的基礎是奴隸的生產工作——一大羣奴隸形成一種生產之手段，而隸屬於全國之下，爲共有之財產。他們的社會主義祇是物品之共有共享，而不是社會主義之生產。狹義地說起來，牠並不是一種教育的勢力，而祇是統治者武士的一種訓練罷。

斯巴達人完全沒有約束統治者之民主主義，也沒有提高知識生活的哲學及

技術，最後，他們祇是恆久地爲體育及軍隊之演習。成見先入爲主，所以斯巴達人之侵略及好戰，像其鄰邦一樣，而其殘酷又像以奴隸製造財富的統治者。斯巴達人爲要保護自己，免除爲被壓迫階級及被掠奪階級之反抗，於是他們常常把奴隸加以屠殺，其目的是想把他們中的勇敢才具的人除去，四六四年所發生之反叛就是例證。黎哥爾格斯給與國人印象的道德純粹是本土及國家之道德，他並沒有所謂精神及人道性。自然在這種情形之下，必會創造出一種光明種族之男男女女；而且倘若他們把思想及性格加以發展，像他們之發展體魄一樣，則他們也可以產生一種知識優異的種族的。所以當第三世紀，很多斯巴達貴族都受着伊奧尼族哲學及斯多噶派社會倫理之影響，他們的知識性質便增進到英雄的分配。第一個社會主義之殉難者就是一個斯巴達人。

(2) 第一個社會主義的殉難者阿格斯

在幾個世紀之戰爭及掠奪的進程之下，斯巴達已埋伏有社會主義了。在伊奧尼族反抗波斯（四九四至四七九年）之解放戰爭，斯巴達人也為光榮之參與，這是為希臘最高統治權之爭鬥，在四十年之後，又有普羅波尼西亞之戰爭（四三一到四〇四年），繼續着的戰爭直到三七一年為止，斯巴達從這種長期戰爭之內得獲了光榮和金銀，然而同時也得獲了不幸的失敗和國內的分裂，並且把黎哥爾格斯法則所規定之各種組織都一齊掃除淨盡了。

匹勒德爾茲說道：『斯巴達國第一次的腐化及病患之朕兆，其出現的時間，正當斯巴達完全摧毀雅典權力，及開始把黃金白銀運回勒西頓門尼亞（Lycemona）的時候。那個時代斯巴達人開始喜悅金錢了，一方面，把貪慾及卑劣放到牠自己之進程，而在另一方面，則又為奢侈及柔弱，於是斯巴達便離開原始道德之正路，而墮入恥辱之地位，直到阿格斯（Agis）及李昂尼德斯（Leonidas）』

窮)之時代爲止。有幸運的人們伸展他們的土地產業，絕無限制，也沒有考慮到把法定承繼人之權利加以限制，於是財產不久便走到少數人手中，其餘的國民便貧而不幸了。那時所遺存的不過七百個斯巴達家族，然而其中或者祇有一百個家族具有地產。其餘之城市都充塞着沒有財產及榮譽的「下流社會」，他們自然沒有心神來捍衛國家反抗鄰國，他們祇是俟機而動，要在國內發生改變及革命」。

阿格斯是一個高貴家族裏的人，而且屬於一個斯巴達最有錢的家族。從一切紀述看來，他非常熟習斯多噶哲學，他有偉大知識之天賦及高尚之思想，這樣使他成爲特異人物。當時他還未有二十歲，還在祖母阿基德美亞 (Archidamia) 及母親阿格斯德拉德 (Azisstrata) 之奢侈的驕縱及養護之下，他已經拒絕一切愉樂而要復回到古代斯巴達之簡單生活，用斯多噶說法，則爲復回到自然

去。他並且宣言假若君王之尊嚴不准他恢復古代的法律及早期之組織，他便不當牠是什麼東西了。青年人歡迎他的理想，而老人及婦女則反對他。就是他的家庭也反對他這種改造的計劃，但他到底說服他的母親，承認這種計劃是可以實行的，而且證明這確是國家的利益，他由是得到母親之幫助。他說道：『單從財富之觀點看來，我不能夠和其他的君王相競爭。但假若從節制方面，從體魄供給之簡單方面，從精神之偉大方面，則我總可以做出遠勝於一切他們的誇耀和豪富之事情。我的意思是指要製造出公民一切財產之一種平等的分配。我將會成爲一個偉大的君王，而且具有這種行爲所需求的一切榮耀』。他的祖母及母親已爲這種改造之計劃說服了。於是阿格斯更進一步，把這種計劃運用起來。根據斯巴達憲法，國中的首領有兩個君王，但其上更有五個最高長官，即君王也要受他們的統治。這五個最高長官名「Ephors」，從高貴的家族中選出

之，當兩個君王各有各的見解，主張不同的時候，這五個最高長官便爲最後之決定。法律之設計要由元老院中提出而訴諸公民大會，爲最後命運之解決。阿格斯把他的法制計劃在元老院中提出，並加說明，他的計劃如下所述——一切欠債都得豁免，不須償還，全部份土地要從新分割，成一萬九千五百塊平均的面積地段，本土的斯巴達男人及女人共得四千五百段，而其他的一萬五千段則要分給在多利安族以前定居該地的北利奧奇亞(Perioikia)的苗裔，而且這些友族也要接受適當的體魄及知能性質之訓練，務使同化起來，而走入斯巴達的政策之中。一切人民都分爲無數小組，共同用膳，復回古代斯巴達之生活樣式。

元老院自然不會同意於這種改制之計劃的，後來有一個同意於阿格斯的最高長官，把這種事情提出於公民大會，並且說了些反對其他元老不贊成的話。討論過了之後，阿格斯卽自己演說，並通告人民之代表說，他能夠對於自己所

介紹的組織有大部份之貢獻。他會最先把自已的產業拿到社會面前，他的產業確實不少，包含有可耕之農地及牧場，還有六百個他倫得(Talents 古代之一種貨幣——譯註)。其後他的祖母，母親，及他的一切親族及友人都是斯巴達之最高的人，都會跟從着阿拉斯之榜樣來做。人民的代表非常喜悅阿格斯之慷慨，但他的一個幫同攝政者李昂尼達斯(Leonidas)反對這個計劃，尤其反對欠債之豁免及異族人之參加國政兩層。阿格斯加以答復，人民方面也表示贊同他的計劃，但最高長官及元老院之間有重大的反抗，於是便不得不以李昂尼達斯爲決定之首領。李昂尼達斯便等候着他的機會了。爲要避免攻襲的原故，阿格斯走入納普登(Nepune)廟爲避難所，後來他獨自離去洗澡。李昂尼達斯已經把環繞自己的一隊軍隊，組織起來，以攻擊阿格斯。當阿格斯發見自己已經離去廟宇之後，便有三個戰士逼近他，制服他，把他投下獄去。李昂尼達斯立

刻以一隊軍士佔領房屋。最高長官及好些元老組織一個法庭，入到獄中，並且用了很多種手段，以誘導阿格斯放棄他的計劃。阿格斯向着他們，說他自己並無懺悔之必要，也不能取消自己的提案，因為黎哥爾格斯憲法本是最好的憲法，於是他們便把阿格斯吊死。他的祖母及母親要求把阿格斯經過一個合法之裁判，並且在大衆之前公開裁判，但這種請求為最高長官所拒絕了，因為他們曉得阿格斯很得一般人的歡心。同時他們又催促着死刑之從速執行。在判決宣布之後，立刻便把阿格斯帶到行刑地點。在途中他見一個奴僕痛哭哀悼，便對他說道：『我的朋友，抹乾你的眼淚，不要為我無罪受刑而流淚，倘若以法律及公義來作對比，我比之宣告我死刑的人們實處在一個較好的地位呢』。他這樣說着，很愉快地伸頸就戮。後來他的祖母及母親阿格斯德拉德也一同被殺。當阿格斯德拉德走到刑場的時候，看見她的兒子死於地下，她的母親則吊在繩

上，她以侍從者之贊助，把她的母親的尸首放下來，擺在阿格斯之身傍。於是她撲到她的兒子的尸上，吻接他的面，說道，「我的兒子，你的偉大的溫良，你的仁慈和人道便令爾我都逢不幸了」。她自己走到絞刑架去，大聲叫道，「願這種事情能夠促進斯巴達之福利」。其時是紀元前二四〇年。

(3) 格利奧門斯之改革

阿格斯死後五年，李昂尼達斯的兒子格利奧門斯(Cleomenes)紀元前二三五到二二二年)執政。他和阿格斯的遺妻結婚，並且熟曉阿格斯的一切改造方略。他決定把這些方略施之實行。但他比之阿格斯，更爲愛好戰爭，他是一個純正的斯巴達人，他曉得爲他的目的的原故則他的軍隊的權力，及戰陣和勝利，成爲必要，他深信祇有一個戰勝的軍官，才能夠在國中有充份的威權，把一切反

對社會主義者，如最高長官及富人的意見移轉。機會不久便到了，他攻襲一個鄰國，得了光榮的勝利，後來又繼續着一串的戰爭。在第一次得勝之後，格利奧門斯干預斯巴達之憲法，消滅最高長官這種地位；他把八十個反對改革的市民驅逐出境，並且召集一個民衆大會，在大會之前，他證明他的行爲是對的。他譴責最高長官，因爲他們竊據大權，反背憲法之精神，並且私自執行審判。並且他們還把有心復回黎哥爾格斯的優異和欽羨的組織之諸王加以驅逐及殺戮。所以最重要的還是把幾個最高長官驅逐出去。格利奧門斯說道：『我能夠不用屠殺，便把疾病，犯罪，奢侈，華麗之貪愛，欠債，重利盤剝，及徐徐走入我們國家的貧富之非常重要的罪惡，驅出力西頓門尼亞（Thacedomonia）之外，我曉得我自己是一切王者中之最幸運者。爲我的安排起見，我祇把力量爲中庸之運用，我祇把站在力西頓門尼亞的福利途中的國民轉移過來。我現在把

全國土地平均地分配起來；欠債豁免，不必償還，異族人可以被選而為斯巴達人，但凡勇敢的便可以成為斯巴達人，幫助守衛城市，這樣，我們便不致因為缺少防衛者，而為奧伊多倫人(Oetolians)及伊利侖人(Ilyrians)所侵略，攻陷我們的力西頓門尼亞城。他說着的時候，他把自己的產業放在民衆之前。他的榜樣便為他的親屬及友朋所仿效，後來一切公民都這樣做了。土地便被分割，即使被逐的市民也有拈鬮得地之權利，格利奧門斯還應許他們，在國事一經解決之後，便可以回國。他復回古代斯巴達之簡單生活，並且以他自己為一個最好的榜樣。

倘若格利奧門斯之國外政策採取一種和平的性質，則斯巴達一時會成爲一個模範，而其他各希臘城市國家便不得不引用斯巴達之社會改造。但他祇進行他的好戰政策，其結果便令鄰邦都仇視斯巴達了。

斯巴達之社會改造以恐懼替代仁愛。於是各個鄰國都求援於馬其頓人(Macedonia)以提防斯巴達之攻襲。格利奧門斯及其可靠的軍隊，能幹而又獨力地把執着海灣同盟之牛耳，他戰勝各國，但最後他竟失敗而死亡。

匹勒德爾茲對於這次戰爭爲如下之記述：

「格利奧門斯不單獨會令到他的公民有勇而且信服，他還令一般仇敵承認爲一個優異的將軍。他以一個城市之兵力，抵抗馬其頓人及普羅龐尼西亞(Peloponnesians)之聯盟的總武力，他不特保護力西頓門尼亞，免除鄰國之侵襲，他還要蹂躪仇敵之城邑，並且劫掠了好幾個大城——這些行爲似乎把他異常的精巧及慷慨都遮蔽了。無論那一個稱金錢爲世界上一切事物之精神的人，他對於戰爭也要說同樣的說話。……當馬其頓人準備着一切，以從事永久的戰爭之時候，他們事實上都不得不欽敬格利奧門斯，他以極大的努力，酬庸他的

軍隊，供給市民之需要」。

格利奧門斯之失敗在紀元前二二二年，其地點爲西拉西亞 (Sallasia)。他勸勉他的國民開門迎接馬其頓王安提干諾斯 (Antigonus)。馬其頓王佔據斯巴達城市，但他對待力西頓門尼亞人非常仁慈和人道。他沒有毀壞及侮辱斯巴達之尊榮，他還給斯巴達人以原來之法律及憲法，不過這所謂原來之法律指在阿格斯及格利奧門斯時代以前所頒行的法制，即「非社會主義」的法制。

(4) 利巴拉社會主義之移民

西西利 (Sicilian) 的一個作家大奧多留司 (Diodorus) 曾經說過，在五八〇年前後，有好些聶德人 (Knidian) 及羅德人 (Rhodians) 都決定離去家鄉，以避免李德 (Lydian) 諸王之壓迫的統治。他們航海，向西直駛，在西西利附近一

個海島名叫利巴拉(Lipara)的上岸，他們爲島上居民殷勤接待，並且勸他們居於該地，互相團結，形成一個集團。後來，他們在海島中備受推羅(Tiro)海盜之虐待，所以他們便組織一隊海軍艦隊，並且自己劃分起來，壹部份人則在別一個海島耕種，供給公共的需要，其他的壹部份人則防禦海盜。一切財產歸於公有，一切居民共同用膳。這種共同生活方式之實行大抵也有好些時間，方才消失。後來，他們在利巴拉建築城市，把全島土地分配給大眾，並且在別的海島也用這種共同生活的原理耕種起來。這兩個海島，每二十年分配一次，一到時期完結之後，產業又要重新分配了。

共食之制度也在克勒底(Crete)實行。無數克勒底市民之用膳是由公共基金供給的。柏拉圖相信共食制度之設立，其目的必是要把市民爲軍法之部勒，否則或爲免除糧食之缺乏的原故。他以爲這種實行是一種神聖的必要（法律論第

六卷第二十一章）而且是理想國家的一種制度。



第四章 雅典的社會主義理論

(1) 梭倫的中等階級之改革

當時斯巴達成爲一個社會主義國家之時，貴族爲阿迪加（Atica 雅典之別名——譯註）之統治者，並且逐漸剝奪農夫之權利及產業，運用重利盤剝之手段以奴待之。祭司及法官由高貴的統治階級裏補充。所以生產階級不能滿意。經濟政治及法律的邪惡產生背叛之陰謀，但國家即以屠殺制止之。爲要滿足人民要求有一種法典的原故，在上者便訓令法官德里古（Draco）編集一種法典，以嚴酷著名的法典。自此以後，德里古法典即表示着一種殘刻及不爲人民所喜

悅的性質。但這也不能說不是促進國內和平之方法。人民請求欠債重荷之解放及土地之重新分配，這種聲音，甚囂塵上。阿迪加於第六世紀之開始，人民暴動之前夜，五九四年，在上者命令「人民之友」梭倫(Solon)『建設統治者及人民之間的和平，並為達到這個目的而必要的一切法規』。自此以後，梭倫即從事於經濟及政治之改造。把土地抵押之欠項一概免除，禁止奴隸制度。這種改造名為「取消欠債」(Seisachtheia)運動。政治之法制取一種階級政體(Timocracy)；先用一種戶口登記，而後按着人民土地財產之收入而分爲四個階級：(1)大地主，(2)武士(3)農人(4)日中勞動者。第一階級有在最高衙署服務之資格；第二第三兩階級則有在其他的國家位置服務之資格，而至於第四階級則祇能夠參加公民大會及陪審制度。但在他方面，第四階級却不必交付國家稅收。

但梭倫的憲法既不能令在上者滿意，也不能令一般人民滿意。前者以梭倫之改造過於革命；後者則以為不妥當。在內外均形混亂的一個長久的時期之後，格里斯丹斯（Cleisthenes）於第六世紀之末（五〇九年）又設立了一種政治的平等，或名民主政體之制度，不過這種制度仍以奴隸為基礎。自然他們不能夠實行一種真正的民主政體，一切公民有平等之權利。其後不久雅典便走到波斯戰爭之時代了，（五〇〇至四三二年）從這個戰役牠成立了威武的艦隊，並且得了重大商業之繁榮。牠和斯巴達的勢力聯合，戰敗波斯，從一個細小的國家，進而為國際之聯合，在其中，產業，商業，航海業，心能的文化。詩歌及文藝等，均一齊發達。但是在資本主義之後，緊緊隨着的是帝國主義——希臘世界最高統治權之競爭，階級鬥爭，及雅典社會之崩解，各個人互相競爭。

（2）資本主義及其崩壞

雅典成爲偉大的帝國，有海軍，國外貿易，及產業之經營，這和梭倫之法
律改造時代，雅典仍是一個細小國家，其相差非常重大。農耕在第六世紀之開
始仍不足以維持當時的人口，但現在農耕已按照着商業之觀點而改變了。大部
份之土地用爲種植橄欖，因爲橄欖油爲當時出口貨的一種有價值的商品。人民
要倚賴國外之食糧，從黑海之北港，用船載到雅典的海口，最著名的海口是巴
利烏斯（Piraeus）從那個地方，運入畜羣，魚類，木材，亞麻，大麻及食鹽等
物。手工業工人轉而從事工場，爲製造出口貨品而工作。因爲這樣，他們便要
倚賴商業的資本。並且因爲商品消失了牠的原始土地性，商品要從大商賈和航
海者才可以得獲，於是店員及小商人都喪失了獨立性了，不用說，資本已經確
定了利益之分配了。「賢人政治下的人民常常成爲大商家及航海家，地主成爲
大資本家，他本來以地租爲生活，但現在從農業之經營一變而爲商業之經理，

他們也要倚賴奴隸之幫助』。(邁爾的古代史(H. Mayer, History of Antiquity))

自此以後，自由勞動者一方面要抵抗資本家之壓迫，一方面又要抵抗奴工低減工資之趨勢；微弱的中等階級更墮落在征服之地位。其結果，則受工資之民衆失望，起而與富者抗爭，在這個時間，雅典生命瀕於危險，政治家以其增進之熱誠注視着國家之分裂。四三一年所發生的普羅龐尼亞戰爭(Peloponnesian War)更加增社會及道德的危機，這次戰爭的原因，一方面是哥林多及雅典兩個城市之航業競爭的結果，一方面則為雅典與斯巴達兩國互爭希臘半島之霸權，直到四〇四年雅典之陷落及降服而戰爭方才終止。

(3) 柏拉圖

上節所述的情形，柏拉圖已存之於腦裏，他構造出一個正義國家的理論根

據。他在普羅龐尼亞戰爭之後三年誕生，而長育於一個雅典的高貴家庭裏。他的母族一方面的一個祖先就是梭倫。他在受業於蘇格拉底之後，即旅行埃及意大利，以繼續着他的研究。從性癖及傾向論，他都可以獻身從事於公共的工作，當時以柏拉圖之心能智慧，本最易成爲政治家。但他一轉而研究哲學，成爲希臘時代最著名的教師，並且爲由古至今的最偉大思想家之一。

柏拉圖反對民主政體。完全的知能的賢人政治，無思想之羣衆，煽動家之勝利——這些一切都爲他所憎恨，像憎恨富人政治及各種強制統治一樣。他的最重要的社會學著作就是理想國 (Republic) 及法律論 (Laws) 兩書。前書是他理想之設計，但沒有法律論那樣具體，所以後書比之理想國更值一讀，不過全書十卷中也祇有第五第六及第八三卷爲最有價值而已。兩本書都以對話形式寫出來；這種對話式自然是不巧妙的，祇是機械的及迂腐的而已。

(1)理想國並不是烏托邦之描寫。裏面沒有繪出將來國家之畫圖，也不是社會主義的社會之經濟基礎。牠實是對於正義之一種研究，而且爲歷史上知名的各種憲法缺點的研究，並爲政治病理之最重要救治方法之研究。柏拉圖之正義概念和猶太先知之正義概念完全不同。他以爲在希臘的最高位置上要有一個政治家，他是嚴明謹慎及頭腦清醒之愛國者。他不願意引出一種貧窮者及無產者的階級鬥爭，因而貧窮者及無產者得獲正義，並且提高貧人而顛覆富者。他沒有他的先生柏拉圖之熱情，也不提出國際主義之暗示。他所熱心注意的是這個崩解國家之治療，把國家造成社會和平及諧合非常流行的境地，在其中，每一個公民都盡他的本份，而不侵預他的鄰人之事務。

柏拉圖之出發點在於原始存在的一個理想國家。他雖沒在理想國書中描述出來，但可引海西德之記述爲證。

他以一種頗爲神秘的態度，論證人類一代一代地智能墮落，發生爭論。很多人爲金錢貪慾，土地，房屋，金銀貨幣而互相競爭。於是而有彼此反抗的戰爭，後來，人們便互相同意，把土地房屋分配起來。私有財產成立了，人民方面便分成統治者及被統治者。（第八卷，第三章）柏拉圖又於別一卷中，以心理的方法進行着討論，按着人類思想之性質及人類之必需而解釋國家之原始及發展。（第二卷，第十章第十一章）當一個獨立的個人請求他人幫助的時候，他祇在與他人合作之中才能滿足他的軀體上之需要。因此，人類便協合起來，組成一個國家。每一個公民都有他自己的職業，有一部份是土地的耕作者，其他一部份則爲手工工人，他們把自己的生產品互相交易。由是便有商業及金錢。不久，人們又不單純以必需品爲滿足，他們更要求各種奢侈品。裝飾及淫佚便爾發生，更產生貪慾和征服之戰爭，由是而武力之製造成爲必要。國家更成複雜

了。富貧均有存在。內部之和諧消滅；國家內部分成兩個仇視之集團。『即使最小的城邑也分爲兩部份；一部份是屬於貧窮的，其他一部份則屬於富人的，彼此鬥爭起來』。（第四卷第二章）富者貧人一同發展，國家便逐漸消失能力。富者忘記他們的本份，貧者從事於卑賤的工作，並且富者爲人所尊崇，於是一切公民都忘記了一切道德，而祇會競爭財富。富者放蕩淫佚，貧者婢膝奴顏，或則密謀反叛，國家的利益完全無人顧及。國家成爲不重要的東西。最後，則國內的一半人歡欣愉樂，却把其他的一半人投入憂愁的漩渦裏去。這種罪惡可以從梭倫的四階級憲法之階級政體（Timocracy），從以少數的財產擁有者爲統治的寡頭政體（Oligarchy），從暴民政體及專制政體都可以找出來。因爲一切這些的憲法都以私產爲基礎啊。（第八卷第三至十二章）

但是階級政體却包含着理想國家之很多痕跡，像良好的統治者及公民之共

同用膳等事情。繼階級政體而起的是寡頭政體，在這個政體裏，利益之追求及金錢之貪取佔有優勢，於是財富成爲公民之量度器。這樣的一個國家不愛智慧，以金錢之貪取排擠一切道德。而且假若富者貪得無厭，則其結果，必致貧窮之羣衆及各黨各派之鬥爭都一齊興起，無產者終得勝利，而成立暴民政體，兩個集團都消失了對於國家責任之意義。最後，則爲專制政體，一個威權赫赫的人高高在上，統治一切，他爲羣衆所贊揚，羣衆俯服於其下。

這些憲法是並不能夠修正的。很多人以爲設置了法律的規制，或且加以修改，他們便可以統御着事情之進行及我們剛才描寫的各種瑣事了，他們不曉得這樣做法，祇像把九頭鳥的頭顱割去一樣，徒勞無功呢。（第四卷，第四五章）

所以國家除非採取一個新方向，或在別個統治階級之下選擇別一種憲法，

是不能夠改造的。換一句說，要重新牠自己才可以改造牠自己。

然則怎樣把國家重新呢？怎樣才能夠國家的政策以公義為基礎呢？對於這些問題，柏拉圖為以下之答案：

『必須等到哲學家成為國家之君王，或現在稱為君王或元首的要充份得真正的哲學智識，又或者在同一人之中能夠具有政治權力及哲學之聯合，除此以外，城市國家既不能夠解救，而全人類之解救也為不可能啊』。（第五卷第十八章）

哲學家的君王曉得領導他的人民；他是國家之領導者。他們要官吏及戰士為幫助者，而這些官吏及戰士，其知識，其道德，都比羣衆高得多。

徹底的社會主義，同樣是重要的，柏拉圖說，『我們所互相同意的，是國內的妻兒，共同公有，一切受同樣的教育，和平職業及戰爭職業，一同訓練，

公民中能夠自己證明是最良好的哲學家及戰士，他就可以爲王去。」（第八卷第一章）社會主義消滅國內的一切爭論。「當一切公民對於同一的事情憂戚與共的時候，則同愉樂及同痛楚之團體還不組織起一個國家麼？反而言之，在這種情形之中，超然獨立，還不會把一個國家加以剖分麼？並且當進行剖分的時候，一切公民還不會聯合起來說道，「這是我的，那不是我的，那不是我所固有的麼？」」

最主要的還是教育。一般強迫的教訓會得到一種謹慎選擇的結果，將來的統治者，官吏及助手都要在體育及音樂裏小心地訓練出來。爲一切之最高者便是最高的統治者，哲學家之帝王。最有望的學者以其活動及成功證明他們是值得站在高尙的地位，他們繼續研究，直至到五十歲，他們專門於知識之各種研究及一切政治的行動。這樣他們才能夠提起他們的眼睛，看清楚善良之觀念。

從柏拉圖的意義說來，所謂觀念不是知識的及邏輯的概念，而是高尚的「實在」，一種永在而屬於天國的模式，這由一種最精神的靈示才可以在地上認識牠及改造牠，『我們的國家，倘若有一個精通一切知識的人爲之統治者，則自會有完全的秩序了』。（第六卷第十七章）。

手工人和勞動者之兒童是不能夠達到這個精神之平面的。因爲羣衆之愉樂在感官之歡愉而不在心靈之滿足。羣衆爲牠的產業職務而耗損身體潰碎精神。柏拉圖坦直地宣言，祇有具着政治的，科學的及藝術的文化之最良好家族才能夠產生優美之特點，這種特點經過注意的栽培之後，便能夠站在最高的位置了。

（2）法律論一書不如理想國那樣過於理想。法律論在理想國造成後，距離一個很長久的時候，才寫出來。對於財產關係之批評，其精銳與前書並無異致，而其有制限的社會主義提議則更爲實際。我們可以說理想國一書是革命

的性質，而法律論一書則爲改造者的性質。柏拉圖在法律論第五卷說道：『國家，政府及法律之最高而第一的形式，必要是古人常說的「一切物品，朋友與共」。無論在什麼地方，現在或將來總有一種婦孺財產均歸公有之社會主義，在其中，所謂私有的及個人的都被驅出於生命之外，即使像眼耳手足等天然私有的東西也成爲公共之工具，一切人類在同一情境之中表示着同樣的毀譽，感覺着同樣的喜樂和悲苦，無論何種法律與城市之聯結都推到極限，但人們居於這種狀況之下總是快樂的。因此，我們要把這個國家視爲標準之國家，我們要緊緊地依附着牠，還要盡我們的能力以找出一個與此相像的國家。在我們想像中的國家最接近於不朽的境地，至於唯一可能實現的祇是在第二位的國家而已』。然而怎樣才能夠建設一個這樣的國家呢？『任由一切公民立刻把土地房屋從新分配，即使不能公有土地，而土地也應分配給各個公民，因爲一個物品

的社會實在在他所懸擬之原始社會文化及教育之後，才發生的。但要把分配做成功，便要令到資產者覺得他們所特有之土地原是屬於社會全體的」。

土地之區分，應該努力以達到平等的境地。原有土地之數目並不減少，因為我們非常注意，既不要做成大地主，也不做成貧無寸土之窮人。普通說起來，舊式政府之缺點是可以避免的，『祇要除去地主之貧慾，主張公義』。

（第五卷）金銀之藏有成爲禁例；國家鑄造的錢幣祇以夠日常交換之必須爲止。在婚姻事件，妝奩之贈與及接受都不許可。富有理性之政治家必不因羣衆之政治觀念而煩悶。羣衆所要求之國家是既富且強，金銀充斥，並領屬有水陸之廣延的境域。同時，他們或者要求國家是道德的，又是快樂的。不過這些要求，實在不能夠做到的。一個國家或有財富及權力，或有道德和快樂，祇有一方，不能兼得。財富和道德決不能一同發現出來。『我永不能夠贊同「富人必快樂」

之教理。一個人若投身於高尚之目的，而其得獲貨財則以正義的手段，他必不能成爲富人，或者他更易成爲貧窮者啊。所以我們的理論是「富者必不善義」，這個理論是真正的」。 (第五卷) 假若政府是好的，則其國家必無富人之存在，而且若沒有愚笨的富人，則也不會有卑賤的窮人，因爲窮人是由富人製造出來的」。 (第五卷)

柏拉圖的法制及改造之計劃是和一般的希臘情境大有關係的，而且若以統治階級之形成說，牠和希臘的高貴社會更有連係。一個人從柏拉圖便可以真實地看見希臘全國。這個國家和財產的關係是連合而且充實的。從他方面言，這個國家又尊重知識及道德的能力，把牠們形成一個特殊地位。知識及文化之貴族爲國家之統治人，領導者，及立法家。農人及手工工人盡責地從事自己的職業。避免一切的成見，所以他們各人都滿足於自己的職業，這樣他便可以成爲

練達之專家。希臘人也不必從事於手工作之辛苦的職業，也無須卑賤之服役，他們把這些工作都留給移居的異族人及奴隸做去。希臘人祇把自己當爲公民之一，克盡責任，從事高尚的職務。

柏拉圖在法律論一書，最注意於尖銳的經濟反抗之遷移；而在理想國，其主要目的則在哲學家君王官吏及戰士之教育及生活方式。把理想國一書爲敷淺的研究，便會有一種印象——事實上這種印象是很多著作都是一樣的——以爲柏拉圖所介紹的社會主義祇屬於貴族的社會，而把其他的幾個階級仍舊放在古老的情形去。這種解釋是完全錯誤的。從上面我們所引用過的文章看來，很明白柏拉圖所宣示的社會主義是爲一切希臘人的。除此以外，他在這兩本書中，便沒有反抗他的國家之經濟政治及道德情境的社會批評了。

柏拉圖是一個靈感的黎哥爾格斯；黎氏祇討論他的本土國家斯巴達，但柏

拉圖則注意到希臘全族。其餘的希臘族各邦爲黎哥爾格斯所見者外，在亞細亞及亞非利加仍有他們的集團。在柏拉圖看來，希臘族各邦應當集合起來，成爲希臘國之重要的成分；他祇當普羅龐尼西亞戰爭爲國內之爭鬥。兩方面的執法者都見不到除去戰爭之外還有一個人道的位置，及一個國際的兄弟之誼。不過柏拉圖以爲非雅典人卽是異邦人，一種低級的人類，希臘人把他們統治，實是他們之榮幸及利益。所以在希臘最先傳播人類平等觀念的却是斯多噶派。

(4) 亞里斯多德反對柏拉圖及法里斯之意見

亞里斯多德是反社會主義者，並且是自然權利論之反對者。他的政治學一書是一種非常深沉的思想家之著作，他有治國之經驗，但他反對一切革命，一切絕對的改造，一切劇烈的黨派鬥爭。他以爲政治家之主要工作是把國家權

力，設立了一種均衡，而且維持之。國家中之公民，既不能過於富厚，過於有權，而同時也不能過於貧弱，因為國家而發生富貧之不平均的增加，和有權力及無能力之不平均的增加，必會危及國家去。政治學第五卷還討論到革命及其原因。不平等過甚必會令到受損害的人們起而鬥爭，企圖改換政府，並且煽動家很快便出現，對於不滿足之羣衆教唆以反叛的口號。同時，牠還令到「反社會」的獨裁者擅自把一切大權歸於一身，其結果且至改換憲法。所以立法者之目的應該防免過多之財富集合於少數人手上，也要防免權力過於集中。他既不相信奴隸制度反對自然，他也不相信政府是人性墮落之結果。

從這個希臘第二位的偉大哲學家之敘述，我們很容易明白他是柏拉圖之反抗者，柏拉圖之理想國及法律論兩書雖沒有深沉之思想，但滿含着智慧及理想主義。亞里斯多德在政治學第二卷中用很大的努力以反對他的教師之社會主義

觀念，並且陳示他極大之精刻觀瞻，但他祇用時間去斷章取義及吹毛求疵。不過亞里斯多德所持之反對論證也是很可注意的，而這些論證在各個時代中都有同樣之興起。他以爲社會主義反對人性。牠會損害財富之生產，令到每一個人都祇顧着自己及其利益。要求財富之期望是創造工作之刺激。並且社會主義不曉得人口之增加；牠對於普通的關係不去促進和諧而祇領導着爭論。最後，罪惡之真正根源並不是私產，而實是人性之墮落而已。

『我們確實可以見出在一切物品共同公有的人們中，仍有爭論，雖然共同公有的人們實比不上私產制度的人們之多數，然而他們仍有競爭』。

但最後，亞里斯多德得着這個結論：『現在的社會秩序以私產爲基礎，倘能以良好的習慣及法律加以改進，則必比各種制度更爲良好更有效益。產業在某一種意義上是應該公有的，但從一般地說來，則應該私有，當每一個人都有

他的特殊利益，他自然不會爲不平之鳴，人們各各進步，各人都注意到他自己的份內事。但在優良的人們中，誠如箴言所說，「朋友與共，一切公有」。現在我們還追索着這種原則，指出這並不是不可實行的，在良好秩序的國家中，這種理想還有某程度之存在，或且更會爲進一步的實行。因爲雖然每一個人都有他自己的產業，但他總有好些東西要交由他的朋友去處分，還有其他的東西，他又要和衆人共同應用。舉例言之，黎西頓門尼亞人可以使用別一個人的奴隸，及狗馬，像他自己的一樣；而且當他們在鄉村中的時候，他們可以把土地上必須之供給佔爲己有。由此可知產業應該私有，但其應用則須共同；而立法者之特殊工作就要在人類中創造出這種仁慈的氣質來』（第二卷第五章）

這種社會主義之容許，在亞里斯多德方面看來，是不很重要的。牠祇是組織成一種手段以減弱過盛的自我主義氣質罷了。

他也提及斯巴達之例證，斯巴達公民由於黎哥爾格斯之立法，而習慣於社會主義之情緒，而亞里斯多德仍反對這種立法所依據之原理，不過他的反對終沒有很強之力量。

在攻擊柏拉圖之後，亞里斯多德更進一步，批評不知名的法里斯（Phalassus）之社會主義提議，他說道：

『在有些人的意見，以爲財產之限制是一切中的最主要之點，這是造成一切革命危險的原因。加爾西頓（Chalcedon）之法里斯便承認。這種危險，他是第一個主張一國公民應該平均產業的人。他以為在一個新的移民地中，這樣的平均，其成功是不難的，但若一個經已確立了的國家便不容易了；想把這種目的做得成功，其最快捷的途徑是富者祇准把婚姻的奩資施贈給他人而不准從他人接受，而貧者則祇准接受而不必施出』。（二卷七章）

亞里斯多德反對說：

「所要平均的不是產業而是人類的想望，然而人類想望之平均，若非國家能夠供給一種最成功的教育，是不可能的。但法里斯或者會答覆我說，他很明白地指出在國家中不特應該有平均之產業，還且要有平均之教育。在犯罪人中，其動機是由於貧乏的；法里斯因此之故便希望找出一種救治的方法，這就是他主張之產業平均，他以爲這樣便可以令雖然饑餓凍餒的人也不致發生攔途截搶之試誘，不過貧乏並不是犯罪的單獨動機；人類中有希望滿足某幾種把他捕捉着的熱情，也有切望着享受不必痛苦而可以得獲的愉樂，這樣，他們便犯罪了。然則怎樣才可以救治這三種疾病呢？對於第一種，要有適度的產業及職業；對於第二種，要有節制之習慣；對於第三種，假若他們希望着愉樂，則他們應該曉得除却在哲學之外，更沒有滿足他們希望的地方。由事實上可以見出

犯罪之成立不由於「必需」而由於「過度」。人類不會因為免除凍餒之原故便要成爲暴君；偉人之所以接受他人之尊榮不是因爲他殺却了一個盜賊，而是因爲他把一個暴君殺却。所以我們可以看見法里斯所提出之制度祇能夠減少微小的犯罪」。亞里斯多德更繼續着說道：『改造之開始，不必太注意於產業之平均，所要多注意的却是訓練高貴的人不必太多希望，並防止卑下的人不能取得太多；這就是說，他們祇應該制止而不應該加以不良的待遇。除此之外，法里斯所設計之平均也不是完全的；他祇會平均土地，其實富人所有的，除土地外，還有奴隸，畜羣，及金錢，與乎所謂動產之充實。不過即使把這些東西都平均起來，或其中加以多少限制，又或一切東西都不必平均，都是無用的。總之法里斯之法制，祇能適用於細小的城市，這就如他所假設的一樣，一切工匠都祇是公共的奴役，他們不會形成「城市」人口的一部份』。（二卷七章）

從這種批評看去，顯然可以見出法里斯之土地平均計劃，進一步則為國家之普及教育，和手工匠之國有化。因為有人說他是第一個寫出產業平均計劃的人，所以他之生存時間必比柏拉圖還早呢。

(5) 社會喜劇之詩歌

伊奧尼族富於天賦的心能，他們的最著的特點是談諧，諷刺及譏評。亞里斯多芬斯(Aristophanes)完全接有這些性質，他是一個富有魔術權力的戲劇詩家。他生活的時代適為普羅龐尼西亞戰爭。並且眼見其悲劇的結局。他和社會主義之情緒很為接近，而這種情緒在普羅龐尼西亞戰役之中緊緊地把握着當時無產者之意識，直至戰役之末尾也是一樣。雅典之不幸的災禍震動一切在上者，並一切國民之結合。雅典暴民聯合起來，熱情地渴望社會主義變革的來

臨。這種道德的條件在黃金時代之古老傳說中，及第八世紀後之社會鬥爭中早已預備妥當。對於這些事實，我們得不着什麼無產階級將近出現之直接證據，但是間接證據則非常之多，這便存在於菲力加拉底 (Pherekrates) 德拉格辣德 (Telekleides) 由普力斯 (Eupolis) 等人的社會喜劇中，而尤其著名的却是亞里斯多芬斯。前三人之著作祇遺留片段的文章，至於亞里斯多芬斯之最好的喜劇則至今還好好地完全遺留着，並且為喜劇中之最著名者，為前三人所不及。不過牠們也祇是喜劇而已；牠們的目的是要在社會主義感示之中，以誇張和諷刺的手段，發出諷笑的嘲弄，並且指斥富人政治及帝國主義之貪慾。喜劇作者的眼光，是保守的，他們嘲笑或悲悼滅亡之運會。我們應該曉得古代社會主義以生產的勞動為一種不幸。牠們的目的並不在設立一個有創造性的勞工之帝國，因為當時勞工與奴隸實為同義的字眼。所用之器具是絕端粗鄙的；更說不上機械

力之運用；艱難之工作由奴隸担任，他們以為這是墮落而不榮譽的工作啊。

戰爭及政治是自由公民之特殊職能。這便指明自由公民形成一種統治階級，而並不是一種民主主義的政體。當我們研究柏拉圖的國家之時已經看見過這樣的國家了。自由而貧乏的公民以為他們的解救在於不必為體力之勞動。其結果，則他們的社會主義，是希望採取一種懶人的樂園之形式。我愈研究古代生活，我愈明白古代之道德及政治的崩潰，其主要原因是奴隸制度——簡而言之，是不自由的勞工，是輕蔑生產的活動，是勞動技術之停滯不前。現在我們所要討論的社會喜劇反對這種懶惰的迷夢，反對雅典人所懷抱的不須勞苦而得着一種富裕生活之妄想，然而這種妄想在雅典於四〇四年不幸失敗後之休養時間更形急迫了。

讓我們先討論菲力加拉底，德拉格辣德及由普力斯三人，他們的時間在亞

里斯多芬斯之前，但却不如亞里斯多芬斯之重要。他們三人都攻擊不滿足的雅典人之懶惰夢想，雅典人祇會追求着革新，和黃金時代之誇耀的報告。菲力加拉底之最模範作品就是喜劇波斯人（*Persians*）希臘人以爲波斯是金山之地，波斯人定必富有產業，很容易實現他們的「無事安閒」（*dolce far niente*）的夢想。於是在劇中便有貧富兩種模型出現了。貧人勸告一切人類從事勞動，並且讚揚「自治」是一切可讚頌的根源。而富人便這樣的答覆：

「我們要你們的駕牛，耕種，撒種，刈草及圍籬的科學做什麼？你們早已曉得肉湯流溢於街中，而豬油及精美之湯糲從財富之源泉中運到我們來了。無論那一個喜悅的，都可以盛諸碟中，高到碟之邊緣。而且一切山旁之樹並不抽葉，牠們祇長着臘腸，和柔嫩的烘畫眉鳥呢。」

由普力斯把黃金時代描述爲古時經已消失的愉樂之回復。其題目和波斯人

大致相似。兩個演說者出現；第一個主張貧窮人之利益，並且以節制爲得獲快樂之動機及手段，而第二個則主張有錢而閑暇的優美：

「聽我說罷：現在我要介紹我們朋友的熱水浴給你知道，熱水是由海來，而經過柱狀的水管。當他使用的時候，覺得夠了，他祇須說一句「停止」便得了」。

德拉格勒德在其喜劇 *Amphyktyonen* 中也有同一的態度，他嘲笑希臘的無產者及奴隸之懶惰的夢想。安非克頓 (*Amphyktyon*) 是雅典古代傳說中的一個帝王，他從較高的世界回到這裏來，還且帶着和平與喜樂給他同國的公民，他說道：

「總之，和平盛行在這個地方，每日都是一樣，像空氣和水。地上再沒有恐懼和憂愁了，所充實的祇是優良的東西。紅酒泛濫於溪流。魚類跟着人

們，在房子裏，牠在池沼之上飛翔，並且臥於檯上，跳上光華的銀皿去。肉湯流溢於城中，棉羊之炙腿隨處跳舞；糖果從簷邊滴下；饑餓的人可以等候些少時間便有充足的良好食品。那時的人連豬油餅也鄙棄而不食。人類都屬於強壯的種族，像地上所生出的巨人一樣」。

(6) 亞里斯多芬斯

亞里斯多芬斯之才器完全不同。他以一種真實的觀察，直貫到雅典全部人生的核心去，他給我們看見會議，政治爭鬥，經濟現象，富人政體的渴望，及一個構造烏托邦的婦人議會。他把一切伊奧尼族唯一天才之全範圍和古代文化之缺點一同顯現在我們眼前，這樣的事情由一個知識界中的賢人政治家紀錄出來，他既不同情於富人政體之騷動的經濟和世界的活動，也不同情於無產者

爲絕對平等而鬪爭。亞里斯多芬斯之理想和亞里斯多德很爲相似。因爲他對於當代之反感，於是諷刺，經過熟思的嘲弄，及優美的譏評便成爲他喜劇裏之一種特色。亞里斯多芬斯的喜劇都以諷刺的態度對待世界資本主義的政治家，詭辯派 (Sophisto)，鳴不平的狂人，煙雲杜鵑的城市，及社會主義者，在他的喜劇之中，我們祇擇取他的婦人議會 (Ecclesiazuses 演於三九三年) 及匹拉托斯 (演於三八八年) 來說說罷。

前者之內容可以撮之於下：男子之政治令到繁盛的雅典共和國日就崩頹：四〇四年普羅龐尼西亞戰爭之後雅典爲完全之降服。婦人在長期戰爭中受極大之痛苦，她們的土地爲國家崩頹的可悲結果弄到非常不幸。所以她們決定廢除男子之統治，她們把政府之統御移到自已掌握之中。

在一天晚上，婦人們靜靜地從丈夫家中潛逃出來，自己裝束像男子一樣，

召集議會，在其中有女性的演說者出現，並且制定國家完全改造的計劃。她們說，婦人從經濟方面說，實比男子更爲有效，更爲小心，而且更能夠指導國家，把國家放在一個適當的進程中，而加以維護。這次革命之領袖，其名爲柏拉數哥拉，(Praxogora)其丈夫名柏利拜羅斯(Blepyros)。兩口子辯論起來了。婦人說：『我請求你遵守秩序而且注意。非等到我演說完畢，不准他人中途截斷我的話。我已經詳細考慮過我計劃的趨向了。我所想實施的原則是：一切都應平均，一切財富愉樂都應該平均享受。再不能有一人富有而別人貧乏的事情；也不能有一人佔領着廣闊的土地，而他人則連自己的墳墓都沒有；更不能有一人養着一百個奴隸，而他人並沒有一個；這些事情再不能容忍了。我決志把一切這樣的東西加以改造。所以一切人們應該自由地及平均共享一切幸福，一種生活之樣式，爲一切人類的一種制度。她的丈夫問她道：然則你怎樣把這些

計劃置之實行呢？柏拉數哥拉說道：第一，我們先把全體社會中的一切白銀，一切土地及其他的財產取出來；組成一種公共的所有物；除了這些所有物之外，我們便像一個良好的管家婦一樣，供給你們男子之衣食並且照顧你們。柏利拜羅斯說：關於土地問題，我也可以贊同你們的計畫，因為土地是不能隱藏的。唯是你們怎樣去把金銀來社會化呢？婦人道：每一個人都必要把她們的產業拿到金庫去。柏利拜羅斯又問道：譬如富人把他的東西隱藏着；他們不會因為發過誓便實地服從的，他們可以發假誓而欺騙國家呢。除此以外，怎樣才能夠取出他們的財富呢？婦人說：自然；但他們的財產立刻便成爲無用的了，因爲不久便沒有貧乏那一回事；每一個人都可以具有他所想望的東西，祇是沒有金錢：他有穀果，栗子，麵包，衣服，酒類，花草禽魚。這些一切東西都可以從公共貨物部討取。這樣，試問集積金錢於私人手內還有什麼目的呢？富人還再

會想以奸計奪獲產業而且保留着麼？男人說：你曉得凡擁有大量產業的人必是希有的流氓，而且必免不了偷竊和謊語的麼？婦人說：自然這在以往的時代，實是千真萬確的；在這種古式秩序之下，這是免不了的事情，然而現在我們正要消滅這種秩序。而且當一切公有的時候，試問保留私產還有什麼用處呢？男人說：譬如一個男子戀愛一個婦人，或求愛於一個婦女，他還要有禮物之貢獻麼？婦人說：自然不必了：一切男女，自由自在，共同共有；婚姻及其他的強制都不存在了。男子又問道：但假如一個美麗的女子同時為幾個男人所求愛，男子之中有美的有醜的，這又如何呢？婦人說：自然咯，一個美女必會有幾個男子求愛，男子之中有美的有醜的，但是當一個男子在未證明他有求愛於美女的資格之前，他祇好和醜陋的女子同居而已。她的丈夫更問道：好啊！婦女們不會因此而發生「以處女終其身」的恐懼麼？而且男子又如何呢？我們當然可以

假想一切處女都是喜悅美貌的男子的。然而醜陋的男子怎樣呢？婦人說：國家會規制着一切處女的戀愛生活。在年青，美貌而經過良好發展的男人之後要把弱小而醜陋的男人列入。而且在處女得獲國家允許和其愛人結婚之前，她們必要把她們的戀愛贈給那些天生有繼母性質的男人。一切娼妓制度都得廢除；墮落的婦人祇有在奴隸中找出，因此而最強壯的男子要爲着女國民而保留。男子道：然則我們怎能夠認識我們的孩子呢？婦人說：他們是不能夠認識的。一切孩童都屬於一切成年人的。男子說：然則那些人去從事公衆的職務呢？婦人說：從事於這種工作的是奴隸」。

辯論更繼續着下去，柏拉圖哥拉描述出她的將來國家，裏面一切東西，都歸公有，一切人類，自由平等而且獨立；裏面一切私人經營都混而爲一，成爲一種偉大而單一的產業，一切階級分別，一切規制，一切拘束的法則都永遠消

滅，不再發生。國中既沒有法庭，也沒有選舉的議院。這些建築都改變而成爲餐室，裏面有最佳美的珍饈。一切公民都以字母的次序指定用膳的號數及餐室。公共的膳事以虔敬的態度參加；用膳之後，每一個人都帶着興奮的心境，離開膳堂，手中執燭，頭帶花冠，並當他們游行街市之中，婦女們會延請男子到她們的家中，懇求他們共賞自己之美麗。

這種辯論繼續進行，後來便以綺麗談諧而過份的言語，描出引人注意的地上樂園之輪廓來。不用說，亞里斯多芬斯指出這種懶人的樂園是失敗得可笑的。這場喜劇中之悲劇式的發展，是戀愛生活之規制及公共事件之輕視，不能夠存在於這個將來之國家中。青年人總不能夠接近他們所愛的少女，不得已祇好求愛於老婦人及面色慘白的未婚女之前，他們在色情方面覺得大不愉快。就是爲節期餐室所吸引的公民，帶着高尙的希望走到膳桌之前，也祇以他們在家

裏攜來的東西，才能夠滿足他們求食的慾望。

在婦人議會一劇，亞里斯多芬斯嘲笑社會主義的熱情者。而在他最後喜劇的匹拉托斯裏，他責罵貪得無厭的富人，他們追求財富的貪慾，無所不用其極。他所討論之問題雖然古老，然而也是新鮮問題的一個；爲什麼罪人富有而道德家貧乏呢？這種討論是非常之多的。劇情的基礎觀念如下：匹拉托斯是財富的神，他雙目盡盲，人類的行爲，他全不曉得。貧窮而富有道德性的基連米羅斯（Chremylos）質問財神，爲什麼他得着這樣不平均的分配，財神匹拉托斯答道：『猶司（Zeus希臘國諸神之王，亦稱最高之神——譯註）已把我弄瞎了。最高之神妒忌着人類；當我年青之時候，我常常誇張我祇降臨於聰明而賢良的人。但後來，猶司把我弄瞎，由是我便不曉得那個人是我所當降臨的了。基連米羅斯說道：假若你能夠看見，你會避免着惡人而不去探訪他們麼？財神

說：是的，我必不探訪惡人。我祇降臨於善人裏去。但是一切人類都對我說，他們都是善人，但當我降臨到他們之時，他們都富有了，他們的罪惡却層出不窮，並無止境。基連米羅斯說道：不錯。人們可以有充份之麵包美食無花果及一切東西，但決不能有充份之財富。假若一個人有十三個他倫得 (Talent 古代貨幣)，他必會希望有十六個；又假若准他有十六個，他又耍二十個了，除了給他之外，他必說他的生活多麼不幸。看啊，財富是最卑鄙的東西啊』。

窮漢基連米羅斯勸告財神，自己到「醫靈」依斯哥爾比斯 (Aesculapius 希臘之醫藥的神，與中國偶像之「醫靈」，其性質相似，故譯「醫靈」——譯註) 廟裏去，經過一夜；在廟裏，你的眼睛不是可以復完而看見東西麼？財神就受了他的勸告，於是便能夠看見了。希臘全境全沒有貧窮這一回事。在這個時候，貧窮便化爲人格而出現了，並且想望證明貧窮存在之必要。他和基連

米羅斯爭論，大聲呼喊道：「你把我逐出於希臘之外麼？你相信這樣便可令人類得到最大的幸福麼？實在說起來，假若你把善人成爲富者，你祇令人類有極大的損害罷了。」基連米羅斯用極長的演說，反對這個理論，並且指出若果惡人貧乏而善人富有，則世界便成爲正義了。然而貧窮的化身答覆道：「假若一切人都富足了，那一個肯含辛茹苦去尋求科學文藝之知識呢？而且假若這些知識都沒有了，那一個去構造船隻，耕植土地，從事產業呢？基連米羅斯答道：你的說話全無意義，因爲我們的僕人會勞苦從事工作，供給我們一切。貧窮的化身又問道：你怎樣得有你的僕人呢？基連米羅斯答道：假若我們給以相當的價值，則自然有人從遠方攜僕人來，供我們使令的。貧窮的化身又問道：假如除了這樣做便不能致富，那一個人還肯冒着拐帶的危險呢？你以爲當一切人都富有金錢的時候，他們還會不得不去工作，以創造生存之適意麼？你之金銀決不

能幫助他們。今日呢，富人可以獲得各種東西，其原因，實在於還有貧人，製造各種各式的商品，而這些商品就是令你的生活成爲可能而且滿意的。所以爾不應把貧窮和不幸混合起來；人類並不是不幸的，他們既不生活在過於富原之中，也不喪失了有力勞作之刺激。然你却說貧人必比富者更爲良善』。

基連米羅斯及他的友人都爲上述論證所搖動。於是財神顯現了，雙眼皆明，不再盲了。他祝賀太陽，美麗的雅典國家，大聲喊道：『我爲我以前的行爲而覺得羞恥，我爲我長久結合着的同伴而覺得赧顏，因爲我避免那些應當爲我的朋友而不探訪。自此以後，我要走另一方向的路，我要向人類指出，當我逗留在棍徒和惡漢的時候，總是違反我的想望的』。

這種改變的結果非常可驚。惡人盡喪失產業。現在一切人們都來探訪財神了，但在走到財神去的道程中要經過誠實和智慧。在這場喜劇之結局有一句最

好的雋語。祭司們都訴着不平，說他們自此以後，必會凍餒而死。有一個祭司悲哀地說：「自從財神雙眼復明之後，我便開始捱餓了，雖然我是希臘大神猶司的祭司，也無辦法。從前，一切富人都常常來廟堂之內，獻祭行禮。假若一個商人免除危難，旅行時間不遇危險，不犯刑律，他自己必到廟堂，並且攜同禮物；或人民宣立誓約，他們必來見我。但現在沒有人來了。我要打算離開猶司，不再服務他了。一切人們都善良了，聰明了，富有了。」

這場喜劇的意義，獨有詩人歌德之詞句可以表白出來：「讓我們自己改進罷，這樣，一切東西不久便會更好了」。這種意義同時也是亞里斯多德的基礎觀念。

(7) 芝諾——社會主義之敘述：伯托林美斯治下之埃及

像亞里斯多德這樣個人主義的及中等階級的智慧者也不得不對於社會主義觀念加以讓步，則希臘的社會主義觀念，至少，是平等的觀念，必定非常強而有力可知。較後一個時代便是斯多噶派之來臨，斯多噶派在本書導論中已經說過，是無政府社會主義及四海一家的原理之宣傳者。該派的創始人，名爲芝諾，他的事蹟，我們曉得不多。他的著作散失，祇餘很少的斷片殘篇，但在其裏面，也可以見出他的主張，他們以爲自然律是生活的完全有效的指導原理。所以，不要有政府，不要有法庭，不要有人爲律，物品要公有，性別應平等，人類一家，這是他的教訓。

斯多噶把柏拉圖觀念四處傳播，這有兩種政治地理的原因。第一，亞力山大皇之遠征隊直到亞細亞之西端及印度（三三四至三二三年），雖然他未曾設

立一個永遠的世界帝國，但已從阿德里亞(Adria)到印度，從多惱河到尼羅河，開一條希臘言語及文化的大道。第二，因為羅馬帝國之顯現，在西北兩方增加轄境，於是便促進人類精神趨勢之統一化及普遍化。在羅馬帝國之中，普遍的知識勢力是希臘主義，而希臘主義自然以柏拉圖哲學及斯多噶之社會倫理最佔勢力。產業公有的主張視爲最高的社會道德，而人們也最喜歡敘述社會改造的立法者，君王和社會主義的思想家及移民者。我們從禁慾派的菲羅(Philo)及約瑟夫斯(Gosshphus)，與乎崇拜斯巴達立法者及改造者的匹勒德爾茲(Plutarch)都可以找出這些趨勢來。

在那個時候，也有幾處不甚知名的社會主義移民地，我們最好還是先把牠敘述一下。紀元前第一世紀中葉，有一個名叫大奧多羅斯(Diodorus)的人把這種記載，搜集在他的歷史叢書中，散見在第二卷第五十五章，第六十章，第五

卷四十一章及四十六章之內。我們在這些記載中可以看見，當時由於一個名爲任保羅斯(Yambulos)的及其友人，在商業旅行到香料出產地的行程中，發見印度洋有一個海島，內面還有好些奇特的人。『這些居民有很相稱的體魄，他們聚居於家庭及血族之內，而且每一個集團總不能超過四百人。國家供給他們以豐富之生計，他們居於牧場和草地之上；島中地土極爲肥美，空氣清新。穀類自然成長，非常繁盛，供過於求。島內還有很多水泉，一部份是溫暖的，適於沐浴，並且能把疲勞迅速除去，一部份則是冷的，非常甘美，並具有療病的能力。他們用很多注意於科學，尤其是天文學。在那裏沒有婚姻，凡產生有嬰孩，即提交於公衆，爲公衆所同樣愛護。當他們尙在幼少的時候，他們的看護人常常變更，總不令到母親認識他自己的孩子。後來，他們都沒有貪慾，他們快樂地生活，沒有內部之紛擾及反叛的事情，他們把和諧放在其他一切之上。

每一個人都採取着一種和平的生活樣式，他們祇消費他們所必需的糧食。烹飪非常簡單；他們不曉得烹飪的特殊技術，也不曉得醬油及各種臘腸之製法。』在這裏我們找着了柏拉圖理想國之實現了。

大奧多羅斯還有別一段文章，記載着國家社會主義。他的材料，取於芝諾同時人的希臘著作家由荷馬羅斯（Euhomeros）書中，由氏在神聖的記載（Sacred Records）裏，指陳諸神並不是超自然的怪物，他們實是人類之英雄，後來由人類奉之爲神而已。由荷馬羅斯以爲這種知識是從海耳里（Hieria，此地或在南阿刺伯之外，或在南埃及海岸）島中碑文得到的。除此之外，他又記述這個海島之制度，這種制度恰恰和埃及國家社會主義的理想相當。國內土地，爲居民所剖分，而最肥美的區域則爲王者所分有。居於這個海島的居民名彭茲安族（Penchans）。全體公民，分三階級：第一階級爲祭司，手工匠人也同隸於其

內；第二階級爲土地耕植者；第三階級爲戰士及牧羊人。祭司爲一切之最高指導者；農人耕植土地，並把產品提到公共的商店去；牧羊人也同是一樣，把獻祭的畜牲及羊羣中之其他產品供給社會，這些東西之數目及重量總是非常確定的。他們有一條法律，每一個人祇准有一間房子和一所花園；一切產品及報酬都要歸之祭司，祭司才公平地分給各人去；然而他們所得獲總是雙倍的。（第五卷第四十一至四十六章），

彭茲安族之記載似乎是埃及在希臘統治下的情境之理想化。亞力山大帝曾經克服埃及，而且圍攻過牠的首府亞力山大城，這個城後來成爲希臘文化之主要中心點。亞力山大帝死於三二三三年，其後馬其頓的世界帝國便冰消瓦解，分裂爲好幾個小國，再後來，又集成三個較大的國家：馬其頓（連希臘在內）敘利亞（小亞細亞）及埃及，這三個國家都由亞力山大帝的著名將軍所設立的。在

埃及，則柏多林美斯替代了法老王（Pharaohs）之統治地位。在柏多林美斯時代，財產關係進展而為下述的樣式：君王及國家是全境土地之完全所有主。祇有房屋，花園及葡萄園才是個人的私產，至於一切耕地都是國家的產業，而租給於農夫；其租期要按着各種特殊的情境，而酌定其久暫，或世襲，或一時，都由特殊情形而決定。柏多林美斯沒收祭司及封建時代的產業，這是由前時遺留下來的，而自此以後，祭司及封建地主則改變職業，成為管理土地租稅制度的官吏。農夫之法律地位本是很好的，但國家財政愈為緊急，則國家對於農民的态度便愈為專橫了，直到後來，他們竟墮落到奴隸的地位。（見Rostowzew, Studien zur Geschichte des römischen Kolonats第十一頁，十五頁，五十八頁及六十一頁）

（8）希臘之滅亡

普羅龐尼西亞戰爭及斯巴達雅典及提比斯(Thebes)三個國家之爭霸(四〇四至三六二年)，其結果便把這個詩歌的哲學的及實驗的國家完全破壞。牠的不幸就是牠不能夠設立一個統一的希臘帝國。最初牠服屬於馬其頓統治之下，到第二世紀之中葉，則馬其頓和希臘都同時服屬於羅馬權威之下。

當上述一切國外戰爭的時候，國內又發生重要的社會爭鬥，這是有產和無產之爭，社會民主主義者和富人政治獨裁者之爭；在危機尖銳的時代中，常常有土地之重新分配，欠債之解免，放逐及屠殺等事情。兩個階級之憎恨不能抑制。我們可以在亞里斯多德的陳述中稍窺一二，他說在希臘有好些寡頭政體，牠們的最高有權者走入衙署之中念着下面的誓詞：「我要做一個人民之公敵，我要設計，令到他們極其可能地多受損害」。(政治學第五，九，十一章)蘇格

拉底曾經說過富人情緒非常殘酷，他願把所有投入海中，不願施及貧者。至於柏拉圖，亞里斯多芬斯及其他的社會詩人，對於暴民(Demos)的觀念，我們在上面也已經見過了，這些思想家及詩人之思想的根源，不特在於當時的經濟及政治情境，還且在於無產階級鬥爭之道德情境及不平之呼聲，希臘人是坦白說話的民族，而且天賦有發表思想及情緒的詞句。他們全沒有假仁假義。這便阻礙着希臘人不能從事於帝國主義的政策，也防止着他們不能建設一個偉大帝國或保持一個偉大帝國。

第五章 羅 馬

(1) 羅馬歷史著作之性質

紀元前三百年以前的羅馬歷史，大部份是荒誕無稽的；牠以口頭的傳述爲基礎，羅馬的一切公文記錄，在紀元前三九〇年克勒特人（Celts）之侵入時，盡被毀滅。但不到紀元前二世紀，羅馬接受希臘的文學影響，便有編年史家出現了，更在一個世紀之後，羅馬歷史家着手寫他們國家的歷史，最先用希臘文，其後用拉丁語，然而他們總常常帶着一種保守的，愛國的及反革命的偏見。雖然希臘著作家比利卑斯（註一），匹勒德爾茲（註二），及亞卑安（註三）都用

他們祖國的言文作過羅馬的歷史，但都爲羅馬影響所支配。羅馬史家像撒拉斯（註四），李微（註五）及忒西德司（註六）等也很少有改造家的意味。他們對於革命運動，總抱着仇視的態度，把革命的煽動家及領袖者當爲罪犯。羅馬人對於國內事情，對於反抗革命及國外仇敵之鬥爭，都爲殘忍的利己主義及權利自私之觀念所鼓舞，他們的眼光，總以爲一切羅馬之反對者必是發假誓者，叛徒，條約之破壞者及和平之擾亂人。而且羅馬之拉丁歷史家也同一意見，但他們都構成一種根據，我們可以從這種根據，引出反對羅馬傳統的改造家革命家及反叛者之例證。幸好我們上面所敘述的幾個希臘史家還不致「一棍打死滿船人」，把一切反對羅馬的人，一齊詆毀，不過後來他們用拉丁文字了，他們便不免現出阿諛的態度，或常常接受着羅馬偏見的影響。最受這種損害的反叛者是加太里（Catiline）及斯巴達加斯（Spartacus）二人，他們是羅馬的真正危險物，是革

命及背叛之領袖。羅馬民族又不是知識的民族，當重大的運動和觀念與羅馬利益相衝突的時候，羅馬人才能夠找得了純真的快樂。所以在羅馬人中，決不能找一個柏拉圖，亞里斯多芬斯，也沒有一個蘇福哥爾斯 (Sophocles)。像希伯來先知這樣的人物，羅馬人真覺得不可思議。所以想寫出羅馬的革命史真是非常困難的工作呢。

〔註一〕Polybius 於紀元前二世紀末寫作歷史。

〔註二〕Plutarch 在紀元後二世紀集成數卷希臘羅馬名人傳記，他的著作是極爲可讀之作品。

〔註三〕Appian。與匹勃德爾茲同時代之較年青之作家，他最著名的是羅馬國家戰爭之敘述。

〔註四〕Sallust 爲該撒大帝 (Julius Caesar) 之同時人，並爲大帝之弟子，生於紀元前八十六年，死於紀元前三十五年，他以加大里反叛記一書著名。

〔註五〕Livy。紀元前五九至一七年。

〔註六〕Tacitus。大約生於紀元後五十五年，死於一百二十年。

(2) 伯德利斯族及彼里巴族

羅馬之傳說及制度指出羅馬之源始，組織若干氏族及部落，當時並不知有所謂私產。當時之集團並不會超出於羅馬城範圍之外，其首領便是「君王」，然而實在祇是會長而已，他同時是戰爭中之隊長，祭司長及法官。按照傳說，羅馬城創始者名羅妙魯斯(Romulus)他像該隱(Cain)希伯來傳說之人類第二代始祖。見本書第一章——譯註)一樣，曾殺了自己的兄弟。在很早的時代，羅馬城內便有兩個階級，伯德利斯及彼里巴，二者互相爭鬥。

伯德利斯族是小康的農民，佔有一切重要的地位，逐漸成爲優勢的階級。

彼里巴族則爲小農，他們雖是自由，但沒有政治的權力。這種反抗並不是一種階級鬥爭；因爲彼里巴族和伯德利斯族一樣，沒有別種經濟秩序之感示，也沒有更高的理想哲學。兩族人都常常準備着要奴視及掠奪別個部落的人。後彼里巴族要求伯德利斯族給以經濟及政治運用之平等機會。但伯德利斯族以政治權力之幫助沒收國家領土之大部份；於是彼里巴族便墮落於奴隸的地位，逐漸成爲伯德利斯族之欠債者；欠債之法律非常殘酷，而利率則非常之高。所以彼里巴族要求政治權力之平均，尤其是國家領土之平均，後舉一項似乎是原始公有產業之痕跡；後來更要包含克服的領土，因爲領土克服之後也已成爲公衆土地了。

在第六世紀之初，古羅馬的環境經已分崩粉碎，伯德利斯族已廢除君王，而設立貴族共和制，在這個制度裏，最卓越的伯德利斯人盡奪一切王權歸於自

己。這種共和國之首長爲兩個執政官，由執政官又委出兩個佐理（Quaestoria）以爲財政及紀錄之管理者，在必要及危急的時候，執政官之一個可以委出一個獨裁者，任期最長不得過六個月，他有絕對的權力。

這兩部份人利益之反抗，在「君王」時代還很溫和，但後來日趨尖銳，同時羅馬又與鄰邦啓釁，增加新的國土，然而所增之國土，大部份歸屬於伯德利斯人。所以在紀元前四九四年，彼里巴族在深深地陷入困苦之中，轉身背着自己的城邑，向聖山撤退，想由此而得獲他們自己的社會。但因伯德利斯族爲戰爭的原故非常急須兵士，所以便不得對彼里巴人讓步，准彼里巴人委出兩個護民官，他們的責任是保護小農，免除伯德利斯族官吏之專橫的統治，並且召集彼里巴族人聯合會議以通過決案。彼里巴族的決案祇有爲會議所通過的決案才有價值。然而他們祇餘下敬虔的願望，沒有法律上的效果。鬥爭繼續發生，

於是又有屠殺的慘劇。但伯德利斯族之國外政策愈爲發展，他們愈爲富有，則其對待國內之彼里巴人愈爲殷勤，因爲若沒有彼里巴人之合作，則伯德利斯族之國外政策便不能夠運行了。第四世紀，彼里巴人之政治及經濟非常進步，三六七年他們採用黎仙紐斯(Tyrcinius)的立法計劃。這些計劃豁免彼里巴人之欠債的担負；把每人分得國土的最大額定爲五百畝，這樣便令彼里巴人能夠分受由征服而獲得的領土了；除此之外，還要委派一個彼里巴人爲執政官。其後，政治會集常常開會，二八七年，彼里巴族才完全得獲平等之權利，自此以後，他們可以共享由戰勝而得的經濟利益，因爲在全個時代，伯德利斯族還繼續他們的海外政策，一個一個地先後征服意大利各部落，把羅馬統治權推到全個意大利國境去。

這在牠自身說來，實是一種第一等的政治成功，而且是羅馬國的伯利斯德

族的主要的工作。這種固執，迷信，常識和好戰的農民在意大利造成一種工作，這種工作是知識的，高尚文化的及哲學的希臘上流人所永不能成功的。

兩個階級既已聯合之後，於是在這兩階級之中發生一種新的上流人物，這就是伯利斯德族及彼里巴之富人，他們搶奪一切地位，以安置牠的徒黨。此後國外政策超出於國家之範圍；牠成爲世界政策，在當時說來就是地中海及其海岸的統治政策。

(3) 世界政策及崩解

從紀元前二六四年到一三三年是羅馬最隆盛的時期，牠握有當時世界的最高權力。這種進步實和羅馬經濟基礎之改變相伴而來。金錢經濟及投機事業已把從前曾經有優勢的農民經濟排擠去了。二六九年開始使用銀幣；五年之後第

一次龐諾克戰爭 (Punic War) 爆發：這是羅馬人反抗當時握有地中海最大商業權力的加提基人 (Carthage)。加提基所統治者為，北非洲海岸，南西班牙，撒頓尼亞 (Sardinia) 及西方的西西利 (West Sicily) 等地方。龐諾克戰爭由二六四至二四一年，戰爭之後西西利及撒頓尼亞都改隸於羅馬，從而羅馬遂成爲海上的主人了；後來羅馬建設大隊的海軍，一部份爲的是戰爭的目的，一部份則爲商業之利益。由是便有造船業及商賈之公司出現。第二次龐諾克戰爭則由二一八至二〇一年，在這一次戰爭，羅馬的大敵人是空前未有的軍事天才家之一，閃米特族 (Semitic) 的將軍，名叫漢聶波爾 (Hannibal)，假使加提基富人政治的政治手腕較高，或羅馬元老院的決定較爲猶疑，又或羅馬人的愛國心較弱，這個軍事天才總會征服羅馬的。然而結果則漢聶波爾的軍事成績竟全歸烏有了。(註一)

〔註一〕羅馬史家李微的意見，更表示得壯而有力；他說：「戰敗漢聶波爾者非羅馬之人，民而實爲加提基元老院之不贊成他的計劃而已。」（見羅馬史第三十章，二十節）。

一四九至一四六年又發起第三次龐諾克戰爭，這次戰役把加提基完全毀壞了，因爲羅馬人盡其可能地運用他們的殘忍而偽善的行動。同時，羅馬又征服希臘小亞細亞及西班牙。珍貴金屬及奴隸之波流充塞於羅馬，並把往古的強有力農民國家完全掩沒了。

在戰爭之中的破壞工作是最容易不過的，尤其是第二次的龐諾克戰爭，在這次戰爭中，把伯德利斯族及彼里巴族古老階級區別的大部份都毀滅了。然而自從這次能力消耗之後，羅馬永不能復完了。當羅馬物質勢力直臻絕頂的時候，牠的道德墮落又剛剛開始了。這種墮落雖然很慢，但是確實的，而且在紀元前第一世紀，牠的症候已經明顯地確定了。

或者又如羅馬的一個史家撒拉斯所記載：「戰勝者既不曉得衡量，也不曉得限制。富人成爲特異及光榮的手段，而權力及影響也跟着產業而來。若其結果，則道德之邊緣暗淡模糊，而貧窮被人所恥辱。但污辱，饕餮之熱情，及放縱的其他種類都和財富同着步武的。每一種性別都把貞操禮節加以踐踏」。

戰爭會贊成資本主義的商人及商業合股公司之增長，牠們都發達起來了，借錢給國家，還爲國家準備船隻，糧食及軍用品，但其價值則定得很高。他們從國家方面承租征服地的領土及鑛山，收集關稅，使用奴隸，從事大規模的農業，羅馬京城並不是產業生產的，像近代歐洲京城之在產業革命的時代一樣。富人很像羅馬戰場上的土狼；他倚賴着羅馬軍隊之劫掠而貪食無厭，牠勒索一切征服地。元老院的元老員親族及官吏從事這樣職業；國家的最高級官吏也受賄賂了，從一六〇年以後，連元老院也有受賄之名。農人在長期戰爭之中死

亡大半，後來更完全消滅，一部份因為和征服地入口的賤價穀類競爭不過，一部份又為一種新富人所收羅，富人以土地產業之增進而造成其高貴的附加物。古老的農場完全為具有很多葡萄種植及牧場的大規模農業所替代了。

生產工作逐漸都由奴隸做去，於是城市中及鄉村中的自由工人便墮入失業的狀況裏，飄流於羅馬，游浪無歸，倚賴公共穀類之供給，但在公共遊戲場中還存着談諧的歡笑，而且還常常加入投票的羣衆中。財富集中於少數人手上；在紀元前一〇四年，一個護民官陳述全國最多祇有二千個富人。於是擾亂社會安寧的原因發作了。這些原因從兩個路向表示出來：(1)格拉哥斯(Gracchi)之解放農民及加太里(Catiline)之重分產業的改造運動；(2)奴隸之背叛，其中以斯巴達加斯(Spartacus)為最著名的背叛。

(4) 改革的鬥爭——格拉哥斯，加太里及西塞羅

企圖解救農民之艱厄情境，其領袖就是格拉哥斯兄弟，一名提比留，一名基烏斯 (Gracchus: Tiberius and Caius)，他們屬於古時羅馬的貴族。紀元前一四三年提比留還做過人民之護民官，並且為貧困之公民呼求，要為他們設立國家土地之享有。一年之後，他做出一個方案，限制國家土地之歸撥於私人，而且限制每家住屋祇能夠佔用二十畝，其餘的地段不得據為私有。於是征服地帶內以前的地主可以從新復得補償，而小農民也接受有國家之幫助而獲得資本了。當貴族反對這種計劃的時候，提比留立即以一種明顯激昂的態度，敘述着人民之貧乏，他說道：『意大利之野獸還有巢穴棲身，但意大利之勇士曾經為國流血，却除了得獲空氣與太陽之外，其他一無所有。他們沒有房子，沒

有定着的住所，四處流蕩，挈妻帶子，貧窮無歸，他們的將軍祇會嘲笑他們，但當做着了他們的軍隊長官之時，便會勸告他們爲羅馬人之墳墓的神及門庭的神而從事戰爭，實際上，他們或者沒有一個是羅馬人，他們所有之祭壇不屬於羅馬的先祖，而他們墳墓也沒有他們先祖的遺灰。兵士奮戰而致死亡，祇爲的增加偉人之財富及奢侈；這些偉人現在自稱爲世界之主人，但以前他們沒有產業上些微之根據』。（匹勒德爾茲之「格拉哥斯」）。

時間繼續下去，公共會議舉行，對於立法的提案取決於公民之投票，據亞卑安（Appian）在國內戰爭卷一第二章所記載，提比留斯說出一長篇演說，最後又問道：『公共物品爲公共地平均起來，這不公平麼？公民豈不比之奴隸更爲良好，而戰士比之不能戰的人不更有用麼？』他又繼續說，在羅馬人經以武力克勝很多國家，並且指導很多仍有民居的國家以各種希望之後，他們所當前

的選擇；是或仍用戰士之殘酷手段以征服其他國家的呢，抑因他們自己的柔弱和妒忌連原有之財產都失去呢。

他以這種觀察而勸告富人，自願獻出自己的財產，分給那些以孩童貢獻給國家的人，並且當爭論微小瑣事之時也不可忽略重大之事件。按據亞卑安之記載，影響格拉哥斯最大的，為從新增加羅馬國的戰士及較多公民之想望，和統治權支持及擴張的機會之努力。不過無論從何方面說，他的計劃中的改造實是一種社會保守主義的方法。

人民熱情擁護提比留斯格拉哥斯，非常有力，元老院不得不接受他的提議，但在實行之時却有極大之困難。所以提比留斯不得不自告奮勇，獻身出來，為一三二年護民官之候補者，他還主持着選舉會議。在這些會議之中有一次會議，元老院方面之擁護者以短棍及木棒擊殺提比留斯及其從者多人。不過

關於土地的法令 (Agrarian Law) 發生效力；而小農民組織有八萬個家宅。

提比留斯之工作爲其兄弟基烏斯接續做去，時爲紀元前一二三年。他也被選爲人民之護民官，他運行的計劃是以國家的經費，每月把某一定量的穀類發給人民。他改造裁判所，又建造貫通全意大利境的公路，令失業者有工可作，並且企圖把選舉權爲民主化，設立廣博的國內移民。後來，基烏斯和他的哥哥同一運命；被殺之時爲一二一年。

羅馬假仁假義的記載，記着在格拉哥斯及其徒黨被殺的地方，建築一座「和諧殿」(Temple of Concord) 以爲紀念呢。

雖然「和諧」變爲絕對的殘殺，而奴隸背叛，國內戰爭，終於不免。紀元前一百年，所謂民主黨的馬紐斯派 (Marius) 被人設計而致殺害的元老院委員五十人又武士一千人，在紀元前八十二年，反對黨的蘇拉派 (Sulla) 又被殺戮了

四十個元老及一千六百個武士。

他們的財產都沒收充公；當沒收蘇拉派財產的時候，其總數爲四百兆磅英金；重利盤剝者及商業的資本家把這些押品購買過來，其價值比之原日的價值高於四倍。紀元前七十三年斯巴達加斯反叛暴發，這是後來會說到的。這些情境成爲加太里 (Tatalline) 謀叛事件之引火物，謀叛之時間爲紀元前六十三年。羅馬史家撒拉斯 (Salust)，以他的社會保守主義觀點而記載起來，他以爲當時羅馬人在腦中已經找着了悲哀的感想：「從太陽之西落而到其東升，太陽的手所遮蔽的各處地方，都得服從；在國中，他們有充份之寧靜及財富，但同時也有好些公民，腦中非常頑固，硬要從事破壞自己及破壞國家的工作。兩種元老院的法令都通過了，全數的軍隊沒有一個爲謀叛的甘言重賞所引誘，也沒有一個逃入加太里幕裏；但這種病症非常有毒，像瘟疫一樣走到很多

公民之腦中。而且這種心理的擾亂不特單獨限於接受奸謀的人；便連全體的一般人也以革命的熱情，贊成加太里之計劃』（加太里之謀叛第三十六及三十七章）

羣衆之情緒本是革命的。但歷史家都把這次運動的領袖加太里，寫成像一個世界歷史上之最可怕的怪物。在匹勒德爾茲作提數斯傳記（*Biography of Theseus*）的時候，他說出很聰明的話：『事實上，一個人若爲國家所憎恨，而這個國家又以雄辯及詩歌著名的，這個人危險極了。』若實施到個人身上去，也同一樣。加太里最不幸是遇着他的政治上及個人的仇敵，他是曠古空今一時無兩的最大雄辯家之一，他的名爲西塞羅（*Cicero*）。這兩個人互相反抗，這種情境決不能持久。加太里生於羅馬最高之貴族家裏；而西塞羅則祇是一個地方的暴發戶。前一人是官吏，常常以最大無畏的勇敢，準備着把國家的被壓迫者之

原因表露出來；而後者却是一個律師，並且是一個低級的中產階級之模樣，他小心注意他的產業。兩方面在紀元前六十三年對峙起來，而且兩方面都是執政官之候補者，西塞羅代表產業利益，而加太里則為無產者之領袖，同時又是一個改造家，他的計劃的目的，在於確定一切土地都要分配給無產業的人，免除欠債之負荷，引用一種極嚴厲的國家財政監督制度，而總結一句，可以說是，要以社會及政治的方法促進人民羣衆之福利；同時，他似乎又站在為羅馬所征服的人民方面，企圖減輕他們的担負。至於西塞羅對於這些問題的意見，則在他的責任論(Duties)一卷廿二至廿四章裏，很明白地見出來。他說道：『不過他們總想出出風頭，因為這個原故，他們或則企圖在田地方面，把產業主之產業拿出來，或則主張欠債的人豁免對於債主的責任，把社會制度之根基，存心破壞；這種提議實是國家或城市的奇特事情，因為每一個人保護他的財產是自由

不可侵犯的。試問，土地之佔有經已過了許多年間，或至幾個世紀，現在本沒有土地的人應該取得土地，而本來具有土地的人却把土地喪失了，這可是正義麼？而且因為這種不正義的原故，黎西頓門尼亞人把他們的幾個最高執政官（*Phosias Lysander*）驅逐，並且殺戮他們的王者阿格斯（*Agis* 見本書第三章第二節——譯註），這宗事件是以前永未有過的。自此以來，在這種極大的爭論後必追隨着可欽慕的確定憲法之墮落而粉碎。而且不特牠自己墮落而已，還以罪惡原則之傳染病破壞希臘的其他一切，這種罪惡原則原由黎西頓門尼亞人所發生，而流傳得非常之廣遠。不是因為田地的爭論便毀滅了我們的格拉哥斯兄弟麼？一個人應當自由居住於別人房子裏麼？為什麼呢？難道當我已經購買了房子，建築了或修補了，或擴張了房子之後，你不經過我的意志，便可以享受我的東西麼？這除了把他們的所有取去而贈給別一個人之外，還有什麼呢？而

且，除非你可以用我的金錢來購買產業，又或你可以擁有你的產業而我却不應享有我的金錢，否則債務之豁免有什麼意義呢？」

當西塞羅被選為對抗加太里的執政官的時候，他堅持着原有之意見，為法律秩序和產業之保護而鬥爭。他利用他的最好的武器以達到他的目的，這些武器就是雄辯，煽動家的特殊辯解，詆毀他的仇人是剝奪一切道德，一切禮節，及一切榮譽的人。西塞羅嘲笑加太里的話直傳至後代。羅馬歷史家撒拉斯是一個保守社會的愛國者，他在兩個世紀之後才寫出這段記載，他的意見是袒護西塞羅的，至於以希臘文寫作的羅馬歷史家，像匹勒德爾茲及亞卑安等，也都不­能平心靜氣地敘述加太里。匹勒德爾茲還對於加太里及其友人重復地說出極可笑的故事。不過最確實的事情是加太里把自己的生活和一切無產業者及被壓迫者相一致，而且為羣衆所熱烈歡迎。從他們的軍事領袖聞留斯(Manlius)寄給一

個羅馬的將軍馬西斯 (Marcus) 的書信中，可以見出加太里黨的活潑神氣，信中說道：『我們不要求統治及財富，這些東西是世上一切戰爭及爭論之根原；我們所要求的，自由而已。』

加太里兩次獻身為執政官之候補者，藉此以保護法律之權能『來拉下小數君王的牙齒，他們以國家為自己的產業，又把人民之自由及權利回復起來。』在選舉的時候，保存現行秩序的保守黨勝利。加太里失敗了。他見合法之方法既不成功，乃轉而採取背叛的行動，把不滿足的羣衆組織起來。但加太里的敵對者西塞羅，自從獲得勝利之後，四處有他的暗探，當加太里走到鄉野的時候，這些暗探很容易從事他們的工作，並且和羅馬軍隊連結起來，防禦加太里。

反叛之準備在紀元前六十三年十二月五日的羅馬城內發現了，禍首皆處死刑。紀元前六十二年在福羅倫司 (Florence) 附近，以開明戰陣的形式交綏，加

太里及其軍隊卒爲羅馬之精銳所敗。結局則加太里及聞留斯都被屠戮。這場戰事之頑強可以在撒拉司記述之末章裏見出：「祇在戰爭決定之後，才可以充份見出加太里軍隊之勇敢及堅決。差不多每人在生前所站立的位置，現在到死了，還不離開，尸首仍留原處。但加太里之死尸則在距離他的軍隊不遠的地方，和他的仇敵死尸同處。他還未完全死去，有一個短小時間之呼吸，他保留着原本之容貌，活潑勇敢之氣概，雖死如生了。」

然腐敗而獨裁的共和政體快要末路了。加太里死後二年，羅馬城開始發現龐貝 (Pompey) 加拉撒斯 (Crassius) 及該撒大帝 (Julius Caesar) 之軍事的三頭專政。武力的專制政體已經向着羅馬的世界帝國撻撻扣門了。

(5) 奴隸之謀叛

自從第二次龐諾克戰爭之後（紀元前二〇一年），自從羅馬國戰勝馬其頓和敘利亞之後，由於奴隸羣衆，而大規模的產業職業極爲增進。而且當國家經濟連結於資本主義的路向之時，羅馬成爲世界之主人，輕蔑勞工及無產階級，於是不自由的工人日漸艱難了。而且，幾乎一切產業及家內勞動都由奴隸操作。無數不自由的工人爲奢侈的建築物及別墅之構成而工作。根據着富人政治家之妄念，要鋤平自然之山崗，要挖成人爲之湖沼。

世界中無論何處的戰爭都製造出千千萬萬的俘擄，他們要負着奴隸之重輓，然而這樣還不能滿足羅馬人的需求，他們還要更多之奴隸。後來，便有「獵奴隊」（Man-hunts）之組織，拐帶的現象自然隨處皆有，這樣才可以充滿着奴隸的市場。羅馬成爲世界上四份三的獨裁暴政。待遇奴隸至爲殘酷。其嚴厲苛刻可由長老加藤（Cato）的行動見出來，加藤本以道德之偉大著名於羅馬

的，然而他的奴隸在服務之後，勞動力完全用盡之時，他便把這種老奴販賣出去。偉大的道德家，其待遇奴隸這樣，其餘更不必問了。所以奴隸開始採取殺戮手段，或傾向於謀叛，或一捉着機會，便即逃亡，這是無足怪的了。爲防止他們逃亡起見，爲土地工作的奴隸，加以鐵的烙印，以爲記號，像對待畜羣一樣，並且還加以桎梏，帶着鎖鐐來從事工作。凡逃亡者一經捉獲，即以十字架釘死之。最深沉的恥辱要算是把體力特殊的奴隸加以訓練，使成爲角鬥者，在羅馬羣衆，伯德里斯貴族及波里巴平民前的決鬥場中，爲人類互相殺戮的慘劇，而怡悅觀者之觀賞，這真是慘無人道的恥辱了。

像希臘一樣，由戰爭或抵質而來的奴隸，有些是有教育的，又像敘利亞一樣，有些奴隸則嫻熟於商業，這兩種奴隸都可以找着相當的位置，爲家庭教師及商業管理人，他們漸漸也可以得獲解放。其中有一個抵押的奴隸，後來卒被

釋放者，便是希臘歷史家普利比烏斯 (Polybius)，他的書爲羅馬史中最好的作品，羅馬的貴族及富人總是輕蔑希臘，他們因羅馬文化具有希臘影響而表示悲悼。自然也有例外，但大概言之，統治的羅馬人總輕侮希臘主義。

奴隸愈集中，奴隸之羣衆愈充滿着極痛苦之憎恨，他們遲早總會有謀反及背叛之發生，祇是要倚賴有能力的領袖出現，爲反叛者之首領而已。第一次意大利奴隸謀叛爲紀元前一八七年，其地點在押巴那 (Apulia)。不久靜止；釘死於十字架上者凡七千奴隸。然而最爲殘忍最爲延長的是西西利 (Sicily) 兩次奴隸變叛：一次在紀元前一三四至一三二年，一次在紀元前一〇四至一〇一年。

西西利是一個肥美的海島，所以島內有很廣大工奴的田場。國家領地內有的是大地產，廣闊的穀場，橄欖的種植和羊羣的游牧，西西利在一三〇四年暴

動發生，後來成爲延長的爭鬥。背叛之首領爲敘利亞人之猶諾斯 (Eunus) 及馬其頓人基利安 (Kition)，他們集合七萬能夠肩荷軍器的男人，於是全島幾乎歸入他們之掌握。數年之間，他們仍盡力抵抗羅馬軍隊之攻擊，但後來，到底不敵，歸於失敗，失敗原因，半由凍餒，半由軍事之威力。這次變亂恰和格拉哥斯擾亂羅馬城同時。第二次西西利變亂也由一個敘利亞人，名叫撒非斯 (Safes) 及一個馬其頓人名叫雅典尼安 (Athenion) 所領導。羅馬人後來要等到在戰陣中把這兩個領袖殺了之後，才能夠成功地再把這羣背叛者從新統治。

格拉哥斯騷動之年，大概說來，可說是反叛之時代。即在小亞細亞，連有產階級也和奴隸結合起來反叛羅馬統治之擴展。一三三年羅馬王奧他羅斯 (Antiochus) 三世死於伯爾甘門 (Pergamon)。他是一個知能欠缺而墮落的專制君王，並且把羅馬屈服於自己影響之下的一個人。他或用武力，或用奸謀，羅馬

人從他的手內得了一張遺囑，裏面說羅馬全是他的私產，他的土地便大大增加。同時，伯爾甘門地方正實行一種完全政治民主主義之改革；一切居民，無論國內國外，有產無產，都有選舉權和獨立的統治他們的國家。

正當羅馬走入他們的命運之門，而且尋求擴張他們領土的時候，一種背叛又復發生，其領袖大概名爲亞里斯當尼哥斯 (Aristonikos)，是奧他羅斯之異父母兄弟。他住在呂加 (Lyka)，呂加是介於斯美拿 (Smyrna) 及伯多加 (Pdokea) 之小口岸。有好幾個城邑擁護他，但像以弗所城 (Ephesus) 等則仍隸屬羅馬人之下。戰爭到底發生，亞里斯當尼哥斯最初敗績，但不久他重復出現，爲一個奴隸的解放者，他召集一切不自由的勞工集合起來，爲反抗羅馬之戰鬥。奴隸羣衆贊成他的提倡，隨從着他，他帶領他們找着一個「太陽的國家」(Helropolis)。這個國家基楚怎樣進行，我們不狠曉得；因爲歷史對於這件事

情並沒有什麼告訴我們。

不過我們可以推測當時牠實是一種社會主義的社會。在古代結束之時，也像在中世紀一樣，普通人以爲「太陽國家」即指社會主義社會之設立。太陽國家內之公民由亞里斯當尼哥斯帶領着，他們本是奴隸，現在自由了，很快地自己組織起來，通伯爾甘門全國中，他們有最光榮的進步。羅馬人恐怕他的豐富的遺傳品喪失了，所以便遣派軍隊，到伯爾甘門去，加以攻擊，一三一年，又以一個執政官來充當這隊軍士之司令官。但羅馬雖使用極大隊的軍隊，卒爲亞里斯當尼哥斯所敗。戰爭繼續發生，直到一三九年，「太陽國」的居民卒遭最後之敗衄。亞里斯當尼哥斯被俘，送到羅馬，其結果也自然是死刑了。

(6) 斯巴達加斯

爲羅馬的貪慾而做成無數的犧牲，其中以斯巴達加斯爲羅馬古來所未有的復仇者。在斯巴達加斯領導之下，（從紀元前七十三年到七十一年）一切被剝奪者及被壓迫者羣起反叛，這是令當時世界之主人發生恐怖的唯一原因，並且羅馬人已預備着以嘲笑及恥辱蒙蓋着他們謙卑及失敗之忍受。這次反叛是一種最低下的奴隸，卽是專備角鬥的奴隸，他們把自己之力量和羅馬執政官之軍力加以比較之衡量，其後便開明地反抗羅馬，並且常常在戰鬥之中把羅馬軍隊打得一敗塗地。羅馬最衰落的時候，大概是全國都爲這等暴徒所騷擾的時候了，這在羅馬史家福羅留司 (Florus) 之觀瞻可以見出來，他的羅馬史三卷廿章這樣說：

「奴隸戰爭之恥辱仍舊發生。由頹敗命運而做成的奴隸應隸屬於第二等的人類之內，然而現在要求自由權利了。但我實在不曉得怎樣來描寫斯巴達加

斯之戰爭。在此次戰爭中，奴隸均爲戰士，而角鬥的勇士爲將軍。前者出於最低階級，而後者則出於最受輕蔑的階級，這就是說，把笑謔之原素加入於危險之原素之內。

斯巴達加斯有偉大的漢聶波爾(Hannibal)之軍事領袖及組織者之天才。他帶着準備軍實的充份軍隊大敗羅馬人，傾覆他的統治，匹勒德爾茲(Plutarch)在格拉蘇斯傳(Life of Crassus)中，把他描寫爲『絕頂強壯及誠懇，聰明及慈愛，高出過他自己的身份之人，與其說他像一個野蠻人，毋寧說像一個真正的希臘人』。從一個希臘學者匹勒德爾茲筆下而有這樣插寫，則真是極大的光榮了。

他的幼年時代，我們知到很少，直到紀元前七十三年，他的生活之一般，我們全不懂得。他是一個德力西亞人(Thracian)，生於游牧部落。他之來羅馬

是因戰爭時候被俘獲過來，後來便被人購買而成爲奴隸了。他私自逃奔，投身爲僱傭的兵士。後來又被賣給與加布亞（Capua）劍術學校的一個所有主，他受訓練，使成爲一個角鬥者。斯巴達加斯和二百個奴隸同處，有的是德力西亞人，有的是哥爾人（Gauls），他們共謀反叛，在第一次機會便破除束縛，還我自由。這次謀叛竟被洩漏，但斯巴達加斯及其餘七十人便暴發起來。他們劫取一駕滿載軍器的貨車，得獲武器以反抗由主人差來的追趕者，他們卒得勝利。這次勝利當地人不久即曉得了，他們又更得了新的贊助者及戰鬥者。此後他們共有二百人，脫離所有主之束縛。其初，人們當他們是一隊大盜，羅馬執政者爲制止起見便派遣司法官哥羅德匹爾查（Claudius pulcher）領着三千軍隊去勦滅他們。斯巴達加斯集中兵力於凡斯維山巔之中，把他的敵人殺得落花流水，完全敗衄，於是羅馬之營幕，包裹及兵器全歸斯巴達加斯手上。從這個時候

起，斯巴達加斯成爲一個著名的人物。他的名字在全意大利不脛而走。他自己公開表示是羅馬的復仇者，他號召一切奴隸及被壓迫者來投奔他，同爲解放自由而從事奮鬥。大隊奴隸，無產者，外國人及意大利人都接受他這一個號召。鄉村人民丟棄他們的租地，牧羊者不顧羊羣，奴隸背棄主人，俘擄者則打破他們的鐐鎖，被強迫的勞工亦斷去桎梏——他們一切都隨從他，他是羅馬的指責者。斯巴達加斯從羣衆中，結成一隊軍隊，訓練他們以從事戰陣之爭鬥，但雖然他具有天才，却不能領導這些含辛茹恨的人好好地學習戰鬥之外的適當行動。他們通羅馬全國，搶劫縱火，蹂躪種植之平原，他的能征慣戰的軍隊有時直穿進羅馬城之近郊，於是四處都發生恐怖。他的軍隊有時因貪圖搶劫，竟令斯巴達加斯失去適當的時機，不能夠得獲完全勝利及屈服他的仇敵。同時，他覺得他的軍隊中含有之民族最雜，有德力西亞人 (Thracians)，敘利亞人，

哥爾人，日耳曼人及意大利人，把這樣混雜之民族而欲組織成一個永久的國家是不容易的。司法官哥羅德匹爾查失敗之消息傳到羅馬人耳中，覺得非常懷疑而奇怪。羅馬立刻召集八千至一萬軍隊——普通羅馬之軍團並不常常這樣迅速成軍的；並且同時開到西班牙及多惱河下游，以龐貝（Pompey）及魯撒拉斯（Lucullus）兩名勇將為將軍——而其上更設有兩個司法官。斯巴達加斯這時非常謹慎，不敢和他的仇敵公開戰鬥。但幾個他的偏裨將軍，尤其是高爾族的將軍，則以為他的遠見實是一種懦怯行動，便以三千人猛攻羅馬人，其結果卒歸敗衄。於是其餘的將軍都同心承認他們領袖之聰慧，完全聽從他的命令，贊同他的全軍退後，毫無損失。然而斯巴達加斯不久即捉着一個機會，迅速地反敗為勝。經過幾次小戰及暗襲之後，便有一次大戰，到底成就了斯巴達加斯之光榮的勝利。所有南意大利全境盡為這個角鬥士的戰勝品。

奴隸軍戰勝了，快愉而且搶掠，但斯巴達加斯則更覺嚴重。他深深地曉得羅馬勢力之不可侮，他曉得自己以往所得之勝利都祇是前哨的小戰，並沒有和羅馬主力軍相接觸。而且他腦中所想的是奴隸之解放，他深信他能夠完成這種工作至一個極大的限度。意大利南部之奴隸已完全自由了。所以現在他想着他的軍隊迅速北進，把全意大利都列在解放之範圍中，要在羅馬人沒有餘暇收集的逃亡，並召集他們的大將龐貝（Pompey）及拉撒魯斯（Lucullus）及其軍隊以前，把一切防礙他的解放工作之障礙品清除淨盡。這種思想顯出他有極大的政治家之洞見。但他的偏裨將官及其軍隊嗜好羅馬人之血腥，總頑強地反對他的意見。斯巴達加斯雖把他們自己之軍力和羅馬的真正軍力加以比較，曉諭他們，然而無效，他又把這個世界帝國權力之整體告訴他們，也是無效。他們雖能震耀於一時，然若把一切根源都搜集起來，奴隸軍便難於克勝了。於是軍隊

之中分成兩種見解：一方面是日耳曼及高爾人，以裨將克利撒斯(Oriskina)爲領袖，他們向羅馬城進發；他方面是屬於斯巴達加斯的德利西安人及南意大利人。當時羅馬已整備好了，用全力來對付這些「角力軍」。因爲以往的恥辱，他們現在非常謹慎了。他們派遣三大有力的軍團到戰地來，兩個軍團屬於兩個執政官之下，其上則更有一個羅馬的最高官吏爲之統御，另一個軍團則由一個司法官制轄之。要對付這種偉大的羅馬軍力，斯巴達加斯和克利撒斯迅速地彼此不同之意見重新聯合起來，然未成功有真正的聯合。此後，互相分道進兵；斯巴達加斯有四萬人，克利撒斯有三萬人。克利撒斯不久便會見了羅馬的第三軍團，爲一個司法官所領導，高爾人及日耳曼人即加襲擊，羅馬軍隊便自相驚擾，四散逃亡，奴隸軍之追逐稍爲鬆懈，他們才能收集逃散。但一經收集之後。用一種迅雷不及掩耳之手段向高爾人猛攻，高爾人卒爲所敗。克利撒

斯亡於陣。祇餘一萬人能夠逃走出來，他們不得不投入斯巴達加斯那邊去。於是這個由司法官統轄之軍團，在得勝之後，即與由一個執政官所領導的第二個軍團會合，三個軍團共分爲兩隊，追擊斯巴達加斯。斯巴達加斯發揮戰鬥之天才，並不容許敵人有些須之安頓。以一部分較少的兵力牽制着羅馬的第二縱隊，而以大部分兵力，由自己統制着向羅馬第一縱隊加以最猛烈的攻擊，最後，完全克勝他。他又最敏捷地於同日和其她的一部分較少的軍隊會合着，猛襲羅馬第二縱隊，到後來，也獲完全之勝利。無數軍用品及俘虜者歸入斯巴達加斯手裏。他並不以此而滿足，馬上統軍北進，再敗由羅馬的司法官及執政官所轄的餘軍。他自此成爲無敵將軍。他的第二種工作就是要令羅馬自覺最痛苦的恥辱。他爲克利撒斯開一個最莊嚴的葬禮紀念會，在會場中，他逼令三百個羅馬人，粧成角鬥者，在全體斯巴達加斯軍隊之前從事角鬥。從前是被輕藐的奴

隸，現在是觀客了，而高傲的羅馬人却竟一變而為角鬥場中之得獎的角鬥士。在一切由於這次角鬥士的戰爭，羅馬人所受之損失，算以這種羞辱為最嚴酷最痛苦的了。三百個羅馬戰士為角鬥而死，這令羅馬之尊榮蒙受極不名譽的恥辱，羅馬之莊嚴烙着一個永不能清滌的慚羞印記了。

把君王或王子當為俘擄，待以冷酷而經過考慮的殘暴，任由他們凍餒，痛苦，在囹圄中最辛楚地死去；在全人類之前把他們當畜羣一樣陳列出來——這些事情，由號稱地上佔有最第一最高尚的優先位置之羅馬公民看來，真是他們的最大恥辱。但是他們由俘擄而得的奴隸也同樣的被迫，從事決死的角鬥，這樣的暴行及其樸素的可能性却永不會走入羅馬人之思想中。那一個人給他們以這樣的恥辱呢？給羅馬以恥辱的這一個人，在幾個月以前，還在彼里巴族人

之掌握中，他的生死繫於他們姆指之伸展及閉闔而決定。（註一）這一個人和六

十個他的同伴，或者爲滿足一個年青的羅馬伯德利西安人之幻想的原故，要一並作爲犧牲以祭祀他的已死的姑母呢。(註二)

(註一)羅馬奴隸之爭鬥時，若其中之一個倒地，則他一個仰望場中之觀衆的意旨，若觀衆伸展他的姆指，這兩個決鬥者便再爭鬥起來，若觀衆閉闔着姆指，則這個倒地者便被決定死亡之運命。本句的意義是指斯巴達加斯從前是一個爭鬥者罷了。——譯註

(註二)本句之意義亦同上句，指斯巴達加斯以前爲奴隸時，他及他們同伴之生死權全繫於其主人之喜怒——譯註

斯巴達加斯現在已握着最高之權力了。他現在很可能地實行他原定的計劃，解放一切奴隸，解散他的軍隊，居住於從前是世界的壓迫者而現在已被屈服的羅馬中。但他忽然改變他的計劃。他不渡過波河(Po)，而返回到南部去。人們都以爲他準備着攻擊羅馬城。在他進行之時，有一個新的司法官帶領

着軍隊，阻止他的前進，結果也把他打敗；在伯申尼安地方，又打了一次仗，巴達加斯仍爲戰勝者。羅馬現在成爲驚懼之國家了。但斯巴達加斯由羅馬退出，命令他的軍隊向南意大利進發，佔領多利亞（Thuria），聲明該地是自由港口，並公佈良好的法律。還有好些事情，指明斯巴達加斯建設南意大利國家的計劃是以斯巴達國黎哥爾格安的計劃爲模範的。他消滅金銀之使用，一切生活品定以最低之價值，鼓勵一種斯巴達式的簡單生活，把由各國逃來的避難者，安頓在他的保護之下，視同兄弟，教導他們成爲國家有用的軍士。斯巴達加斯腦中充滿着這些政治的計劃，忘記了他的仇敵已經得有充分之時間以收集逃亡，重整陣容，準備着一切武力來攻擊他了。於是羅馬一大隊強有力而又經過最好訓練的軍隊又成立了，並以一個富有戰爭經驗的司法官克拉數斯（Cassius）爲總司令。現在羅馬人已經曉得非常小心，非常謹慎了，並且運用他的仇敵

所沒有的最高的專門知識。所以雖然在開始的時候羅馬人仍遭敗衄。但因為斯巴達加斯營幕又發生一次意見之爭論，熱心而未受過訓練的哥爾人又隸屬於他們的將領之下，獨立起來，並且於和羅馬戰陣相見之時受了極大之損害，於是克拉數斯便得獲了一個最好的機會。自然斯巴達加斯仍打了幾次勝仗，但最後，在紀元前七十一年卒為羅馬武力所屈服了。他自己在陣中受傷身死。他的軍士六千人為克拉數斯所捕獲，釘死於十字架中，并在斯巴達加斯營中釋放回三千個生存的羅馬俘虜。啊！人類中之最低等的種族算是斯巴達加斯之戰士了，但他們仍舊容許他們所俘獲者生存而不加以殺戮！在羅馬人之前，好幾個世紀才能夠把由這次戰役所給與的恐怖驅除淨盡。羅馬族平民之為人母者，常常對着她們頑皮的孩童，加以恐嚇的時候，必大聲呼叫道，『切勿作聲，斯巴達加斯來了』。

第六章 羅馬的社會批評家

(1) 無產業者之哀歌

在前章所描寫的社會發展，順着共和時代之末期走去。由於羅馬軍隊東征西討，從來因河到幼發拉底河 (Euphrates)，從多惱河到撒哈拉沙漠，於是大地主所有者及大資本家和武力結合着，他們是真正的勝利者。該撒大帝 (Julius Caesar) 曾有一次爲加太里的祕密友人，他後來成爲一個光榮的將軍，又渴慕着社會獨裁者之榮譽，他鼓動羅馬及意大利的民衆，把各地方加以改組，醫好那些爲大地主及大資本家所損傷的病者，然而他的全盤改造的努力，結果是發

生一種獨裁的性質。紀元前四十四年三月十五日他爲人所殺，三十年後羅馬帝國卒採用獨裁制度。奧格斯丁 (Augustus) 就是第一任的羅馬大帝。其時代爲紀元前三十一至一十四年。

這種政治變動之年代，同時是羅馬國一般所祇能夠做到的最高知識文化之年代。拉丁詩家凡爾吉爾 (Virgil) 紀元前七十至十九年) 奧維德 (Ovid) 紀元前四十三年至紀元後九年) 及荷力斯 (Horace) 紀元前六十五年到八年) 都是這個時代之文學的著名人物。而且從前我們也已經說過的歷史家撒拉斯及李微也屬於這個時代。他們刻劃着拉丁知識文化之最高峯。這個時代，一個新世界宗教之原素已經在人民之下層形成，其基礎實爲柏勒斯廷及阿力山大城之學問，這種新世界宗教不待問便是基督教了。

但在這個時候，從社會經濟之觀點看來，全沒改變，意大利全境都是大地

主的產業，其中便有爲着主人無限利益而從事耕植的奴隸及小農人。農夫之驅逐及國家領土之沒收，就是意大利大地產的創建者之手段，至於意大利外各行省之土地則分給納稅之農人，他們在亞洲及非洲得有廣闊之土地，並且最殘忍地剝削真正耕作於土地之農工。人口減少，公共強迫的服務爲傭兵所代替，並且當後來大戰休止之時候，奴隸數目也減少了。意大利本土之精力已經乾枯了。紀元前最後一世紀的社會發展情境可以由長老柏連尼(Pliny the elder)生於紀元前二十三年，死於紀元前後七十九年)的說話中見出，他說『大地產把意大利毀滅了，現在又還毀滅意大利以外的各行省呢』。這句話見於他的自然史十八卷六章卅五節。(Natural History) 柏連尼所寫的是第一世紀之中葉，但在這個時代之前已經有一句極爲通行的格言，說「一個人所表示的祇在於他的財產之多少」。

羅馬詩家荷力斯確是一個煽動家，他呼訴道：

爾雖然移去古代的束縛，

這表記着爾卑下鄰舍的土地，

但爾能夠過分地跳越過

那逼令爾不得不保存的權利限制麼？

當爾由屋內被逐出外的時候，

夫妻徘徊於途中，胸前懷有蓬首垢面的嬰孩，

在那處地方處置爾的東西呢？（短詩第二卷第十八章）

修詞家新尼加長老 (Seneca the elder 生於紀元前五十四年死於紀元後三十

八年) 記錄着一個鄉村人之控訴，因為他鄰舍的富人，斬去他的樹林，燒毀他的茅屋。他說：「爾們富人佔有各處鄉野，在城市及其附近總充斥着爾們的宮

殿，所以在隨處地方都有爾們的別墅，冬煖而夏涼，並不為季節之變更所影響，在爾們的最高山崗中，還可有人造的樹木及可以航船的湖沼，但我們同時看見田野中之鄙野的奴隸，他們前時也是一個國民，而現在他們主人的權力非常擴張，實和君王的權力無異了』。

又有另一個貧民，反抗富者，發出他的不平鳴，他把他的痛苦小史告訴我們道：『其初，我沒有一個富人為鄰舍。一切環繞着我的都是同具着平等的產業，設立着無數的農場，他們以鄰舍和諧的氣象去培植土地。啊！現在是如何的變遷啊！曾經供給過一切市民應用品的鄉村現在成爲一個單獨的大農場，隸屬於一個富人之下。他的產業四處擴張，衝破各方的範圍。有整地散佈各處的農場及祖宗的祭壇都被毀滅了。以往有些少產業的人現在要和父族家庭之保護神遠離，挈妻帶子，別鄉離井。鄉野間隨處都是荒地。無論在何處地方，我

都爲財富所包圍，像一道牆一樣；這裏有富者之花園；那裏是他們的田土；這裏有他們的葡萄園；那裏又是他們的樹林及牧地。除非歸入於富人手裏之後，這些產業的大批歸併才可以終止』。

這些控訴是羅馬墮落時代農民之最後絕望的呼聲了。然而都會無產者之境遇也不比較更好。羅馬之海外擴張令到羅馬及意大利的產業工人蒙受無可補救的損害。

農民產業之被沒收及海外之擴展也同是西歐近代初期之特性。爲什麼這兩個時代的結果相差如此之遠呢？羅馬則爲顯著之衰頹，而基督教之歐洲却是經濟及政治之繁榮呢。

這個問題之答復如下：西歐被沒收產業之農民流蕩於都市，由產業及工場中找得了職業。海外之征服又把粗糙的原料帶來。所造出的物品又適應於增進

的要求及擴大的市場而消售出去。但羅馬的被沒收產業的農民流離於城市，他遇着無數的奴隸，和他競爭得業，結果每為奴隸佔上風。而且羅馬海外征服的國家，其文化水平都高過羅馬。小亞細亞及埃及是產業進程及生產之主人，這些生產及產業進程為自由的羅馬人所沒有，而且也非他們所能創造，希臘以知識方面征服他的戰勝者——羅馬人，而小亞細亞及埃及則證明他們經濟的生產，比之羅馬，優異得多。羅馬成為各行省之市場。羅馬國內之貧民羣衆或則倚賴於國家的布施，或則靠着個人之恩惠，又或者回到土地去，做一個小農，他們要輸納租稅給大地主。

基督教歐洲向前推進，從文藝復興到近代，發展專門技術，增加豐富他的物質供給原料，並且完成經濟革命。但羅馬則不進而退；牠造成封建的情境，逼令小租地人成為奴隸。這就是所謂「拓殖」(Colonate)，這在帝國時代第一

世紀之後，隨處都深植基楚了。

不用說，羅馬之退步，從其全體看來，表明城市無產者也陷入到困苦，貧窮和墮落。不滿意和背叛之情緒連結起來，一切無產者負重債者都是如此，而當斯巴達加斯及加太里的時代，無產階級也祇有在更壞的情境之下面而已。

然而爲什麼我們看不見羅馬無產者少許社會主義的運動呢？在我們答復這個重要問題之前，我們先要用少許時間走到羅馬作者之研究去，因爲他們在各種書籍之中，總不能夠迴避當時社會情緒的批評之表現。

(2) 單純自由及和諧之想望

當社會反抗及無產運動已成尖銳化的時代，拉丁詩人及思想家回顧古代社會主義的時期，人們可以安居於單純自由及和諧之中。這種情形實和希臘無

異。這些詩人，或則歌頌着黃金時代之復臨，或則想望牠從速顯現，這樣的歌頌和想望，其意義實同於譴責當時之私產制度，暴行，商業之投機，和國內國外之爭鬥。

撒拉斯 (Sullust) 在他的加太里傳中爲着當時的情況而痛苦地嘆惜，但當時人類還未爲貪慾的奴隸，而且多能滿意自己的生活。凡爾吉爾在他的格格斯傳 (Georgics 卷一第一百廿五章至廿八章) 中已露着較尖銳的描寫，他讚揚羅馬土神 (Saturn) 之管治。自從猶比得 (Jupiter) 這個黑鐵時代之神統治之後，世上之煩擾及痛苦便無限量了：

『在猶夫 (Jove 即猶比得——譯註) 統治之前，沒有一個耕植者要開拓土地。凡把土地加以自己的表記，或把範圍築起以圖示別於人，都是褻瀆上帝的行動，人類所得全爲公衆，當沒有人請求地神多加賜與之時，地神之自由意志

也會令地上各物無不生長』。

凡爾吉爾的觀念更進一步，他以爲在早代社會主義時代，土地非常肥沃，人類不必努力而自有豐富之賜與。這種觀念和希伯來聖經所載之樂園實相符合。祇在恩典廢止之後，土地方生產荆棘和刺薊。凡爾吉爾熱烈地希望着黃金時代，或土神統治之迅速復臨，而且把早代之人類福祉帶回給人類：(Bucolics 牧歌第四)。

『循環之行徑從新運行。女神阿斯德拉亞(註一)復回世上，而土神統治又復開始。從天上降下一個新世紀。祇有那些歸榮於這個嬰孩誕生(註二)的人，才得獲享受，在這個嬰孩之下，鐵和血開始退敗無用了，全個世界都成爲黃金時代了』。

(註一)女神阿斯德拉亞(Maiden Astraea)是正義之女神，但根據着羅馬觀念，她把黑

鐵世紀留在這個世界。惟當這個女神復臨，便是黃金時代，或正義新時代之開始了。

(註二)凡爾吉爾此處所謂「嬰孩」是指羅馬執政官普利奧(Pollio)的兒子。普利奧是凡爾吉爾的保護者及恩人。本詩著作的時候大約在紀元前四十二年。以尊崇普利奧，而他的妻子當時又正在將近分娩。但羅馬舊教神學家則以為這首牧歌預指耶穌和馬利亞之關係，不過無論如何，這首詩都是非常著名的，牠和猶太人彌賽亞觀念(Messianic ideas 猶太人希望他的救主復臨之觀念。彌賽亞意即「被封立之人」。詳見後一章——譯註)有深切之關係。

荷力斯也歌頌原始時代的人及其社會主義之簡單性，而且譴責富人：(短歌三卷廿三章)

『坦白的斯西安人(Scythians)

當着游浪而哭泣的時候，得獲住房，非常喜慰；

而尤為祝福的是強壯的機得人(Gotan)

他不是從標以符號及量度過的田畝而來

但自由自在地收穫果樹及穀類，

他或拿到猶比斯神廟來，

或捲到海濱下去，

我們把珍寶，寶石及黃金都穿帶起來，

那時不用食物也沒有艱難了』。

這種追求簡單自然生活之切望是由奢侈過度，複什性及文化之注意和衝突而促進的，在第一世紀的大帝國，這種切望非常流行於文化社會中。這明白是斯多噶派影響之特殊表現，而具體化於哲學家新尼加（Zeneca。爲上述詞章家新尼加之子，生於紀元前四年，後來在紀元後六十五年，爲尼羅皇親手致之死地）身上。在他的信札第九十卷中，他敘述簡單自然生活及早代社會主義之迷

惑，而且號叫道：

『最快樂的是早代生活了，自然之境域全爲公衆，而且混亂地應用。他們公共地享用一切自然，自然也供給他們以公共福利之確定的產業。我以爲他們是一切人類之最富者，其間並沒有一個貧民，這是不應當的麼？』

『但貪慾一發現便破壞了這個規制定的愉快情境了，由於貪慾之切望，人們把好些東西拿到自己來，作爲私有，於是一切東西都成爲人類之產業，從無限制的財富減退到狹窄的要求。貪慾引導着貧窮，而太多的渴望會損失一切。所以雖然國家現在企圖把她的損失加以補償，雖然她把這一份產業加入到那一份去，（人們把自己的鄰舍放逐，或買入他們的土地，或以枉屈的方法）雖然她增加國土，把產業面積加寬，並限制所有主，不准他的產業過於擴展——但是她雖用了這些一切努力，我們境域之擴張還沒有復回到我們從前離開的境况。』

在當時沒有一個人可以或則超過他人，或則他自己是無足道的。所有的分別是和諧的友人中之分別。當時的強者沒有不援助弱者的。當時的守財奴，還沒把目前的東西收藏起來，拒絕他的鄰人對於生活必需品之哀求。每一個人注意他的鄰人像注意於他的自己一樣。

事實上，新尼加是羅馬出產的一個最著名的思想家。他讚揚死亡之日即是永生之誕生和將來和平之福祉。他極誠懇地勸人對待奴隸應該仁慈，而對待仇敵也應該仁慈。他的智能之遠矚和基督教很多相似之點，所以很多教會以為他是聖保羅 (St Paul) 之友人。這種假設經已證明是無根據的。新尼加祇是證明斯多噶派後期之道德教訓已和柏勒斯廷的猶太教義或阿力山大城的二希聯合的教義（指希臘及希伯來二種理論之聯合）趨向於同一之方向。集合起來說，牠們都是羅馬帝國的知識的社會的及政治的發展之結果，其時期介於羅馬共和國之

末一世紀及羅馬帝國之首一世紀。

和諧的自然的及個人自由的社會秩序，和以知識研究倫理及宗教之一個更高秩序，二者並肩同走。而且無論何時，若有一個信仰的世界尋找出一種高貴仁慈和純真的道德，則其結果必是上帝之信仰及精神化之教理。我們已在猶太先知中見過這種事情了。倘他們把一個道德世界秩序做成進步之時，耶委已經失了他的本土性及物質性，他被人高舉，放在正義和公道之普遍的上帝地位了。所以耶委之概念漸成抽象。而這種事情也在羅馬帝國之中經過廣博的步驟。古代諸神失去了他們的聲望。文化的羅馬男女轉而崇拜斯多噶派的道德哲學及東方的祭典。埃及和亞細亞的神秘意味迷惑着羅馬人之腦中，而猶太主義也有很多羅馬人信仰。這種情形在希臘時代已然遇着。「摩西五經」(Pentateuch) 這是耶穌教舊約聖書中之首五卷。內敘猶太人元始之記載及後來之

法典。相傳爲猶太古領袖摩西所作。今已證明是由好幾個根源集成的，決不是摩西一人所著的——譯註）在紀元前第三世紀已經譯爲希臘文，是爲著名的「七十人譯本」(Septuagint 此譯本爲七十人譯成，故名——譯註)。在廣博的羅馬希臘統治中，又發生災難，是爲龐貝及該撒兩員大將之世界鬥爭，此外又有羅馬帝國之社會分裂及國內爭戰，於是高尚的精神狼易爲新觀念及情緒所感動，而這種新觀念及情緒之發生，一部份由於民衆之運動，一部份由於與希臘和東方思想之連合。一種新的知識世紀大約要在人類中爆發了。這就是基督教之世紀。

我們狠明白地看見，新理想世界，在羅馬統治之中，並不是各種各級的人民，都印受有同一的印象。但人類中各種集團的物質位置，教育，遺傳，政治和地理的情境都異途同歸地允許一種平等程度和影響種類的運用。不過以全體

看來，則其結果分爲兩類。無產者及被征服者的目的在於全世界的物品爲一種公平之分配，在脫離壓迫和倚賴而得獲自由，在生存之切望。他們的基楚觀念是社會之正義，把富者之驕矜低降，把卑下貧窮加以提升。他們的目的是社會主義革命。在另一方面，則爲高尙的及有學問的人，他們爲心理動機所影響，追求宗教之慰藉。新的信仰，和堅固不拔的形而上學真理，由是而緩和他們靈魂的騷擾，充滿爲舊日諸神崩解而發生的心內空虛；換一句說，他們想得獲一種新哲學及新宗教。所以我們有兩種趨勢：社會主義及教義的真理。第一種趨勢逐漸把民衆發展起來，第二種趨勢却懷抱着高尙而文化的各種元素。後述一種創建基督教神學，爲教條和正教（Orthodoxy）之辯論。然而兩種趨勢都聯合在狠多個民衆的神學領袖中。

我們不打算在這裏討論宗教和倫理的教條，我們也不要寫出一本基督教源

始的歷史，我們所寫的是社會主義思想的歷史。所以我們的工作祇限於說明基督教思想中之社會主義的趨勢，並且由於這種作用，基督教成爲羅馬帝國的無產階級之社會意識。我們現在已經要達到答復前章所提出的問題之時候了，爲什麼羅馬的無產者，及其所有之鬥爭及機會，總不能演化出少許的社會主義制度的思想呢？基督教是羅馬無產者之社會主義，這是我們的答覆。羅馬之統治階級不能夠創造出他們自己的哲學及宗教，祇從他所屈服的希臘取得這些東西，而羅馬及意大利的下等階級羣衆也不能夠創造出他們自己的無產階級意識，所以便由二希（希伯來及希臘）文化社會的專使（指基督教）接受他們的階級意識。

第七章 原始基督教

(1) 耶穌前之伯勒斯廷

在紀元前最後兩世紀猶太之政治及道德的境况成爲極大的悲劇。在巴比倫放逐而復回故土之後，猶太人把他們自己形成一種宗教之團集。政府是神治的(Theocratic)但從政治說來，伯勒斯廷形成一個不重要的省分，其初屬波斯帝國，其次屬馬其頓帝國，後來，馬其頓傾覆之時，又成爲敘利亞之一部份，處於撒老其德族(Selukidians)之下，撒老其德族後來逐漸把猶太人變爲希臘化。但當安提阿以彼弗(Antiochus Epiphanes)要用武力根本剷除耶委

之崇拜的時候，（約紀元前一六八年）很多猶太人殉教而死，敬虔的鄉村居民發生革命，戰勝敘利亞之軍隊，在猶太斯馬加比（Judas Maccabius）之下獲得政治的獨立。這幾年深深的屈辱和奇異的拯救把猶太主義（Judaism）增加勢力到一個非常高的程度。從這個時候便有但以理書（Book of Daniel），在那本書中，記載着帝國主義者的世界皇國之毀滅，及在猶太人統治之下而上帝國發生，他預言道：『爲要阻止凶惡人的原故，他們的統治權要被奪去。看哪，在由天上雲霞而來的是一個「人子」，（Son of Man 後來耶穌常以這個名稱自號——譯註）他在古代的時間已經來了。在普天之下的王國的統治及王國的偉大要交給最高聖者的民族，他們的國家是永遠的產業』。

在猶太人統治之下，公義的國家替代帝國主義者弱肉強食之帝國。這就是他們的理想。

同時，政府由馬加比負責料理。在猶太人中有三種趨向表現着：撒土該(Sadducees) 法利賽(Pharisees) 及禁慾派。(Essenes) 撒土該派由祭司的高貴者及其他接受希臘主義(Hellenism)的有教育者所組成，他們不相信猶太人有一種特殊使命。他們是國事的實際政治家，所謂猶太人統治世界之觀點是不可能而又可笑的。他們形成一個小數派。法利賽派為中等階級所組織，中等階級嚴守猶太的法令：他們以為猶太人成為神聖的民族，祭司的國家，法利賽派中國家及宗教情緒最為密切的連系着。第三種趨勢就是禁慾派：一小部份猶太人把上面所關係及的一切民族及國家對象都拋在一邊。禁慾派表現一種道德的純粹人道主義，一種真正的神國，沒有國家及壓制，沒有政府法令及祭司法令，在其中單獨所應從事的職務就是為公共利益而自願履行的社會工作。他們超然於一切黨派糾紛之外，超然於一切統治的熱望之外，他們不為撒土該及法利賽兩

派之爭議所擾亂。

猶太之政治獨立大概在紀元前一世紀便終止了。國家經濟生活漸成重要，農業繁盛，手工業及產業被重視，拉比及學者也以為應當從事於一種物質的工業，為生存之基礎。繁興，商業及低級之中等階級的敬虔及道德是最流行的情緒。這種情境不久便變改了。紀元前六十三年將軍龐貝（Pompey）征服敘利亞，攻擊伯勒斯廷，而且在耶路撒冷正流行僧職的糾紛之中，羅馬兵之一支隊已猛攻城邑，在猶太人極端憤慨之中，龐貝將軍進入猶太人聖殿中之至聖所了。自此以後，猶太國全失自由，猶太王全隸屬於羅馬，羅馬的代理人徵收民間賦稅，而人民則憤怒羅馬之壓制，他們一部份結黨謀叛和作亂，一部份則消極抵抗。神國將來之希望又以熱情的銳氣激發起來。難道各先知所預言的都是假的麼？在這個最為提鍊的時間，猶太主義還不實現神之命令麼？難道猶太

的殉教者之血是空流的麼？不是的！彌賽亞（Messiah）就是神所膏立之王，他不久便顯現了，而且還統治世界。通俗的領袖隨處興起，新黨派也組織起來，其中也有主張用恐怖主義之戰術的；民族的境況正在一個高舉的境地。而且並不以此爲止。國家爲社會的分裂。當時所流行的情緒在路加福音（Gospel of Luke 爲基督教四福音之一，專記耶穌生平及行事者——譯註）書中表現出來，在那裏，馬利亞卽耶穌之母親，當她發現自己懷孕的時候，她贊美上帝道：『上帝趕走傲慢的人們。他叫有權柄的失位，叫卑賤的升高。叫饑餓的得飽美食，叫富足的空手回去』。（路加福音書一章五十一至五十三節）

無論從內外兩方面說來。猶太國都是一個騷動的熔爐，在其中，最高尙的國家情緒及社會情緒都熾烈起來。當重大的壓制加於猶太人身上的時候，或當震動世界政治事件之發生的時候，則在猶太歷史中，常常見出猶太人之情感非

常伸展：時間到了，神國在望了；彌賽亞之來臨不遠了。

(2) 耶穌

「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撒迦利亞四章六

節)

在這種最熱烈的空氣內耶穌出現了。

他生於拿撒勒 (Nazareth) 村中手工匠的家庭，拿撒勒位於伯勒斯廷之北部，他少時就學村中的猶太學校，在禮拜堂 (Synagogue) 中聽受演講，每年一度到耶路撒冷進香，守「逾越節」(Feast of Passover 爲猶太人之最大節期，紀念其祖先在曠野的災難，在節期中，凡猶太人都應到京城耶路撒冷守節——譯註)，當時耶路撒冷爲猶太人內在心理生活之中心。

他的思想之傾向很早便表現了。雖當幼年時期，他已感覺到要為他的人民而鬥爭。他喜歡先知以賽亞，念他的奇妙篇章，『主的靈在我身上。因為他用膏膏我，叫我傳福音給貧窮的人。他叫我醫好傷心的人，報告被擄的得釋放，瞎眼的得看見，叫那受壓制的得自由，報告上帝悅納人的禧慶的年』。（路加福音書四章十七至二十節）。

這就是他的開端。也可以總結耶穌之生活。他不久便吸引他的同儕之注意。沒有人可以冷淡地對待他的人格。他的參加運動是屬於挑戰性質的。很多人都承認他將是反抗羅馬的自由鬥爭之領袖，於是他們在準備之過程中，要接受他的幫助，成為反抗之力量。還因為其他的什麼原故，上帝賦與他那麼大的品賦呢：除了解放他的完全被壓迫的人民之外，上帝還有什麼更高的對象呢？

其初，耶穌似乎也不能免除這種誘惑。爲反對羅馬而獲自由的原故，很多清心的人們爲國家情熱所焚燒而發燄。爲什麼他不同是一樣呢？由於一個與他的人民同休戚的短少時間之後，他說道，『我不帶着和平來，我祇帶着刀劍』，這句話和他後來在馬太福音（Gospel of Matthew 亦耶穌言行傳之一——譯註）十章卅四節所說的很不一致。後來耶穌得獲一種極不相同的思想方法了。不以刀劍，不以武力，但以精神及和平的手段，以犧牲及內心之清潔，則猶太羅馬都能從罪惡之中救拔出來。暫時的權力失敗，而且定必失敗。因爲暫時的權力是從罪惡產生的。

於是他發生一種由魔鬼而來的試誘，這就是謀叛的整個方法，他四十日夜在曠野之中奮爭着。我們真要征服羅馬，而得獲他們的帝國及榮耀麼？然則怎樣呢？或者發生一種變化，把羅馬統治變爲法利賽派的帝國，嚴守人類之法令

及僧侶之規約，人類便可以較好麼？不是的！聖經中已經記載着了，『爾要敬拜上帝，而且獨獨服事他』。上帝所願意做的已爲先知向民衆宣告了。

社會的公義和貧窮者的超救，富者之受輕蔑及譴責，一切壓迫統治的消滅，愛一切人，一種神國內含於其中的人道主義。在靈魂的生命之內——這些都是神國的祕密。

一切革命論者及國家論者都以其勢力動搖耶穌。但簡單的民衆環繞着他。他得到幫助者及門生。當羣衆和他會集的時候，他登山說道：

『貧窮的人有福了，哀哭的人有福了，溫柔，慈愛，及和平的人都有福了，爲公義而受困迫的人也有福了。不祇抵抗罪惡，還且歸向於善的人有福了。不上法廷，不識刑律，但愛他的仇敵，爲困迫他的人祈福，這種人有福了。因爲一切人類祇有一個在天上的父親。愿他的國家降臨。他的意志成就。』

因爲他的國家權力及光榮都是永遠的」。

耶穌向着他的訓練過的同伴說道：「政治的鬥爭」，革命的叛亂，國家的爭戰，殺戮及暴亡，法律的改造及國家的自主——這些一切都不能幫助爾實現古時先知所預言之理想。神國不在這個世界——牠不是猶太人統治一切人類之優勢及權力，或集積財富比他國爲多，牠也不是聖殿中之崇事，和禮拜堂之儀式，不是僧侶之聖潔和司法的律令，也不是愛國趣味的保持及民族色彩之高舉。上述的一切都是暫時的。神國的意義實爲：在人道主意無限制仁愛之基礎上整個生活的革新，對於一切弱者及過失者都持仁愛之態度，對於一切人類之無限的同情。調和一切階級區別，爲一切而公同工作。這樣才可以容忍，從罪惡中拯救人類。這就是神國。

耶穌是我們在第一章第二三節所略述過的先知運動之精神上的精華。他的

影響，明白宣言是反國家的，在猶太的威權者之意見，則以爲是反宗教的。他的宣傳是社會主義的。牠是一種斯多噶派後期的倫理學。而爲放逐期中及放逐期後猶太主義熱烈宗教文化結果所提清，因而擴大及加深的。希臘人決沒有像在耶穌時代的猶太人一樣，有同等程度之罪惡意識，聖潔感覺，敬畏上帝之感覺，及在上帝之中而愉樂的。

這種情感令猶太人反抗羅馬暴政，用很多年的時候，以極大量的犧牲，爲英雄之決鬥。但是耶穌在猶太主義之前更進一步。他破壞國家之束縛，毀滅傳統宗教之構造，雖然這種傳統宗教之構造是由好些偉大的領袖用極痛苦及心中懊惱才建築成功的。他是革命論者，雖然是一個和平的革命論者，他的和平是非常具有革命性的。假若他能運用他的人望以推進反抗羅馬的國民革命，則猶太人或會寬恕他。猶太人爲巴拿巴 (Barabbas) 乞命，因爲巴拿巴以反抗

羅馬統治的原故而判定釘於十架之上。（馬可福音十五章七節）但耶穌及其門生早離開猶太人的生活了，像由馬可福音所敘述，他把巴拿巴的愛國行爲認爲是一個殺人犯。從宗教，政治及社會安排的觀點上看，耶穌已站在猶太人及羅馬文化的界限之外方，因而便受譴責，釘於十架之上。

（3）原始教會之社會主義

耶穌的直接門生，沒有一個把自己和耶穌之人格或知識相分離的，他們繼續着先師的工作。在上一路向走去。至於四本福音書的著作者，對於他們的英雄一生，已爲轉接的及神話的描寫了，他們以無價值的外殼包着耶穌精神的最有價值的要點，這可認明他的沒有了解耶穌了。耶穌自決影響之努力及自覺他的使命，其爲時間過於短促，所以他不能夠訓練出有價值的後繼者。在好些年

頭之後，幸得保羅有機會担任基督教組織之任務。保羅(Paul)對於猶太無產者之思想及情緒是一個門外漢。他是法利賽派的一個讀書人，他的良心非常煩惱，因為不能夠完成積集的法律及規則。在他寄羅馬人的書信第七章中，便告訴我們，他對於自己腦中所騷動的要克勝猶太法律的實質及影響，發生一種衝突，他把這種衝突的深沉遠見告訴我們。從這一點看來，他還接受斯多噶派及諾斯迪派(Gnostic)對於法律解釋之影響，他們以為人類之原始是好的，後來墮落，便成腐敗了。然而保羅仍在耶穌的教訓之下同化起來，盡其可能把一個學者的智慧及良心和他同化。他的整個人格及教育令他不得不接受一個獨斷的偏見。他的強有力的人格，以聖潔為表記，充滿着人道的仁愛，和一種無限制的主義熱情，把無產的及共產的原素逼出，拋在後面。這些原素和聖保羅作一個長期的鬥爭，但因為他的意志之強及自我犧牲之宣傳，到底令他自己得到最

後之勝利。因為他有偉大的超世間性 (Other-Worldliness)，所以聖保羅和生命之物質利益完全脫離，由是便令到他輕蔑這個世界之各種組織，而且以為對於這種組織的反抗也是不值得去費力的。最重要之點還是靈魂之救贖，這由信仰耶穌便可以成功。倘若有一個機會保持着這種信仰。他便自然不計較那一個人操縱着一時的權力，和怎樣操縱，這些不重要的事情了。

緊接着耶穌殉教之後，第一個集會開始召集，其中的份子幾乎全由猶太的無產階級所構成，牠的召集或由於社會主義的基礎，或由於社會主義理想之精神。他們以貧乏自誇，他們是『Ephionites』，貧窮者，社會公義之信托者。耶穌曾向着門生，以極坦白和決定的態度說道，『你們不能同時服事上帝，又服事瑪門（財神）』。所以早期的會集或建立於社會主義原理之上，或為社會主義的生活方式所啓示。『信者羣集，有無相通；他們售去他們的財產及什物，而

分給各人，其分給是按着各人所需要的而定』。（使徒行傳二章四十五節）
『那許多信的人，都是一心一意的，沒有一人說，他的東西有一樣是自己的；
一切東西都是大家公用』。（同上書四章三十二節）富者被視爲一種恥辱，而
貧者產生一種神聖的性質。他們都相信奉事瑪門的人，貪求財富的人都必然的
爲罪惡所綁束，而貧窮者呢，他拒絕一切世間的愉樂和暫時的權力。

基督教徒之數目愈增，集合之散播愈廣，保羅教義的宣傳和基督教概念之
勢力愈減少社會主義之原素，這種社會主義爲憐憫的施與及一種貧乏的兄弟姊
妹之仁慈供給所排擠而去之。後來在基督教中也發現階級分別了；在基督教
中，有富有貧，有僱主有工人。古代之兄弟的誼消滅了。階級反抗的理論表現
可以在「信仰」及「行爲」之鬥爭內找出來。這種衝突反影於雅各的書信（Epistle
of James）中，其作者把耶穌之教訓及保羅之教義加以比較：『假若一個人說

他自己具着信仰，但沒有行爲，有什麼用處呢？信仰便能夠拯救他麼？」雅各書信描述當時富厚的信徒之驕傲，他們在基督徒會集之中要坐在特別尊榮的坐位，他們對於貧乏的信徒具着偽善之態度，所以他說道：「沒有行爲之信仰是死的」。他向富人提示，說上帝選擇貧人，但他仍爲富人所壓榨及在法庭之前受牽曳之辱。所以作者說，「富人啊，爾們現在去哭泣，號咷罷，因爲將有苦難臨到爾們身上。爾們的財物壞了，衣服也被虫子咬了。爾們的金銀都長了鏽。爾們在這末世，只知積集錢財。工人給爾們收割莊稼，爾們虧欠他們的工錢，這工錢有聲音呼叫，那收割人的冤聲已經入主的耳朵內面去了」。（雅各書五章一至四節）

雅各書信中之控訴也不必加以演繹了。在耶穌後的最初三個世紀，耶穌教會裏的社會主義精神仍極強壯有力。他們對於羅馬帝國之法令及組織，雖然表

示消極的服從，但大部份基督徒都不承認牠是正常的。教會中之希臘及拉丁的神父，從理論上，總固執着反對政府及社會主義之教義；他們反對私產，反對國家統治之要求，反對軍事上之服務及愛國主義。

(4) 基督教之精神及教父主義之精神

基督教之最初三四世紀及希臘拉丁教父之影響，牠留給中世的一種社會傳統就是仇視瑪門統治及私有經濟之世界及國家的利益，而且贊助節慾派的及社會主義的生活之形式。在耶路撒冷所開的早期集會中，要在新宗教的高尚教徒之胸中保存着簡單的社會生活，這種特殊的事實記錄於使徒行傳一書內。雷南(Ernest Renan)對於使徒時代之敘述是狠超卓的，他從心理之觀點，顯示着猶太基督徒世界之深沉的洞見：

『於是一切公同生活着，一心一意。沒有一個人私有着自己的東西。當成爲耶穌的使徒之時候，他必要盡賣所有，而且把牠奉獻於社會之前。他們的和諧是非常完滿的；沒有教條之論爭，沒有優先之爭競。對於耶穌之柔和的記憶影響到一切的意見。一切心中充滿歡欣，尖銳而且深刻。沒有別種書籍像新約聖經一樣，頻繁地說及『愛』之一字的。道德非常嚴肅。他們羣集於一家之內，互相祈禱，並爲神感之練習。這最初兩三年中之回憶，令人留戀於一個地上的樂園一樣，自此以後，基督教仍追逐這種美夢，然而這樣復原的追索總是徒然的了』。(見雷南之使徒時代一書)

恰像黃金時代形成古代詩人及思想家之理想一樣，耶路撒冷之早期教會是教父及一切誠實的基督徒之標本。在一世紀中，這種理想和千福年之希望及希臘羅馬之最有價值的思想相貫注；社會主義的，宗教倫理的及自然律的柏拉圖

教義，斯多噶派及應當名爲理想主義者之新柏拉圖派，他們都以觀念，精神及神靈爲人類生活之最源始的最高統治力，人類生活應該附屬於其下；觀念是一切真實的，一切模範的。

早期基督教教父是很多的，現舉幾個如下——在第二世紀的前三十年之巴拿巴斯 (Barnabas)，第二世紀中葉的殉教者雅士丁 (Justin)，在第二世紀末期及第三世紀初期之亞力山大城的克里蒙 (Clement)，及他的後繼者阿利金 (Origen 死於二五四年)，與克利蒙同時代而著名於北非利加洲的大達利安 (Tertullian)，及他的後繼者與阿利金同時代的西披利安 (Cyprian)，著名於第四世紀初期的北非，小亞細亞及德利耳的勒登杜斯 (Lactantius)，該撒利亞城之巴色留斯，(Basilus) 死於四〇七年爲君士坦丁堡主教之約翰基利所斯當 (John Chrysostom)，死於三九七年的美蘭得 (Maland) 主教安普羅塞斯 (Ambrosius)

ius)，及北非協普城(Hippo)主教奧格斯丁(Augustine)。他們都是這種宗教，倫理及哲學知識之守護者，他們一方面仇視瑪門，一方面傾向於社會主義。最少，他們在理論上也說社會主義的生活方式是善義的，是基督徒之理想。

巴拿巴斯和使徒時代極爲接近，他在我們認爲是他所寫的寄基督徒的書信中，有以下的勸告：『和爾的鄰舍共有一切東西；爾不應當說物件有屬於爾的；因爲假如爾是不可腐敗的東西之共有者，爾還多要凋殘的東西麼？』

殉教者雅士丁援引福音書中好些記載（馬太福音五章四十二，四十五節；六章十九，二十，二十五，三十一節；馬可福音八章三十六節；路加福音六章三十四節；九章二十五節；十二章二十一，三十一及三十四節）而表現於他的『辯解』(Apology)一書中，『我們以前曾喜悅財富及產業過於其他的人，

現在我們已願公有一切，把別人所需要的東西供給他』。亞力山大城之克利

蒙，他爲斯多噶觀念之影響非常深厚，他說道：『所以我們以爲良好的東西祇是善人所應得之財產，而基督徒是善的。所以好的東西應當爲基督徒所單獨佔有。然而什麼是財產呢？這不是他所有的及他所保存的，而是他所施捨的，他是富有的了』。(Paedag. 三章六節)他同時又負責地說，『金錢之貪慾是罪惡之防衛』，這些意見爲後來阿利金所跟從。

大達利安雖然是加提基城(Carthage)的一個羅馬國軍官的兒子，但他反對羅馬帝國權力，有如不共戴天，他以爲一個基督徒的責任要在一個異教國家中佔着少許位置是互相矛盾的事情：『在神聖及人類的聖禮之間是沒有符合的，在基督之標準和罪惡之標準間，在光明之營帳和黑暗之營帳間也沒有符合的』(Idolatry 十九章)他既非愛國者，也非政治家。一九七年他寫道：『不過那些熱情追求榮耀及名譽的人們死去了，我們不必要參加爾們的公衆會集

了，而且也沒別種東西比之政治更爲我們所不了解的。我們祇承認一個包含一切的國家，這就是世界』。(辯解三十八章)在同書中，又包含有基督教徒反對異教羅馬國的辨護文章，他說道：『祇有善人才是好的兄弟。但在這一點看來，似乎我們不須要真正的兄弟，以免做成一種在我們兄弟之誼間有吵鬧的事變，而且一般地把爾們兄弟之情加以劃分的家庭財產都會創造出我們間的兄弟之連系。一心一意，我們絕不遲疑地把我們地上的東西分給他人。除了妻子之外一切東西都爲公有』。

西披利安在他的早代耶路撒冷會集之敘述間，是一個熱情的人，他說道，『一切由上帝來的都爲我們共同享樂，沒有一種利益及贈與是例外的，所以全體人類可以在上帝博施之中平等地分配起來……因爲無論什麼從上帝來的東西，在我們之間都應共同使用，而且沒有一個人可以在他的仁慈和贈與之外

的，到最後，全體人類可以平等地享用上帝之善義和仁慈。在這種平等的例證當中，地下的有產者把他的利得和結果分給他的兄弟，在他的自願博施之中自由而且公正，他是天父上帝之模仿者』。

西披利安對於財產之戀慕表明他有力的反對：『爾是爾金錢的俘虜和奴隸。爾為貪慾之籐鎖所縛束；基督經已把牠解除一次了，然而爾仍舊在縲絏之中』。

勤登杜斯為柏拉圖之理想國一書所影響，他以為假若信徒能尊敬上帝是智慧及宗教之根源，則經濟之社會主義是可能的。但他却反對婦人之集合。他像柏拉圖一樣歡喜看見現在的時代可以復回到早代的原始社會之愉快情景中，這就是土神 (Saturn) 統治時代，那個時候，公義存於人世之間，而地上一切都為公有產業，而且一切人們都生活於一種共同生活之內』。(Epitome 三十五)

至三十八節)

該撒利亞城之大巴色留斯在他的說教詞中，陳說道：『沒有一種東西能抵抗財富之權力，一切東西都在牠的威權之前俯首……爾們不是竊賊和大盜麼？爾們所有之麵包是屬於饑民的，爾們所穿的斗蓬是屬於衣衫襤褸的貧人的，爾們所有之靴鞋應該屬於無鞋穿着的人，爾們所堆積的銀幣應該是屬於貧民的。爾盡爾的可能以損害多人』。他反抗財富並未留有一種消極的批評餘地。他還提倡公有產業制度：『我們是有天賦智能的，但我們都表現自己比之無理性的畜牲更爲凶暴。畜牲還利用地上之自然結果，爲公有之物品。一羣羊同在一個牧場之上喂養。馬羣也在同一草地之內食草。但人類都把公有之物當爲私有，而佔據一切屬於社會的東西』。最後，他還根據着黎哥爾格斯(Tycurgian)的法律而介紹一種生活方式：『讓我們學習希臘及其富於人道的生活方式罷。他

們的人民有聰慧之習慣，一切公民同住於一間大屋之內，公同地圍桌共食」。

格里哥爾那善生 (Gregory Nazianzen) 的著作，極同情於當時教會教訓的社會主義及自然的趨勢。自由與農奴，貧與富都由原始境況之後來的一種承繼權，而且是貪慾，妒忌，爭端及罪惡之結果。「但是爾基督呢，注視在原始之自由，而不在後來之離隔，用爾的一切力量贊助自然，尊重原始的自由，安慰貧窮之無告者」。

約翰基利所斯當也提出社會主義之實驗，而且追述到耶路撒冷的初期教會：『因為他們不會把自己的東西留着一部份而把其餘的供獻大眾，而且當他把全部份供獻的時候，他也不當為自己的東西，他們生活於極豐富之中。他們把一切人類不平等都移去了，從新制定良好的秩序。但要指明人類若為分離地生活着，所費必多，且會發生貧困，所以便要有一間房子，內面包含一夫一妻

及各個孩子。其中的一個人從事於她的羊毛製造物，另一個則在室外從事職業，以便得獲備值。現在要告訴我們，用聯合起來一同食餐，同居一室的辦法，或用各各分離地生活着的方法，那種爲較多耗廢呢？自然耗廢較多的必是分離地生活着的方法，因爲假如十個孩子要分離地生活，則必要十間房子，十張桌子，十個陪伴的人，但是收入呢，却不會爲比例地增進。奴隸一大羣，總祇有一張桌子，如是則費用不致過巨，這豈不是上述的原因麼？因爲這樣，凡劃分必會發生減少，而和合及同意則會發生增加。僧寺內的居住者，其生活是非常可靠的行爲。他們有餓死的麼？現在的人民似乎非常驚懼這種生活，比之驚懼墮入無限制無底止的深淵更甚。但假如我們實在試驗下去，我們便可以確實勇敢地冒險從事這種計劃了。』。基利所斯當在四世紀的君士坦丁城曾爲這樣的說教。

安普羅斯以私產爲罪惡；牠最先引入罪惡之存在。他贊成斯多噶的原理：

『自然供獻給我們的東西都是爲一切的公有。事實上，上帝創造萬物是要一切人們共同享有的，而土地也要爲共同之產業。所以自然創造出社會主義的權利來，然而強迫的壓制却把牠做成爲私產之權利』。『我們的上帝本來要把這個地面分給於一切人類，使成爲公有之產業，地面所產生的也應當共同分配，但因爲人類之貪慾便把這種共有產業的權利分割起來』（見 *De Nahrung* 一二節，

Expositio in Lucam 十二章十五節，廿二三節）

就是安普羅斯的學生奧格斯丁也傾向於理論上的社會主義：『親愛者，你們要攷慮啊，因私產之存在，而人類中之訴訟，仇敵，不和，戰爭，互相反對的爭論，犯罪，過失，邪惡及殺戮等也因之存在。這爲的是什麼呢？爲的是我們各擁有私產。所以，兄弟啊，我們要禁戒佔據着私有財產，假如我們不可能

的時候，也要禁戒這種貪慾」。〔見詩篇註釋第八十一章〕奧格斯丁更說道：「假若我們祇取必需品，其他不取，則我們是綽綽有餘的。他所供給你的是若干，你便取用夠額便好了。其他的一切遺留着的多餘品物必是他人之必需品。所以富者之豐餘就是貧者之必要。你要爲上帝的原故，用夠便好了，決不可爲滿足你的貪慾而多取啊」。〔見詩篇註釋九十七章〕

以上所說的祇是在教訓中的理論。同在第四五世紀之時間，正當安普羅斯及奧格斯丁發表上述的思想之時候，北非洲之土地耕作者發生一種公有土地的鬥爭，他們的鬥爭，至少也是爲產業之平均，爲自由及平等的原故。這種反抗大地主的鄉村勞動運動，其名稱爲「西爾琴西侖」(Circumcellion)，後來又投入「德拿西亞運動」之中而成一個部份，「德拿西亞運動」爲主教德拿西亞(Donatus)所領導，其原始之意義是純粹教會中一種宗教的及改造的趨勢。德

拿西亞領導他們反抗教會政治——僧侶統治——之誤用，並以這種努力為教會改造之目的物。服從於大地主下面的鄉村無產階級都參加這種運動。後來西爾琴西命運動甚至借助於武力。於是教會與國家聯合，獨斷的博識者與羅馬的剝削者聯合着向這運動反攻，最後，農業的無產階級慘遭失敗了。四百一十一年奧格斯丁曾寫過一篇文章反對這兩種運動，他以為公正的人獨有產業的權利，而他們反對政治上及教會上的威權，所以他們不能夠得有這種權利。

並沒有一種理論，為奧格斯丁的精神上的武器，以反抗追求經濟平等的非農村無產者的。他和希臘羅馬的自然律非常熟習，像他熟習早期基督教及諾司派 (Gnostic) 的精神一樣。雖然他是羅馬教會裏一個最有學問的主教。然而社會主義或經濟之平等理論並未形成為教會正當教條的一部份。不過正當承認的教條雖然找不着這種理論上之根源，然有實際政策為牠的根據，這種實際政

策是由於實在的或懸擬的階級利益而決定的。所以我們已經看見在那時便有理論與實際，精神理想與物質生活間的悲切衝突了。

這種悲切的衝突橫陳於宗教，倫理及社會主義的整個歷史之上。這可證明人性之不完全，又證明二元主義的勢力，互相爭鬥。牠做成一個上古代後期，中世，及近代社會主義之宗教哲學及社會主義思想之奇特問題。斯多噶派以爲這種衝突之起源在於私產及文化之勢力；在於原始共產情境之放棄。基督教神學則以爲是恩典之墮落。後期的諾司派之解釋則以爲是兩種原始的反對勢力之存在：這兩種反對勢力就是善與惡，光與暗。烏托邦社會主義找出牠的原因是社會中之非理性及缺陷之組織。馬克司主義則以爲這是經濟發達的結果，一當社會達到經濟的及精神的社會主義之水平面上，牠自然會消失的。

(5) 千福年——社會主義之神國

在最早的三個世紀，一般基督徒的普遍信仰，以為耶穌不久便會回來，在地下建設一個神國，他就是王者。這種想像便是要返到早期社會主義之黃金時代，在這個黃金時代裏，完全的平等流行，而且自然從恩典墮落之毀壞裏解放出來，從猶比他（Jupiter 羅馬之天神）之嚴厲統治下解放出來，自然還會再次貢獻她的贈與物，不必努力，自會非常豐富。這種信仰之根源，凡留意地讀過上面幾章的人總會瞭解；這就是猶太的各先知，海西德（出 33）和凡爾吉耳（Vergil）。古老的先知，預言猶太人爲痛苦壓制及償贖所洗滌，後來會成爲在耶委指導下的世界統治者，這種世界統治會設立社會之公義，歷史上永久之和平，並一切共同的愉快生活。基督徒這種信仰之實施見於約翰（廿章一至六節）

的啓示錄(Revelation)，這本書作於尼羅皇(Nero)壓迫基督徒之後。牠寫着上帝將把罪惡(世間的權力)束縛起來，經過一千年的時間，當殉教者再起的時候，當基督管治這個「千年王國」的時候，罪惡便被投入坑中。所以這個神國又叫做「千年王國」，亦稱「千福年」(Millennium)，而這種信仰則稱爲「千年主義」(Chiliasm, Chilior 一詞在希臘作「一千」解)。希臘的及羅馬的基督徒對於黃金時代之重臨都同意於千年主義，他們所信仰之黃金時代本由海西德及凡爾吉耳所描寫的。所以神國被認爲一個充滿偉大物質及精神愉樂的時分，這恰像一個完全社會主義的境况，基督徒在其中，全無罪惡，像原始的初人一樣，他們會受賞賜以報償他們所受的一切痛苦及壓迫。羣衆以極大的堅忍牢牢把持着這種信仰，而在他們想像之中，也以其聰慧，貢獻給這個將來的「千年王國」。即使是有名的教父，如伊利諾斯(Irenaeus 爲第二世紀末期之

李昂 Lyons 城之主教）及勒登杜斯（第四世紀之初期）。都把神國之奇幻敘述作為教義的真理。他們特別地喜歡敘述地面產品之無效的增加。

後來千年主義信仰無力了，同時，神學家正在努力地解釋，要把四福音書及使徒行傳之社會主義精神混過去。第四世紀，基督教成為國家之拱柱。社會主義逃入僧寺及異教之中，惟是社會主義及千福年的靈感，仍然存在於中世及近代之每個反叛者之腦裏，尤其存在於「反洗禮主義者」(Anabaptists 洗禮為加入基督教時的一種重要典禮——譯註)及英國革命之中。然而無論如何，基督教竟成為帝國之完全有力的組織。在第三世紀，羅馬皇曉得基督教的權力了，但他們仍不曉得基督教內在的轉變，從一種社會革命運動到一種保守勢力的轉變。他們再給一次基督教徒以廣博的壓迫。但不久他們不再運用這種無效的戰術了，他們承認基督教與其他宗教有平等的待遇，時間為三一三年。直到第四

世紀之末。基督教成爲國家之教會。牠所以能達到這個地位，因爲牠自己已適合於私產制度及政府的組織了。牠從事於社會主義理想之鬥爭並不很久，但牠已把教條和信仰之玄學條款扭曲了。自此以後羣衆成爲啞人，而神學家成爲代言者了。

(6) 古代世界之滅亡

羅馬帝國之退化，進行甚顯。土地產業成爲封建化，小佃戶更附着於土地，都會手工工人組織工會，——這些一切，一部份是經濟癱瘓及退化之原因，一部份却是牠的結果。農耕人民情境之低下，非常明顯，決不能吸引城市無產階級復回本土去了。而且因爲鄉村人口之增進，更輸送大部份人民到城市去，而城市中已經祇有很少數工人能夠獲得工值的了。

生產之限制及給養手段之減少，表現着在一個人口之減退的情境之中，而勞工能力之總量也會減少。這個時間正當日耳曼族，哥德族，(Goths)亞耳曼人(Allemans)，華度耳人(Vandols)布根地人(Burgundians)及法蘭克人(Franks)開始向羅馬邊界為有力的壓迫。帝國不得不增多兵士，而地主則要多些工人，然而人力的供給對於兩方面都不能滿意，因為上面已說過了，人口已經減退了。從大體上言之，地主總得勝利，而保留着做工之人。於是帝國之防衛力漸弱，弱到一個最大的程度，而日耳曼人，匈奴人(Huns)及阿華耳人(Avars)與爭其他大隊的部落，成功地克服羅馬城。武力的帝皇德奧格羅泰(Diocletian)曾經數次企圖，以明顯和絕對的方法，以回復到第三世紀之情境。他把羅馬帝國變成一種該撒的(Caesarian)及武力的虐政，他把全國的人口附着於他們的職業之下，於社會階級的風尚之下，一切都加規定，惟是不論他用怎樣

的方法，終不能救帝國的危亡，牠爲社會及經濟之疾病所損害了。這個是基督教會興起之時間，同時又是羅馬世界帝國死戰之時間。在第四世紀之末羅馬分爲兩部份：西羅馬帝國及東羅馬帝國。前者屈服於日耳曼人，後者還支持着一個時間，而成爲巴散廷帝國 (Byzantine Empire)。

(7) 古代世界滅亡之原因

前章已描寫羅馬帝國及古代世界之末葉了。我們說過一種不可救藥的疾病把這個帝國毀滅了。不過我們還未曉得，什麼是最後最有力的原因，做成這種政治組織之結局呢。巨大仇敵的武力自然會把牠滅亡，然而日耳曼族及匈奴族，其人口之數目，其政治之組織都不會高過羅馬人。所以他們克服羅馬的最後原因，實因羅馬已經病了，而且在牠自身，已沒有社會之解救方法。然則什

麼是做成羅馬滅亡的因呢？換一句說，什麼是古代世界滅亡之真因呢？

這個原因完全因為羅馬不能夠發展生產力，以增加生產，以滿足這個大的帝國之物質需要。羅馬倘若仍是一個農業帝國，以無數獨立農夫為基礎，又倘若發展一種特殊進步的產業生活，和這種大地產經濟並肩而行，在這樣情形才可以供給牠的人口以生活之必需手段。其結果便可以增加多數的人口，供給大量的軍隊，專門的技術及必須的財政以防衛帝國之邊疆啊。

然而羅馬竟走別一條道路，在一方面，和比較地早代的生產方式相連結，在他方面，大地產經濟又造成一種自由農民的終局。其結果就是人民之生存機會大大收縮，於是人口之數目及力量都繼續地減退起來。以德奧格羅秦之暴虐及國家和警察之規則以替代救治之方法，於是這等罪惡更加劇烈，已經是柔弱

的生命基礎了，到此又更為收縮起來。

然則羅馬爲什麼仍舊附着於早代的生產方式呢？其實在原因在於牠以不自由的勞工爲基礎。

物質之退步便是這種基礎之結果了。奴隸及倚賴實爲退步之印記，而對於勞工又加侮辱。最好思想的人及最天才的藝術家捨生產之勞動而不爲，以爲是自由民所不屑做的。在這種情形之下，專門之進步遂成爲不可能。當生存的手段證明不滿足之後，羅馬還不尋求新的勞動方法新的科學的及機械的發明，新的改進的器具及其他，他們所用爲幫助之方法是武力，是戰爭，是克服，是搶奪。沒有高級之勞動生產品，祇是要從臣服的國家悉索敵賦，這就是羅馬之目的。所以當羅馬克服及奪取古代世界，而且浪費由掠奪而來的財富之時候，帝國之物質基礎已經成爲狹小，不再能夠供給牠的上層建築了。一經喜歡移動而未受過訓練的野蠻民族之攻襲便把古代世界之最後偉大帝國顛覆了。

國家圖書館



001687556



音